東方雜誌

第四十二卷　第十二號

民國紀元前八年創刊　商務印書館印行

第二次增訂本

王雲五小辭典

王雲五 著

袖珍本 硬紙面精裝一册

定價十元（照百倍發售）

本書行銷甚廣，以其取材簡要，解釋明確，檢查迅速，攜帶便利，素爲用者稱道。第一次增訂本收詞語八千餘條，此次又增五千八百餘條，合得一萬四千餘條，較前增加百分之七十以上。又此次增訂除補訂內容，續增單字外，因所收詞語範圍特別放寬，並就十年來流行之新名詞擇要加入，故本書應用範圍已不限於中小學生及初學者，凡中等以上學生及一般人，亦皆適用。版式略爲放大，改按五十開本排印，參考表及索引并予保留，實爲版式經濟效率最高之工具書。

內容最新檢查最便之

大衆參考用書

商務印書館發行

東方雜誌第四十二卷 第十二號

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十五日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上海初版

每册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主編者 蘇繼廎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上海河南中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印刷廠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不許轉載

商務印書館

初版新書

三十五年十月份新書列下

國立中央圖書館

中文圖書編目規則 國立中央圖書館編訂 定價二元五角

蔣主席手訂

聖詠譯義初稿 吳經熊譯 定價三元五角

聖詠即舊約中之 Psalms，或譯稱「詩篇」，所集皆歷代古聖籲禱上主之詞，情文並茂，至誠格天，泰西各國譯文亦莫不具有文學價值，惟我國舊譯倘乏完美之本。茲編由　蔣主席囑託吳經熊先生翻譯，稿成後，復經　主席親自校定。吳先生博考覃書，咀嚼經義，周能於譯文中曲傳聖詠之原旨，而文筆樸茂，音節鏗鏘，亦能保存原作之神韻，足為課誦欣賞之助。全國教友及青年，咸宜人手一冊。

自由之路 …………潘光旦著 定價六元五角

本書內容涉及思想、文化、青年、教育、政治各個問題，就其性質輯為自由導論、青年思想各論、告語青年、教育芻議、民主理論的導演等五篇，又附錄雜文四則，其主旨在指示一條到自由之路。

建國概論 …………彭學沛著 定價二元三角

經濟學大綱（增訂本）…趙蘭坪著 定價三元八角

美國 **資本主義之勝利**（中山文庫）陳瘦石譯 定價六元八角

Louis M. Hacker: The Triumph of American Capitalism

著者認為經濟勢力足以影響歷史事變的歷程，故此書本旨雖在探索十九世紀以前美國歷史的軌跡，但特別着重於經濟史實的演變。其內容先述資本主義從歐洲移殖到美國的經過，以下詳敘美國商業資本主義在革命中的勝利和美國工業資本主義在南北戰爭中的勝利歷程。敘事明晰，立論嚴謹，實為一本完善精當的美國經濟發展史。

地方自治簡述 …… 陳念中著 定價一元八角

中等學校 **公民科教材**及其教學法 袁公為著 定價二元八角

中學教學法 ……… 孫邦正譯 定價三元八角

C. E. Reeves: Standards for High School Teaching Methods and Technique

原著者鮑南教授從事於中學師資訓練工作有年，學識與經驗俱富，故本書內容獨多經驗之談。其中論配分方法及教師道德規律諸章，針砭時弊，令人擊節稱賞。至討論興趣與注意、各種學習活動、各種教學方法等章，冶理論與實際於一爐，尤為難能可貴。譯文明暢，便於教學，洵為師院教院學友必備之手冊。

警政人員心理測驗（人事心理研究社叢書第八種） 丁祖蔭著 定價二元四角

中國農佃問題（文史叢書） 章柏雨 汪蔭元著 定價二元

專利制度概論 …… 秦宏濟著 定價三元七角

專利制度在我國實行已久，但民間對於呈請手續及實施事項，仍多未瞭解，致不能儘量享受國家賦予之權益。著者為彌補此憾，特本其多年參加專利審查及專利立法工作之經驗，益以研究所得，擇成專書，內容凡十七章，於立法原委及實際應用，雙方兼顧，並旁引外國事例，以資參證。末附關於專利之法規及萬國盟約等十四種。允為工商界及技術家必讀之要籍。

水道運輸學 ………… 王洸著 定價二元二角

有機化合物之系統鑑定法 顧遠薌譯 定價五元

R. L. Shriner and R. C. Fuson: The Systematic Identification of Organic Compounds

林學概論 ………… 郝景盛著 定價四元九角

普通結構學（國立編譯館出版）…蔡方蔭著 上冊定價九元

實用合作簿記（社會行政叢書）…謝允莊著 定價三元

新藝術論 ………… 蔡儀著 定價二元

西北行吟 ………… 羅家倫著 定價一元二角

水落石出（三幕劇）… 王石城編譯 定價一元

Maurice Maeterlinck: The Cloud That Lifted

副產品（詩，散文，雜文集）…… 王平陵著 定價一元五角

尼赫魯傳 ………… 張君勱著 定價一元四角

楊淇園先生年譜（中國公教眞理學會叢書） 楊振鍔著 方豪校 定價一元六角

部定大學用書 **中國通史要略**（三）… 繆鳳林著 定價三元

上列各書上海按定價九百倍發售　外埠另加郵運包紮費

東方雜誌

第四十二卷第十二號
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十五日發行

戰後法國之政黨與第四共和……龔重馬（一）
侵略行為的心理因素……劉永和（六）
值得提倡的一種遊學制度……陳　達（九）
論中……用憲文（一一）
從幾種遺俗觀察中國古代社會制度……岑家梧（一六）
周遍式卦次的試行排列……趙然凝（二二）
原子能研究之先驅——克魯克斯爵士　何君超（二七）
南陽的史前遺蹟……劉興唐（三三）
閻潛丘先生年譜補正……夏定域（三九）
鄭和七次下西洋所歷地名考……朱　偰（四二）
思茅小記……蔡文星（五〇）
韓文編餘原始……饒宗頤（五二）
好友……雷特譯（五四）

戰後法國之政黨與第四共和

龔重馬

二次大戰之後，歐洲各國之政治舞台，都已改頭換面，甚至重起爐竈。政體改造，憲法再訂，舊有政黨，次第凋落，繼之而興者，則爲另一組織，另一主義。過去一切，一若悉隨四年砲火而摧毀，而未來者，則爲完全嶄新之事物，鑿空之史實。法國雖爲戰勝國家，解放獨早，亦未能忝爲例外。

一年以來，政府四經改組，主席三易，人民參加選舉，前後已有四次，複決亦已兩次。第三共和，雖因上年十月複決而宣告壽終正寢，但第四共和，則以憲法草案復於本年六月二日爲法國人民所否決，遲遲未能產生。法國人民一面厭棄過去，一面猶豫未來，究竟意向如何，實大可耐人尋味之一事。

欲解答此一謎題，吾人實無法從正面得一答案，勢須旁敲側擊，另尋線索，而最足以反映民意供給吾人推考者，厥唯法國之政黨。蓋在此黨政制度時代，政黨之興廢，勢力之消長，以及政綱之轉移，在在足爲測驗民意之水標，而法國未來憲法與政體之形態，轉亦可以由此得一輪廓。如此假設非誤，則願就戰後法國之政黨，循其分野，舉其政綱，以及消長趨勢，而揣測與第四共和之關係各點，爲一述焉。

一　政黨之分野

法國爲歐西首創民主之國家，其政黨之多，夙爲各國之冠。在議會同時佔有地位者，自左至右，不下數十黨。故內閣之成立，往往聯合數黨以支持之。有時一部份之政府與黨，轉而反對政府，內閣卽致傾覆。此種現象，至今猶未完全脫此窠臼。惟因此次大戰之關係，政黨之消長情形，已有統盤之變化。一向把握政權之急進社會黨與共和黨等，其勢力幾乎完全消失，而爲新興各黨所替代。根據上年十月二十一日大選之結果，法國崛起之政黨，爲共產黨、社會黨、與天主教黨，勢力相埒，形同鼎足，號稱「三大」。嗣因其餘各黨不能容忍三黨統制，性質比較左傾者，組織「左翼同盟」，右傾者則結合而成爲「自由共和黨」，在本年五六月間複決與大選中，與三大政黨互相角逐，平分秋色，儼然「五強」。法國重要政黨，盡於此矣。玆將各該政黨，簡略介紹如次：

（一）共產黨　法國共產黨，產生於第一次大戰期間。一九三二年五月之一次普選，下院六一五席中，該黨僅佔十席，勢力極爲單薄。一九三六年，共產黨任人民陣線下首次參加政府，但仍不過爲社會黨之附庸，並無重要可言。惟經此次大戰，因對抗敵運動貢獻極大，博得一般民衆同情，黨員由是激增。上年十月大選，該黨獲得空前勝利，竟一躍而爲法國之最大政黨。本年六月大選，其在國民制憲會中所佔之席數，雖較天主教黨略遜一籌，但以投票人數而言，則依然較上年爲增加。

該黨爲代表無產階級之政黨集團，自經此次大戰，因前隸社會黨之工人階級，大半改籍該黨，勢力蒸蒸日上。上年六月間，該黨在凡爾賽舉行第十屆全國代表大會，亦卽二次大戰以及第三國際解散後之第一次大會，到會代表達一千三百人之多。據該黨領袖托雷斯(Thorez)之報告，黨員已達九十萬人，雖不免誇張，但一般估計，其基本黨員，當亦不下六十萬人。上年大選之後，該黨復吸收抗敵聯合運動(M. U. R. F.)，卽國家陣線之份子，並控制法國總工會(C. G. T.)，故實力益爲濃厚。因其份子比較單純，組織亦較其他各黨整齊而嚴

密。

(二)社會黨　創始於一九〇五年，爲法國左傾歷史最悠久之政黨，其領袖勃倫(Blum)曾於一九三六年聯合當時左傾各黨，組織人民陣線政府，爲法國左翼政黨組閣之創舉。但因國際關係失調，該黨遂因法國陷於孤立而倒台。法國解放以來，因黨內份子複雜，曾於上年八月間召開第三十七屆全國代表大會，實行淸黨。同時復因工人階級，大半改隸共黨。黨員遂由戰前之一百萬人銳減至五十萬人，故在今日法國政黨中，地位已較次於後來居上之共產黨矣。

法國社會黨，本以工人階級爲主體之政黨，因戰後黨員大半改隸共黨之關係，遂不得不以公務員，小資產階級，以及農民爲給養線，故該黨已失却其爲代表工人階級之組織，而漸變爲平民階級之綜合政黨矣。

(三)進步天主教黨　簡稱天主教黨，原名人民共和運動(Mouvement Républicain Populaire)，因其黨員多半信仰天主教，但思想左傾，故名。德軍佔領法國時代，各地天主教徒，號召抗敵運動，厥功甚偉。現任法國臨時政府主席兼外長皮杜爾(G. Bidault)曾爲國民抗敵大會主席，博得全國民衆之同情。故一九四四年該黨正式成立後，上年五月之法國地方選擧，卽嶄露頭角。上年十月大選，已與共產社會兩黨鼎足而立。本年六月大選，則竟一躍而爲法國之最大政黨。

惟該黨雖爲戰後新興政黨，其所表現之宗教革命思想，由來已久，溯其歷史，實發軔於十六七世紀。二次大戰以前，因尙無統一組織，黨徒多散佈於若干政黨，不曰天主教社會黨，卽爲天主教民主黨，或人民民主黨。故天主教黨實爲目下法國富有宗教色彩而思想進步之聯合政黨。此外該黨與軍界保有密切聯繫，一般認爲戴高樂派之政黨，此亦爲其特徵也。

(四)左翼同盟　最近兩次大選最使人駭異之一事，則爲戰前擁有特殊勢力之急進社會黨，一退而爲奄無聲息之少數黨。此其原因，厥有數端：(一)該黨黨員向來輕黨而重人，經過四年大戰，其組織遂呈崩離支解現象。(二)該黨向爲法國最大政黨，把握法國政權者達幾十年，故傾向第三共和，因亦與一般民意相違背。(三)大戰期間，該黨不乏騎牆份子，頗爲國人所詬病，連牽到黨的聲望。有此數因，於是退出者有之，改隸他黨者有之，另組新黨者亦有之，造成該黨在政治舞台上空前之慘敗。

自共產黨社會黨與天主教黨把持制憲會及政府以來，一方鑒於多數黨之操縱壟斷，一方感於本身地位之微弱，乃於本年四月初旬在里昂召開戰後第二屆全國代表大會，議決聯合社會黨與天主教黨中間的一切少數黨，組織左翼同盟(R. G. R.)，以與多數黨相對抗。此一同盟，除急進黨外，包括獨立社會黨，抗敵民主社會同盟(U. D. S. R.)，青年共和黨，以及一部份獨立急進黨等。

(五)自由共和黨　與左翼同盟同爲反對馬克思主義，同爲若干少數黨所結合，但色彩右傾者，則爲自由共和黨(R. R. L.)。此一政黨，產生於本年二月初旬，包括天主教黨以右之一切少數政黨，計有獨立共和黨，民主同盟，左派共和黨，獨立急進黨，共和同盟，以及農民黨等，實爲法國目下之一個右翼同盟。該黨唯一之弱點，爲其缺乏領袖人才，且因份子複雜，組織難免鬆懈，惟其結集，一以政黨之姿態出之，非若左翼同盟僅以競選爲目的而臨時鳩合之性質也。

法國目下的政黨集團，大要已如前述。此外尙有民主社會黨、獨立共和黨、抗敵民主黨、民主黨、托洛斯基派、保皇黨、以及人權黨、等等，大抵目標偏執，組織亦不廣泛，俱尙無勢力可言，故本文所及，亦僅於上述五大政黨而已。

二　各黨之政綱

法國目下的政黨，其政見如何，黨與黨的差異何在，不妨歸納五點，縷述如次：

(一)關於憲法者　法國現在正在制憲，故各黨對於憲法的主見，

最爲繁雜，亦最爲紛歧。共產黨爲六月大選以前憲法案的主幹份子，其所標榜的口號，最爲簡單明瞭，卽未來的議會，爲一院制的全能議會。換言之，立法、司法、行政，歸於一元，由議會控制一切，支配一切，政府成爲議會的一個委員會，總統則爲行政元首的標識，徒擁虛名而已。社會黨曾附和共產黨對上屆憲法草案投贊成票，但意見並不劃一。若干領袖，並不反對議會爲兩院制，尤其對於選舉總統一節，兩院須有同等之權力，司法權亦主張獨立。本年五月五日一次複決中，法國北部半數以上之社會黨員，曾對憲法投反對票。而複決之後，黨方幹部亦嘗與共黨發生爭辯，足證該黨態度，實在游移未定之中。與共產社會兩黨同爲多數黨而處於反對地位者，則爲天主教黨。該黨在上屆制憲會辯論憲法草案時，曾提出四五種修正提案，因共產社會兩黨不肯接受，結果遂退出三大政黨集團，參加少數黨投反對票。其主要提案，則爲議會仍分兩院，但以國民議會與聯邦會議之形式出之，以別於舊日之上下兩院。國民議會代表法國本部，聯邦會議代表法國聯邦。總統旣然爲法國聯邦元首，自須經兩院選舉，且在行政方面，不受議會之節制，方合邏輯。至於司法，應完全獨立，不受立法權之支配。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均曾簡捷主張恢復第三共和，但最近論調已變，大致已與天主教黨甚相接近，惟因天主教黨曾參加馬克斯主義集團，故不願與之統同合作。

(二)關於內政者　共產黨主張全國所有之公務人員，應集中管理，由祕書長一人專司其成。各省市之行政，應移交省市議會；各級法官，一概須經選舉；男女絕對平等。社會黨在此一方面，並無具體主張，但明白表示尊重人民之自由與不可侵犯權。天主教黨、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均絕對主張人民自由，婦女地位應予提高，但有一定限度。

(三)關於社會與經濟者　共產黨認爲財產並非一種權利，應受法律之支配，重要企業，應完全國有化。對於教育自由，曾明白反對將其列入憲法草案之人權宣言中。社會黨認爲復興法國，須有一定計劃，重要企業，應歸國有，但不如共產黨之急進。主張緊縮預算，抑制通貨膨脹，平穩物價，反對加薪要求。天主教黨側重教育自由。對於國有政策，主張僅限於法律已有規定者。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均主教育、言論、企業、以及財產之絕對自由，反對一切獨佔政策。自由共和黨更主張政府之經濟政策，應予嚴格規定。

(四)關於外交者　共產黨親蘇，社會黨與自由共和黨接近英美，天主教黨則主自強政策。左翼同盟仍主聯蘇親英。對於德國，各黨均主薩爾歸法，魯爾萊因由國際共管。對佛朗哥政府，亦一致反對，但天主教黨與自由共和黨不贊成由法國單獨發動。對聯合國組織，除程度上的差別外，均表示擁護。

(五)關於選舉者　共產黨與大部份之社會黨及天主教黨均主張集團選舉，由選舉票之多寡，決定各該黨當選席數之百分比，各該黨對候選人並主張用圈定制。左翼同盟主張自由選舉，由人民自由決定其被選人，反對圈定名單制。自由共和黨贊同比例分配制之原則，但對於候選人之名單，人民應有自由決定之權。

三　各黨之消長趨勢

法國戰後政黨之分野，及其政綱，大要已如上述。至於各黨的消長，可以最近一年間兩次大選之數字，作爲說明。首先我們拿各黨在議會所佔的席數和百分比來看。這裏所謂議會，係指國民制憲議會，其代表一共五八六席，內法國本部五二二席，海外各屬六四席。根據上年十月二十一日及本年六月二日兩次大選之結果，法國本部各黨在議會所佔之席數與百分比如次：

政黨集團	一九四五年大選所得席數	百分比	一九四六年大選所得席數	百分比
共產黨	一四八	二八・四	一四六	二八・〇

社會黨	一三〇	二四・九	一一五	二二・〇
左翼同盟	三八	七・三	三八	七・三
天主教黨	一四三	二七・四	一六〇	三〇・七
自由共和黨及其他	六三	一二・〇	六三	一二・〇
共計	五二二	一〇〇・〇	五二二	一〇〇・〇

其次是選票，因為上年大選，係以各省市之人口多寡為標準，本年六月大選，則以選民多寡為標準，議席雖同，計算方法則異。故選票與議席之配合，稍有出入，茲將上今兩屆大選各黨所得票數，列表如下：

政黨	一九四五年票數	百分比	一九四六年票數	百分比
共產黨	五、〇〇四、一二一	二六・一	五、一四五、三二五	二五・九八
社會黨	四、四九一、一五二	二三・四	四、一八七、七四七	二一・一四
左翼同盟	二、〇一八、六六五	一〇・六	二、二九九、九六三	一一・六〇
天主教黨	四、五八〇、二二二	二三・九	五、五八九、二一三	二八・二二
自由共和黨及其他	二、八八六、〇九五	一五・二	二、五二六、八七二	一二・七七

按右表係初步數字

從上兩表看來，可知(一)戰後法國之最大政黨，為共產黨、社會黨、與天主教黨。此三大政黨之勢力，幾乎完全相等，成為鼎足之勢。(二)此三大政黨中，上年大選以共產黨為最大黨，天主教黨次之，社會黨又次之。本年大選，則以天主教黨為最大黨，共產黨次之，社會黨仍居第三位。但共產黨在議會中之席數，雖略見萎縮，票數則依然增加，其在兩方面均呈退落現象者，僅社會一黨耳。(三)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在第三共和時代曾佔重要地位者，戰後均退居少數黨。本年六月，這兩個政黨集團，均各出全力從事競選，但結果並無若何進步。故綜合兩次大選結果，各黨之消長情形，不妨這樣說：天主教黨為絕對之勝利，共產黨為相對之勝利，社會黨為絕對之失敗，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則為相對之失敗。

以上是僅就最近一年情形而言，如更再看遠一步，則不論政黨為何，名稱有無變更，在某一點上，有着很明顯之一貫之趨勢，此即右翼政黨之逐漸消沉，與左翼各黨之日益抬頭。此一現象，自上次大戰以來，即已逐漸開展，歷久彌顯。根據法國歷年之選舉，自一九二四年起，左翼政黨之勢力，即在議會不斷的升騰，統計是年此一集團所得之席數，已佔議席百分之四十八，一九二八年增至百分之五十二，一九三八年增至百分之五十七，一九四五年更增至百分之六十。一九四六年略減，但仍佔百分之五十八左右。同時在此一集團中，其色彩愈左者，所增加之百分比愈多。如知此共產黨由一九三二年之百分之八又四，增至一九三六年之百分之十五又四，一九四五及四六年之百分之二十八。社會黨由一九二八年之百分之十八又二，增至一九四五年之百分之二十五，一九四六年稍減，為百分之二十二。至最右傾之左翼政黨急進黨，則自百分之十七又一減至百分之十七又三。尤

可注意者，在右翼政黨集團中，亦有同等之現象。天主教黨雖爲一新黨，但因沿襲人民民主與社會新教徒黨之傳統，可視作右翼集團中最左傾之政黨，故在最近兩屆大選中，得票最多。此種雙重左傾化之趨向，實爲法國以至全歐政黨消長變遷之普遍現象也。

四　政黨與第四共和

法國現在正在制憲，第三共和已經死亡，第四共和尚未誕生。此一共和之誕生，可能在幾個月，亦可能遲至半年一載，胥視民意之背向以爲斷。吾人在前文中，已列舉法國之政黨，並其種種，然則政黨與民意究竟有何關聯。換言之，即政黨是否能夠代表民意與反映民意。欲予解答，須分兩點來說。

首先，政黨是否代表民意，關於此點，去今兩年之大選，有下列數字可供吾人參考：

	一九四五年十月大選	一九四六年六月大選
選民總數	二四、六八〇、九八一	二四、六七六、八二六
投票人數	一九、六六一、五一五	二〇、三二三、五八一
投票所佔百分比	七九•七	八二•四
棄權人數	五、〇一九、四六六	四、三二四、二四五
棄權所佔百分比	二〇•三	一七•六

觀此可知在最近兩次大選中，投票人數與百分比均見增加，同時棄權者則大爲減少。我們如果再拿過去幾十年的選舉情形來看，從一八七七年起，棄權者從未低於百分之二十，而最多時如一九一九年，則竟超過百分之二十九。此與一九四五年大選棄權者佔百分之二十，一九四五年五月五日複決佔百分之十九，六月二日大選僅佔百分之十五又七者，大相異趣；足證最近一年中法國民意的表現，實較過去一般爲充分，亦即可以說明被推選之政黨，確係代表法國最大多數之民衆也。

其次民意的如何反映於政黨。要說明此點，亦必將最近一年中兩次複決與兩次大選作一統盤觀察。上年十月二十一日一次複決，目的爲決定第三共和之存廢，當時贊成廢止者爲共產黨、社會黨、與天主教黨，反對者爲急進社會黨（左翼同盟骨幹）與右傾各黨（即現在之自由共和黨），結果贊成廢止者佔多數。同時大選結果，共產黨、社會黨、與天主教黨均成爲多數黨，反對各黨，則成爲少數黨。今年五月五日複決憲法草案時，贊成者爲共產黨與社會黨，反對者爲天主教黨、左翼同盟、及自由共和黨；複決結果，反對者佔多數。至六月二日大選，天主教黨果以最大黨之姿態，出現於政治舞台，原先最大黨之共產黨，則退居次位，社會黨尤見萎縮，兩黨集團之優勢遂破。凡此種種，均足以證明民意在政黨方面反映之正確。惟共產黨之議席，雖見減損，投票數字，依然升高，足見法國民衆贊同該黨者仍在增加，是亦頗可注意之一事也。

由上文一一看來，法國政黨之能代表民意與反映民意，殆無疑義。因此吾人對於第四法國之形態，已不難由此而揣度得一輪廓。第一是憲法。上屆制憲議會憲法草案之爭，主要是共產黨與天主教黨之爭。共產黨主張未來議會爲全能一院制，得社會黨之助而通過憲法。天主教黨主張議會爲兩院制，三權絕對分立，提高元首職權，保障人民一切自由，則在複決時聯合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將其推翻。今社共兩黨之集團，已告解體，其所主張之憲法，已被人民否決，同時天主教黨主張修改各點，不單仍得左翼同盟與自由共和黨之支持，併已獲得社會黨之同情考慮，其僅餘之對敵，祇一共產黨耳（該黨近亦宣言願作最大讓步，從速完成憲法，如對兩院制之形式，已不堅持反對），如此雙方形勢之優劣，業已判明，未來憲法之大綱節目，不難窺其梗概矣。

其次是政體，從來法國政府，向係混合政體。上文言之，法國爲多黨之國，向無一黨超過議會之半數，故每次組閣，勢必聯合數黨始能成功。二次大戰以後，政黨的面貌雖已大變，勢力亦互有消長，但

數黨組閣之局面，仍未打破，三大政黨之陣容，始終如故。共產黨之勢力，旣未稍殺，天主教黨之優勢亦尙薄弱。卽第三大黨之社會黨，其所差於天主教黨與共產黨之議席，甚爲細微。且該黨居於兩大敵對政黨之間，左右策應，殊有舉足輕重之勢。是此三黨，不僅爲目下法國政治舞台上之重要角色，卽在第四共和至少其在初期之政府中，亦必將爲非可缺少之一員也。

此外我們對於今後法國政黨之本身，可得而言者，卽戰後之政黨，在素質方面，已與戰前大相異趣。從前法國之政治，往往得以個人之地位，左右議會與內閣，但在今後，一個眞正之雄辯家，不復再能爲負責之政治家。黨的行動，絕對把握個人，控制個人。所謂黨，不但爲單純之政治組織，同時爲爭取政治之單位。其組織已日趨集團化，所謂集團提名、集團選舉、與集團組閣。其機構已日趨嚴密化，人之因素，已減至最低限度，所謂黨高於一切之原則，發揮到了頂點。其目標已日趨民衆化，順附民衆，爭取民衆，成爲各黨一致之口號與手段。此等現象，不但法國，卽在歐洲，不但目前，卽在將來，勢必循此步調，賡續演進者也。

侵略行爲的心理因素

劉永和

不單是佛說因果，現代科學的發明也多是闡明事物的因果律的。一蘋菓掉下樹來，是因爲萬有地心吸力，東西長霉了，是因爲有許多肉眼看不見的菌類在上面生長。地球的轉動和它與其它行星的關係產生了白晝、黑夜、春、夏、秋、冬。有機體的新陳代謝，正常抑變態，影響了人類的生、老、病、死。追根溯源，任何現象都非「無中生有」。所以，站在心理學的立場，我們也不能再搪塞諉責地講：「這個人是天生的劣根性」。「天生的懶人有什麼辦法呢？」一個人的壞和懶都有原因，只是未被追究出來罷了。「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一句老話終久要受淘汰的。

如果：你的小孩子不吃青菜，每飯惹你生氣；光弟穿了新鞋子，却違反了他母親的禁令在泥濘中亂踏；小雄在他的口袋中裝滿了稀髒的樹根、石頭子、甲殼蟲和破紙；蓉蓉將剛買來的洋囡囡拆破，自己却感到津津有味；中學生上課不聽講，却在書本上畫美女；幾個男孩子用磚頭打破了隣家的玻璃窗，然後一哄而散。我們能說他們是天生的執拗、古怪、或頑皮嗎？這些不合理的行爲都有理由的。譬如有一個十幾歲的男孩子總背地偷家裏的東西，可能的原因是：(一)爸爸偏愛小弟弟，總多給他吃穿，他偷竊以滿足慾望。(二)同伴以爲他懦弱無能，常欺侮他，他偷竊以示強。(三)父母打他，他偷竊以復仇。(四)有一位好同學家境貧窮，他偷竊救濟以示俠義。(五)同伴嫌他醜笨不與他交遊，他便偷竊賄賂買好諸人。總之，可能的原因很多，他決不是天生愛偷竊者。

所以，有人守舊，有人永遠嗜新；有人柔順，有人兇悍；你我有時樂觀，有時悲觀；有時虔誠信仰，有時憎恨上帝的觀念。這些都是有緣故的。

那麼，我們所常見的侵略行爲，一種自兒童至成人，小至個人，大如國家團體，都時或表現的侵略行爲，到底因什麼原故而發生？它的心理因素（Psychological Factors）安在？

美國心理學者 Moore and Galliland 研究侵略行爲（Aggressive

Behavior)時，曾爲它下了一個定義：「凡是侵略品質特強的人，總比較缺乏是項品質者爲人處世方面表現得更強有力、更積極、更霸道，他愛在人前誇耀。他喜歡獨恃己見，與人標異。雖然失敗，也不願沮喪以示弱。」他的行爲特性約如下：(一)他希冀事事超越他人，打倒與他競爭者，衝破一切的阻礙。(二)當他的動機或慾望受阻礙時，他便恫嚇、吵鬧、和做出許多不利於人的犯罪行爲，(三)他容易受激怒，在激怒的行爲中，他常是緊張的，神經過敏的。(四)他富有野心，而不辭艱苦，然而他是自私的，霸道的。(五)他是貪婪的，願攫一切爲己有，於是他不擇手段，直到達到目的。這樣的人在歷史中固然層出不迭，就是在日常生活中也更非罕見。三國演義便是許多小型侵略者、野心家的寫照。但其中最恃強者便是曹操；他殺呂伯奢、殺孔融、殺楊修，殺承董、伏完、又殺皇后皇子，悍然不顧，全是爲己張本。甚至於他說：「寧我負天下人，勿天下人負我。」女性中也不少這樣的人。曹雪芹創造的王熙鳳便是一例。她對於錢財、地位、勢力無所不貪。貪錢，她侵吞了林黛玉的聲付家財。她包攬官司，公演鐵檻寺，水月庵的命案。貪地位，她牢籠薛寶釵以鞏固王家的地位。貪勢力，她欺上淩下，收買小人，以爲耳目。狠毒處如借刀殺人，死尤二姐。自欺欺人處如恃強着說病，真是一個典型的野心家，侵略者。把王熙鳳，曹操的侵略行爲公演於今日國際社會間便產生了人類的仇恨與屠殺。戰敗前日本大東亞帝國的企圖，雄霸歐洲的壯志，從興起至滅亡，其中的歷程自是一串金錢、地位、勢力的爭取，狠毒、破壞、自欺欺人技倆的表現。前年美國雜誌 "Nation" 中有一文，題爲 "Hitler's Blue Print for a German Europe" 層層敷說德國納粹黨的貪心侵略。他們從荷蘭、波蘭、捷克逐出了一千九百萬的民衆，然後自己鳩佔雀巢。他們從法國巴黎把整個汽車公司的裝備運走，又從荷蘭運走了他們的黃金儲備。他們將全歐洲的儲金攫去，其中三分之一做爲發展納粹黨之用。同時的日本帝國也何嘗不是這樣？他們夢想一個純以日本民族爲主的黃種人世界。他們搶奪、侵吞、仇殺種種手段，較之德國只有過之而無不及。那麼，曹操、王熙鳳是天生的侵略者？德國、日本是天生的侵略民族嗎？如果不是，我們又應如何解釋他們的行爲。

生物學家可以根據進化論來解釋侵略現象。世界人口既不斷增加，世界的面積又有限，於是人類便不得不競爭——戰爭。戰爭的結果便是優勝劣敗，以繼續種族之生存，以達到育物進化的目的。所以凡有生命存在之日，便不能停止相互侵略的現象。社會學家如 Le Bon 等人便根據人類的需要來解釋它。因爲人類供應與需求分配得不平衡，甲兒有糖，乙兒無糖。他人豐衣足食，我則飢寒交迫。某人高堂華廈，某人陋室茅屋。慾求之心既起，侵略行爲隨之而生。所以凡是侵略國的目的都不外在被侵略者財富與土地。心理學家的解釋又各人不同。本能派學者應以侵略行爲歸之於本能的產物。由於遷移本能說解釋因人類不欲久居一地，常有遷移的傾向，因遷移則自不免與他人接觸，發生利害衝突。由於搶刼本能說，則主張原始人既藉掠奪爭取以獲得其生存，則現在人類自不免遺傳其祖先的稟性，暴露他們的行爲弱點。由於鬬爭本能者則主張鬬爭係乎人類的本性。兒童的遊戲，成人的娛樂中，處處有鬬爭的成分。於是乎遷移、掠奪、鬬爭諸本能遂形成人類的侵略行爲。

但是所謂遷移、掠奪、鬬爭本身，都是一種行爲方式，本能派的字義代替字義的方法已公認爲不可靠了。「本能」兩字的本身已需要解釋，它怎能再被用以解釋其他？我們要追根溯源要求更基本的原因——心理因素。

行爲是有機體在某一情境中對於某些刺激所生的反應。侵略行爲自然是許多刺激，反應綜合作用而產生的行爲方式或現象。詳細分析侵略者的行爲發現他們都至少含有下列三個心理因素：

一、由於懼怕　懼怕是指某一個體在某一情境中面對一個強度，不愉快的刺激而思有以迴避之的行爲方式。迴避之既恐不及，就想出奇制勝先打擊他人。兩個兒童互相爭執一件玩具，甲兒童將乙童推倒在地上，拳足交加。先生問甲兒童爲什麼動手打人。甲兒童必然說：

「先生，他要打我。」中國俗語：「先下手爲強，後下手遭殃。」所以下手者實在怕人家太強，自己遭殃也。南非洲有一種很大的食人鳥名叫 (rhinocora)，遇到生人則爭相啄殺。事實上牠仍是草食鳥，並非肉食者，所以啄殺生人，係因爲懼怕使然。精神病患者的迫害狂 (Delusion of Persecution) 與殺害狂 (Delusion of Execution) 常係同時存在。因爲狂想有人迫害自己，於是想盡方法打擊假設中的敵人。所以社會心理學家說：「侵略國常相信它的敵人比自己更野心，更有侵略性。其所假設的信念常遠超過其實在的事實。」猜疑與懼怕是主要的動機。希特勒懼怕猶太人的足智多謀，經濟獨霸，而將他們處死放逐。德國人懼怕英法勢力膨脹，國家將被迫於飢餓線上，於是四竄掠奪。日本人怕中國富強，怕中國被英美利用，怕亞洲的富源被白種人侵佔，於是先發動攻勢。「怕」是侵略行爲的一個心理因素。

二、由於仇恨　仇恨是憤怒的副產物。憤怒是個體在某一情境中而對某一強烈不愉快的刺激而思有以抗拒之，打擊的行爲方式，憤怒情緒久而不洩，則發展爲深刻而不可卽去的仇恨心思。所謂強烈不愉快的刺激如：他人優勝使我發生自卑心，有善於我的自尊心，一也。敵人雖受打擊却不示弱，反倒逞強抵抗，應付爲難，二也。我的慾望與活動不得自由發展，時刻受敵方的牽制，三也。所以當一個貧窮落魄者假依在富者的門前時，當一個頑皮的男孩子打別人而受到反擊時，當一個小孩子要吃糖而被阻擱時，他們都同樣的憤恨不安。德國人罵英國人爲海盜，日本人嫉中國人半開化，太野蠻，其原因都是基於仇恨。憤恨不安的情緒更使他不能忘懷於前事，更躍躍欲動，想打倒那刺激物。

三、由於挫折　格式派心理學家如考夫卡，徑向派心理學家如勒溫等，都曾著專文討論挫折對於行爲的影響。共同結論是：「倘若有機體正在進行之活動一旦受了阻礙挫折，則此個體之心理緊張必因之增加，直到活動重新繼續，達到目的而止。」例如一個小孩正在吃糖，一個少年人正在讀一本有趣的書，一位中年人正在專心寫信，他人忽然用強力把糖奪去，把書搶開，把筆抽起，這三個人一定着急不安，或哭鬧，或生氣，或悶坐無聊，直到原來的物件重到手中，活動繼續滿足爲止。當活動受挫折時，引發活動的刺激物的價值增加，並且繼發的活動因爲心理緊張的原故而顯得更強有力。美國心理學家 J. M. Hunt 曾試由實驗證明上述理論。他先引他自己對於山居原始民族的實地觀察以爲例。他調查各地人民的性情，再比較各地兒童的生活及教育，如嬰兒喂食的習慣，斷乳的情形，及大小便的習慣等。New Guinea 地方的 Arapesb 族人住在貧瘠的山上，食物都極有限，然而當地土人大都寬恢大度，樂於合作，愛好和平。中澳大利亞 Central Australia 的 Pitchentara 族也是住在缺乏食物出產的地帶，然而當地人民善良合作。至於 Normanty Islanders 人與 Mundaguman 人則皆住於肥沃的山野間，出產豐富，足以自給，但是他們反倒貪婪奪取，善於鬬爭，處處顯示侵略行爲。Hunt 比較前後不同人民性，又發現他們護理兒童的方法亦適然各異。Arapesh 與 Pitchentara 族人的喂哺嬰孩時絕不加以限制，喂乳的次數多，喂乳的時間長，嬰兒啼哭時母親就喂他，然而 Normanty Islander 及 Mundagumon 人就和他們相反。喂乳的次數少，喂乳的時間短，嬰兒啼哭時大人多置諸不理，有時還加以體罰。就表面看起來，似乎嬰兒的喂食習慣與後來的侵略貪婪的行爲很有些相關。早期的口腹限制無形中激發兒童對於飲食的緊張重視的態度，久而久之，便養成貪婪侵略的習慣。漢氏 (Hunt) 爲要證實他由觀察所試做的結論是否可靠起見，就實地利用白老鼠做實驗以證明之。方法如下：

(一)將同日生下的白老鼠約四十個在同一環境中喂以乳汁，時時照護，使他們不感飢餓。

(二)一個月後同時斷乳，用麵粉、豆類、及肉食搯成小球，放在籠內，讓他們任意取食。

(三)兩個月後將四十隻白老鼠隨意分成甲乙兩組，每組各二十個，甲組仍是將食物球放在籠內，任其隨意取食如前。乙組的飲食則

加以限制。

（四）乙組白老鼠進食的限制法如下：在規定時間，將食物球加水攪成漿狀，放在一個小盆內，讓二十個白老鼠同時進食，每次進食的時間約十分鐘。每兩次進食時間相隔自九小時至三十六小時不等。其中有一次相隔三十六小時，有兩次相隔二十四小時，共控制十五天。十五天後乙組白老鼠仍然餵食如甲組白老鼠。

（五）五個月後將甲、乙、兩組的白老鼠各置於儲藏籠（Hoarding Cage）內約九日。餵食時進以食物丸，老鼠取食時每每可以儲藏若干於自已籠內。

（六）九日後將甲、乙，兩組皆加以食物限制。頭兩日每天給予直徑約一英吋之食物丸兩個。後三天則每天餵食物漿一次，每次時間三十分鐘。

（七）再置甲乙兩組老鼠於儲藏籠內，喂以食物丸，計算並比較兩組老鼠於喂食時，除攝取食物丸外，共儲存若干。

（八）結果發現乙組所儲藏之總數遠超過甲組。

由於上述實驗，漢氏（J. M. Hunt）申論生物的貪婪與侵略行為都因為生活慾望受挫折所致。中國古諺：「經一番挫折，多一番經驗。」實在是每經一次挫折，其望得的心愈切。挫折愈多，慾望愈深，久而久之，便發展為積極的，貪婪的，只計獲得不計手段的行為。

一般地看起來：好偷竊的小孩常是因為父母物件的給予管制不得法，兒童總感覺不滿意。好罵人，好打人的兒童必是常常挨罵挨打，行動未能合理地自由如意。好說謊的小孩常常是因為嘗過說實話的苦頭，大人永不相信他的話。不愛讀書一味貪玩的孩子，因為不是他的家庭便是他的學校將遊戲視為禁例，以讀書為唯一正常的活動。總之，在挫折之後，只有引起更強的反動而已。

國家侵略性的養成也並非偶然的。如果我們還記得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簽訂凡爾塞條約時德國政府宣言中一段：「對於非常武力的壓迫雖甘退讓；但她承認這次條約為從所未聞不合正義的議和條件，且絕不因事實上的屈服，而放棄其理論上的批評……。」我們就知道德國第二次侵略的企圖已下了種子。第二次大戰將完，人類的水久和平，崇高理想的實現的困難與可能性問題當留待政治專家討論，我僅願意站在兒童心理學的立場提供一個意見：兒童的野蠻、霸道、貪婪、吵鬧等近乎侵略的行為都不是天生的、偶然的，却都是有原因的。成人不合理的控制手腕就是重要因素之一。

值得提倡的一種遊學制度

陳達

近一百年來，我國選拔高等人才的主要方法之一是派遣青年學生，往歐美及日本遊學。這些學生回國之後，對於政治、社會、經濟、自然科學、應用科學各部門，有不同的貢獻。國內對於他們的輿論，稱譽者有之，非難者亦有之。非難者所提出的主要理由是有許多遊學生，其所專習的科目，有時並不切合我國的實際需要，因此對於他們自己往往無所表現，對於國家與社會，往往未有足以惹人注意的實益。所以致此的原因雖多，但最含有決定性的理由是這些青年在出國之先，根本不知道國內的實際需要。有人出國學土木工程，並不知

道中國或某一省需要多少工程師。有人出國專習森林學，並不明白國內對於此種學問的實際需要，是到了什麼程度。他們對於學科的選擇，大致根據於父母之命，或由於朋友的勸告。其結果在國外得了些書本上的知識。這些知識有時回國後可以應用，有時無法應用。舉例來說：我所知道比較清楚一點的，是我國社會立法的一部包含工廠法，戶籍法，及社會保險制度。這些法律的起草人，大致引用他國相似法律的原則與辦法等，但並未深究每一種法律的社會傳統與背境，更明顯的是這些立法者不明白我國的實際情形。所以性質相類的社會立法，在他國是安定社會的主要因素，但經我國政府訂立與公布之後，往往變成一紙空文，窒礙難行，毫無實效之可言。

為補救前述的弊病，我在這一短文裏，提出些粗淺的意見，這些意見是以我二十餘年來的觀察與研究為根據的。依照我的經驗，在大學授課之外，偶爾在國內市鎮與鄉村作實地的考察與研究。在抗戰以前，除五省外，我已經到過每一省區的若干部份。雖然在有些區域，我不過是做走馬看花式的旅行，但亦長進知識，增加了解。在抗戰期間，我在雲南鄉村長住八年有半，這是我認為最寶貴最耐人尋味的生活，因為藉此對於鄉村問題可以增加認識，了解，與同情，特別是關於人民生計，領袖，衛生，教育等等。因為我要喚起大家對於鄉村生活的注意，很鄭重的提倡『鄉村遊學』。其主要意義有二：（1）我們對於鄉村需要認識，其重要性決不亞於國外的遊學，因鄉村尚是我國社會的基礎，所以鄉村遊學不妨與國外遊學相提並論，並且鄉村遊學應在國外遊學之先，以期引起個人對於生活某某方面的興趣，觀察社會的實際需要等。（2）所以提倡鄉村遊學，是要鼓勵大家崇尚實際的觀察，減少虛浮的陋習，以期選擇職業時務所注重實際，立身處世務求注重實際。

鄉村遊學的輪廓應分兩個部份，一個是長期居住，藉以增加與人民接觸的機會，或與他們過共同的生活。另一個部份是由鄉村社會裏選出若干專門問題，作有系統的探討與研究。

我要向教育當局建議，使每一個中學生在畢業以前長住鄉村半年；每一個大學生在畢業以前長住鄉村一年，並選作關於鄉村生活的專門論文一篇。

我要向政府建議，凡屬省政府及中央政府的職員，亦應以鄉村遊學為升級的必要條件之一，例如省政府的科長，必須先在鄉村住滿半年，並作短期考察一次，歷時至少半月，此外應行提出關於鄉村生活的論文一篇。中央政府的簡任官如司長參事等，至少應在鄉村住滿一年，並作短期考察二次，每次半月。此外應行提出關於鄉村生活的論文兩篇。

我要提倡鄉村遊學，特別注重學生與官吏，其主因如下：學生對於選擇學科或職業時如能養成注重實際的習慣，其將來的造詣或可比較切實，對於個人及社會或有較大的實益。至於官吏的主要任務是行政，行政的對象是人與事。官吏對於人與事必須有深切的了解，然後所擬訂的法律，所施行的辦法，才可通行無阻，於大衆有利益。省政府與中央政府，因為脫離了民衆，其官吏對於人與事的了解，往往不如縣政府的職員，因此對於鄉村遊學有較大的需要。

如果有人說，有些中學生與大學生是由鄉間來的，所以鄉村遊學不是急迫的需要，我的答覆是，這類學生其人數是極少的，因為根據我們的研究，抗戰以前我國中學生的主要來源如依其家長的職業分類，僅有三個社會階級，即（1）政界，（2）工商界，（3）教育界。這三個社會階級，在全國的總人口裏佔極小的部份，農民與工人卻佔極大多數，但他們的女兒能入中學校者是極少的，因以戰前的情形論，凡家庭的經常入款，每月有五十圓或以上者才能供給一個中學生的費用。而一般的農民與工人的家庭，其每月進款往往在三十圓以下。

讓我再補充一點，為什麼官吏要往鄉村去遊學？依據我的觀察，今日的中國離開了民衆便無政治，但事實官級愈高者離開民衆愈遠，而高官大吏實是決定國家基本政策之人，這些政策往往是閉門造車不切實際的，無怪政治要紊亂，社會要不安。當我在鄉村遊學期間，大

官下鄉是稀有的事，其稀有的情形由鄉民的反應可以看出來的，如下列二例所述：(1)某廳長到縣，凡廳長所經過的路線，鄉民俱舖上松毛，表示崇敬之意。(2)縣府接省政府電話，說是某次長快要來了，小學生排隊在城外歡迎，烈日當空，男女兒童百餘人在毫無樹蔭處站立三小時，不見大賓來臨，次日復如此，又不見來到，第三日才領略貴人的丰采。省政府與中央政府的職員，應力求認識民衆和了解民衆，因此鄉村遊學對於他們確實有急迫的需要。

總而言之，我國社會的失調，是很明顯的現象，鄉村與市鎮的生活是脫節的，目前使其變本加厲的因素，便是知識分子的離村，他們大概是一去不復返的。市鎮的引誘力太大，把這些頭腦比較淸楚的人吸收去了。不過他們當中應該有人偶爾紀念着家鄉，有時回家，有時向家鄉介紹新思想，新辦法，或革除陳舊腐敗的習尙，能夠如此，鄉村與市鎮至少可以保持思想上的聯繫，市鎮居住者能了解鄉村生活的一部份。在這種情形之下，鄉村遊學不是必須的。目下的情形卻不然，知識分子大致已在鄉村，因一般人都說『第一號紳士在省，第二號紳士在縣，』留在村中的俱是胼手胝足，終日碌碌難得一飽的農夫。在如此惡劣的社會環境裏，了解鄉村生活的農夫，不能向大衆伸述，一般的市鎮居者(包括學生與官吏)不能明瞭鄉村社會的內容。因我要提倡鄉村遊學，使他們可以發現個人對於某題的興趣，觀察社會的實際需要，以期選習科學或擬訂社會改良方案時，可以注重實際而爲大衆謀幸福。

論中

——論中庸之中——

周憲文

一　如何讀中庸

本文題爲「論中」，目的在欲說說中庸之中。首先我得說說如何讀「中庸」。

說到「中庸」，想起孔子，孔子是中國人的至聖先師。他的言論，不論贊成也好，反對也好，直到今天，而還影響着大多數的中國人，這當爲事實。不過，對於這一事實，如果加以分析，照我看來，可分三派。

第一派可以說是「食古不化」。他們認爲孔子說的，無一不是對的。比方說，孔子說忠君，雖然在今天，他們已不敢明目張胆，宣傳復辟，但仍希望有一「眞命天子」出現，使人民可以行其忠君之道。

第二派可以說是「以今論古」。這一派就比較高明。他們知道「眞命天子」是無法可以再現的，忠君之君，已成陳迹，於是，他們就把天子當作國家。說過去的君，就是今天的國。孔子過去說的忠君，今天就是忠於國家。這樣一來，孔子的忠君之說，還是「天經地義」的。

第三派可以說是「以古論今」。這一派眼看着過去的已成陳迹，已不適於現代。比方孔子的忠君之說，這已不能復見於今日，且已不適於今日，因就大罵孔子反動，高喊打倒孔子，似乎「孔子不倒，大亂不了。」一

以上三種對於過去的見解，可以分成兩類。第一第二兩種，可成一類，這可算是尊古的。第三種自成一類，這可算是反古的。而其中要以第一類的第二種，在今天的中國，似乎最蠱心。而其實呢？照我看來，這與其他二種一樣，是有問題的。而其問題的嚴重，在另種意義上，恐怕還比其他兩種，有過之，無不及。何以言之？卽以忠君為例。到了今天，還要人民忠於皇帝，說這是由於孔子的遺敎（上述第一種），那當然是不應該，是反動。說這種話的人，他忘記了孔子是數千年前的人。反過來說，認爲孔子主張忠於皇帝，因其不合今天的「時代潮流」，所以要打倒（上述第三種），那也忘記了孔子是數千年前的人。這猶批評孔子，當年周遊列國，何以不坐飛機？是一樣的錯誤。至謂：「孔子過去要人忠君，在今天就是要人忠於國家，」（上述第二種）。這一說法，固然把孔子現代化了，可惜這位「西裝革履」的孔子，已經不是原來的孔子。這猶當年孔子周遊列國，明明坐的是馬車，今人偏說：「當時的馬車就是現在的飛機」。我們旣然知道，孔子時代，還無飛機；我們就可明白，孔子雖然坐着馬車周遊列國，那倒是應該的，而且是必然的。同樣的道理，遠在春秋戰國時代，旣然還無民主的必要，亦無民主的可能，而孔子主張忠君，那也是應該的，而且是必然的。故在今天，一定要說：「孔子主張忠君，就是忠於國家。」這在表面上，是擁護孔子；而在實際上，是誤解孔子。

就我個人而論，第一、我不敢相信孔子的一言一語，都是不錯的。第二、我却承認孔子是偉大的。我佩服孔子，我尊敬孔子。但我敢於斷言，孔子的有些言論，都是已經過去的。我們今天如果還有工夫來研究孔子的言論，則一方面不當曲解孔子，另一方面不當誤解孔子。前者是說我們不要以爲：「孔子坐的馬車，就是飛機。」所以認爲：「孔子是機械文明的倡導者」。（孔子生在今天，也許會倡導機械文明；但他畢竟沒有見過現代的機械文明，因就說不到倡導。）後者是說：「我們不要以爲孔子祇坐馬車，未坐飛機，」所以認爲：「孔子是機械文明的反對者」。（同樣的，孔子生在今天，也許會反對機械文明；但他畢竟沒有見過現代的機械文明，所以也就說不到反對。）這兩種見解，在我以爲都是需要斟酌的。至於那種「因爲孔子祇坐馬車，所以反對飛機」的說法，那更不必說了。

我們應當如何讀「中庸」？以上云云，就是我們讀「中庸」的應有態度。我說這些話，看似「題外之言」，實非「無病呻吟」。我現在就在這一前提之下開始說到中庸之中。

二　什麼叫做中

什麼叫做中？子程子曰：『不偏謂之中』。那麼什麼叫做不偏？朱子說是『無過不及』。當然，我們不能以爲朱子說的「無過不及」，就是孔子說的「中庸」之中。但是把中解作無過不及，在我以爲，雖無錯誤，然欠明瞭。何以說欠明瞭？那就因爲無過不及就是中。這猶言「中者中也」。亦因如此，我們爲要知道什麼叫做中，勢必得問問什麼叫做無過不及？這有兩種說法。

第一種說法，假定一是稍好，十是極好，中就是一與十之間，比方是五。據此解釋，四是不及，六是太過。兩者都是偏。

第二種說法，假定一至十是好，十一至二十是壞，中就是一與二十之間，比方是十。據此解釋，十以下是不及，十以上是太過。同樣兩者都是偏。

由此可知朱子對於中的解釋，說是「無過不及」，雖無錯誤，但欠明瞭的。因據第一種說法，無過不及是五成，是半，故其結果，爲不澈底。但據第二種說法，則無過不及是十成，是極，故其結果，是澈底的。亦因如此，所以時人說到中庸之中，往往反對第一種說法，而採取第二種解釋；但同時則又不論在第一種說法或第二種解釋上，都說中是無過不及。例如馮芝生先生在反對第一種說法時說：「有部份誤會中底本義底人，以爲中卽是不澈底。譬如一事有十成，用中底人作這個事，大概只作五成。若作四成，卽爲不及。若作六

成，卽爲太過。」接着馮先生在採取第二種解釋時，亦說：「儒家所說中的本義，是什麼呢？中是無過不及。」我引這兩段話的目的，祇在證明把中解作無過不及，實在是欠明瞭的。這樣的解釋，與說「中者中也」，實在相差不遠。

那末，到底什麼叫做中呢？我以爲這不是用幾個字可以說得明白的，亦因如此，我以爲與其下定義，不如舉例子，倒容易明白些。這可有兩個例子。

第一、比方說一根線，長凡十尺，中就是其間之半，就算是五尺。這一解釋，也就是上述第一種的解釋。不論這樣解釋中，其將產生如何不良的結果（卽所謂不澈底的結果），但就中論中，這不能不說是中的正當解釋。這一種中，茲姑名爲中點之中。

第二、比方說一圓球，直徑十尺，中就是其間之半，就算是五尺。這一解釋，嚴格說來，是與上述中點之中，是一樣的。不過，在另種意義上，球要比線來得複雜（亦可說球是由若干同一長度的線組織成的）。這種比較複雜的中，茲姑名爲中心之中。

由上可知，就中論中，不管是中點之中，或中心之中，實實在在都是不澈底的。實實在在是有「適可而止」「不爲已甚」的意思（這是時論所反對的）。至於中點之中與中心之中，其間的不同，照我的解釋，那是如此的。中點之中，是對一件事單獨而言的，卽在此時，一直線猶指一件事。中心之中，是對許多事折中而言的，卽在此時，許多直線，猶指許多件事。換一說法，中點之中，也可說是對事而言的。中心之中，則可說是對人而言的。這就因爲一個人必有許多事，人是圓球，事就是組成這一圓球的許多線條。比方某甲，現有現金四千元，他拿二千元去買鞋，把其餘的二千元留在手頭，以防別用。這就是中點之中，也就是某甲對於「以錢買鞋」這一件事所用的中道。但就某甲這個人來說，他除了買鞋以外，假定還要繳學費，付房租，還欠款，於是，他就不得不於這許多的用途之間，尋求一個比較折中的辦法。結果，他就犧牲了買鞋，這一犧牲，看來像極端，仍不失爲中，卽我所謂中心之中。

總而言之，我的看法，正是時論所反對的。中卽折中，這是不澈底的，澈底是極，這就不能叫做中。

三　中的另一說

行文至此，就要說說時人的另一見解。照現在一般流行的說法，中是「恰好或恰到好處」的意思。這是澈底的。先說理論，再說事實。

就理論來說，假定一至十是好，十一至二十是壞，如照時論解釋，中不是五，而是十。這不是半好，而是極好。所以，中道是澈底的。所謂「恰到好處」，就是到了澈底之處。不過，這中間，在我看，有幾點可注意。

第一、按所謂中，這應該是對於同一事物或同一標準來說的。就以好壞爲例。不論是好是壞，都應當以十爲單位的。不能說自一至十是好，自十一至二十是壞，要在一至二十中間，找出好壞的中點來。（同樣也不能說自一至五是好，自六至十是壞，要在自一至十中間，找出好壞的中點來。）這就是說，好是好，壞是壞，好壞是兩件事，不可混爲一談。就好壞而言中，這不是中好，就是中壞。

第二、退一步說，如果對於不同事物或不同標準，例如好壞，也可說中，那這不是不好不壞，就是亦好亦壞。如以自一至十爲好，自十一至二十爲壞，說「恰到好處」，就是頂好的十。這在數理上，是有問題的。明白點說，在數理上，一與二十之中，決不是頂好的十，而是好壞參半的十與十一之間。頂好的十，不是中，而是極。亦因如此，前文說的無過不及，不是當作「半好」或「半壞」解釋（卽所謂五成），都是當作「半好半壞」解釋（卽好壞參半）。而這兩種解釋，當然要以前者比較合理，因爲前者還有好壞可說，後者則根本講不到好壞。

以上是說理論，以下再說事實。比方說：『宋玉登徒子好色賦

說，東家之子，增之一分則太長，減之一分則太短，着粉則太白，施朱則太赤。』照時論解釋，謂「此人之高低顏色均是恰到好處，恰到好處即是中」照我的說法，「此人的高低顏色，均是極好，」講不到中。再如炒菜，按照時論，『炒得過了則太老，炒得不及則太生，唯是不老不生，恰到好處，此菜方好吃，而這不老不生，就是中。』其實，此處的生老，即猶上文的好壞，這原不能併爲一談的。退一步說，即使併爲一談，則不老不生應是極，半老半生才是中。明白點說，此時好壞的標準，不在菜的生熟，而在菜的味道。菜炒得不老不生，是其味道極好。這與中根本無關。亦因如此，故如杭州西湖的醉蝦，以生爲好，要是弄得不生不老，那就變成了不好。我們要廚子燒菜，目標在求好吃，所以祇要他燒得極(好)，不能要他燒得中(好)的。所謂恰到好處，這是極好的意思。這與中道之中，似乎無關。時論又謂：比方『商人賣東西，要價太多，則人不買，要價太少，又不能賺錢，必須要價不多不少，恰到好處。此恰到好處，即是中。』這在我也是另有說法的。商人賣東西，賺錢是目的，要價是手段，所謂要價不多不少，恰到好處，此恰到好處之處，必是賺錢「最」多的地方。這不是中，而是最，即是極。

四　鄉原之於中

或謂：把中解作折中，這證之孔子的其他言論，恐不盡然。因爲孔子一生所最痛恨的人，就是所謂鄉原。孔子曾說：『過我門而不入我室，我不憾焉者，其惟鄉原乎？鄉原德之賊也。』什麼是鄉原呢？孟子說：『非之無舉也，刺之無刺也，同乎流俗，合乎汚世，居之似忠言，行之似廉潔，衆皆悅之，自以爲是，而不可與入堯舜之道，故曰德之賊也。』照現在的說法，『古之所謂鄉原，即今之所謂好人，或老好人。一個庸碌無能的人，既不能爲大惡，亦不能爲大善。不敢爲大惡，所以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潔，不能行大善，所以同乎流俗，合乎汚世。於是，人云亦云，模稜兩可。所以，衆皆悅之。惟其衆皆悅之，所以大家皆稱之曰好人，或老好人。這種人，正是儒家所稱爲德之賊者。爲什麼是德之賊呢？因爲這種人的行爲，與所謂中庸之道，有點相似。很能魚目混珠，以僞亂眞。』這話一點都不錯。亦因如此，所以時人認爲，孔子既然道中庸，而惡鄉原，那就可以證明，中庸之中，不是折中，而是最大。這不是不澈底，而是澈底。其實呢，在我看來，這又恰恰相反。

舉例來說：假定自一至十，中道就算是五。那這是一定的，那這是不變的。至於鄉原，那就是徘徊於五的左右，就算自四至六。所以，在表面上看來，中道與鄉原，是極相似。孔子曾謂：『惡似而非者，惡莠恐其亂苗也。惡紫恐其亂朱也。惡鄉原恐其亂德也。』德就是中。孔子惡鄉原，就恐其亂中。這是很合理的。如照時論，中既是極，那孔子就用不到惡鄉原。因爲鄉原與極的距離，是相差很遠的，這中間是不能「魚目混珠」，「以僞亂眞」的。亦就上例來說。鄉原是徘徊於五的左右，極是十。這中間的距離，是一目瞭然的。至少自五的左右至十，與自五的左右至五，兩相比較，後者要比前者容易「以僞亂眞」。何況以五爲中，以自五至六爲鄉原，這還祇是數學上的舉例。如就複雜的人事來說，「中」固不可能，很明白的就是五，其與鄉原，在距離上，幾無可辨別的。所以由孔子痛斥鄉原，倒可證明：中庸之中，實實在在，是不澈底的五，不是澈底的十。不過，却就因此，像今天有些中國人，歡喜模稜騎牆，希望兩面討好，這與其說是中了儒家教人用中的毒，不如說中了誤解儒家教人用中的毒。『因爲照中的本義，中並沒有模稜兩可的意思。』模稜兩可，這是儒家所痛心疾首的鄉原。但是話得說回頭來。儒家教人用中，雖然沒有教人模稜兩可，但中畢竟是近於模稜的，所以由中道一變而爲鄉原，這雖爲儒家所大忌，至在客觀上，這倒是很合情理的。在這意義上，如果有人以爲：『今天中國人做事，態度模稜兩可，希望面面討好，這是中了儒家教人用中的毒。』這雖然是誤解，但亦可說的。這又是我見與時論所不同的。

五　中道的背景

總而言之，在我以爲中就是折中的意思。所以，如果今天的中國人，做事祇做五成，但求「適可而止」，「不爲已甚」，這種不澈底的作風，正是儒家教人用中的道理（我這意見與時論恰恰相反）。我們要是認爲這種作風，在今天是吃虧的，在我以爲，那也不是吃了誤解儒家教人用中的虧，亦不是吃了儒家教人用中的虧，而是吃了「食古不化」的虧。這話如何說法呢？那就要講到孔子中道的時代背景了。

說到孔子中道的時代背景，這是說來話長的。我在這裏，祇想就經濟方面，略予一提。孔子的時代，在經濟上，乃是一個農業生產的社會。農業生產之一特徵，可以說是「靠天吃飯」。講得詳細一點，就是對於自然的依賴性極大，比方說，農民在春天裏，辛辛苦苦耕種一畝田地的稻子，到了秋天，到底能有多少的收成，誰都不敢擔保，年成好，可以收四石，年成不好，可以「斷粒無收」。在這一情形之下，人民對於未來的生活，應當如何打算呢？當然，第一不能作「最」小的打算。因爲如此打算，這就是說，農民辛辛苦苦耕種一畝田地的稻子，將來是「斷粒無收」的。既然將來是「斷粒無收」的，那現在就不必耕種。所以，這一打算，雖然是「從嚴」，比較可靠，但會妨礙生產的。反之，第二、也不能作「最」大的打算。因如如此打算，這就是說，農民辛辛苦苦耕種一畝田地的稻子，將來是可滿收四石的。這樣「從寬」的打算，在一方面說，固然可以鼓勵農民努力生產，固然可以提高他們從事生產的興趣，但在另一方面說，也就擴大了他們的支出豫算。這在事實上，是極其危險的。因爲一畝田地的稻子，將來是否眞的可以滿收四石，誰都不能擔保，一個人事前把豫算擴得太大，事後更可使他難於收拾。故在此時，最好的辦法，是守中道，對於未來的收成，既不估計得太高，也不估計得太低。嚴格說來，是不能估計得太高，也不能估計得太低。照上例來說，那就是二石。不過在這裏，有一點，還須特別提出的，那就是我以上例說明中道觀念的養成。如果有人因而認爲孔子主張中道，眞的爲了農業生產靠不住，所以特別要人「允執厥中」，那就變成「觀念論」。所謂「失之毫厘，差之千里。」在我看來，至少可說：農業生產雖然形成了孔子的中庸思想，但在孔子的觀念上，却不一定有如此明白的認識的。在此意義上，就是中道觀念的形成，這還是客觀的，而不是主觀的。

總而言之，因爲中道的時代背景，就經濟方面來說，這是過去的農業生產。至於今天的工業生產，那就需要講極道的。（如果極道兩字太刺目，那可改爲澈底。）但是，我們都不能「移花接木」，說過去的中，就是今天的極。這因在那農業社會，是不可能產生極的觀念的。中國人一向主張王道，反對霸道，也就由於這一種理由。本文至此，原可結束，茲再做個「重複的尾語」。在我以爲：中祇是折中的意思。（當然，這不能像數學上五之於十這樣來得正確。）如果大家認爲今天不應再講折中，而當提倡澈底，那固然要放下中道。退一步說，即使中也可以當作極解，中道就是極道，但爲避免常人的誤解起見，也應該放下中道，而明白提倡澈底的。自然，如果今天大家以爲折中的辦法還是需要的，那又別論。

從幾種遺俗觀察中國古代社會制度

岑家梧

一　近親姻親合一稱呼與交錯表婚

爾雅釋親：『母之昆弟為舅，父之姊妹為姑。』『妻之父為外舅，妻之母為外姑。』『婦稱夫之父曰舅，稱夫之母曰姑。』『姑之子為甥，舅之子為甥，妻之昆弟為甥，姊妹之夫為甥。』照今人的稱呼：一個人叫他的舅父（母之兄弟）與他的岳丈（妻之父）用同一稱呼，叫他的姑母（父之姊妹）與岳母（妻之母）用同一稱呼；一個女性，叫她的姑爹（父之姊妹之夫）與家翁（夫之父）用同一稱呼，叫她的姑母（父之姊妹）與家婆（夫之母）用同一稱呼。同時一個人叫他的表兄弟(父之姊妹之子及母之兄弟之子)與大小舅子（妻之兄弟）及姊夫娀夫（姊妹之夫）亦用同一稱呼。舅父舅母，姑爹姑母是近親，岳父岳母，家翁家婆是姻親，為什麼中國古代採用同一稱呼？表兄表弟是近親，大小舅子及姊夫娀夫是姻親，為什麼也用同一稱呼？我們現在對於近親與姻親的稱呼有顯明的區別，而古代則無，其中原因，向來的解釋都不得要領。現在只有用交錯表婚制 (Cross cousin marriage)，方能加以解釋。原來近親姻親合一稱呼是交錯表婚制下的習俗。交錯表婚制是一個男子規定他要與他的父親的姊妹的女兒（表姊妹）或母親兄弟的女兒（表姊妹）結婚；一個女子也要與她父親的姊妹的兒子（表兄弟）或母親兄弟的兒子（表兄弟）結婚。這種制度分佈頗廣，澳洲西部及 Lake Eyre 附近土人，Fiji 島土人，印度的 Todas 人，錫蘭的 Veddas 人，西伯利亞的 Gilyak，南非的 Hottentot, Herers, Basutos 及 Makonde 人均行交錯表婚制。尤以 Fiji 島土人為甚。據 Thomason 的統計，該處土人的婚姻，百分之三十是絕對的交錯表婚。（註一）在這種婚姻制度之下，一個人既要與他的舅父或姑母的女兒結婚，舅父就是他的岳父，姑母就是他的岳母，所以他可採用同一的稱呼來稱呼他的舅父與岳父，姑母與岳母。反之，一個女性要與她的舅父的兒子或姑母的兒子結婚，她的姑爹就是她的家翁，姑母就是她的家婆，也可以採用同一的稱呼。其次，一個男子與他的表姊妹結婚，他的舅子（妻之兄弟）却是他的表兄弟，當然也可採用同一的稱呼來稱呼他的舅子與表兄弟；反之，在舅子方面，他的姊夫或妹夫（姊妹之夫）原來就是他的表兄弟，當然也可採用同一的稱呼了。W. H. R. Rivers 曾述 Fiji 島上實行交錯表婚制的土人的稱呼，也與爾雅那段話相符合。即：Vungo 是指母親的兄弟，父親的姊妹的丈夫和岳父，Nganei 是指父親的姊妹，母親的兄弟的妻子和岳母。Ndavela 是指母親的兄弟的子女或父親姊妹的子女，同時又指妻的姊妹與兄弟的妻子，或丈夫的兄弟與姊妹的丈夫。New Hebrides 羣島的 Anaiteum 地方的土人，他們用 Matak 指母親的兄弟，父親的姊妹的丈夫與岳父，Engak 指表兄弟表姊妹，妻之姊妹，兄弟之妻，及本人的妻子。在 Solomon 羣島中的 Guadalcanar 島，土人則用 Nia 指父親的兄弟，父親的姊妹的丈夫與丈夫的父親，Tarunga 則指父親的姊妹，母親兄弟的妻子及妻之母親，而 Iva 則指表兄弟表姊妹及妻之兄弟姊妹或夫之兄弟姊妹（註二）。這幾處土人近親姻親合一的稱呼，正是實行交錯表婚的結果。而爾雅釋親的那段話，正又可說明中國古代實行過交錯表婚制。由於表兄弟姊妹之間，原有婚姻關係，等到這種制度廢止後，在禮儀上就特別提防他們之間的親暱，避免發生性的關係，故曲禮：『姑姊

妹子女已嫁而反，兄弟弗與同席而坐，同器而飯。』只有在禮教不很發達的地方，這種禁忌才較爲鬆懈，如廣東至今尙以表兄弟姊妹的結合爲最美滿的姻緣。

中國邊地各族，今日還有許多交錯表婚的風俗。吳振棫黔語：『黑苗必以姑之女爲舅婦，若舅無子，必重獻於舅，謂之外甥錢，又曰還種，否則終身不得嫁。』這當然是交錯表婚的一種變通辦法。現在貴州鑪山黑苗，雖已無交錯表婚制度，然仍有外甥錢的習俗，據我們三十一年的調查，外甥錢爲三元六角，於訂婚時由男方饋送。安順的靑苗，也有外甥錢的習俗，婚後半年行過門禮時，女壻先到女家，翌日男家的父母也到，女家設宴款待親友，席次，男家用紅布小包，包着五元置於席上，由女家的母親揭開並向同席的人說，這是給舅爺的外甥錢。

涼山儸儸，男女婚嫁，則必先徵求姑舅的意思，據徐益棠氏的調查：『姑舅表兄弟姊妹之婚姻，須先得對方之同意。例如姑母方面之女兒，須先徵詢舅父方面之意思，舅父方面之女兒，先徵詢姑母方面之意思。如對方無意聘娶，則另嫁第二家，對方若需要此女兒爲婦，則不得另嫁他人，如不徵詢同意，而日後引起糾紛者，則未提出徵詢者之家，當負責賠禮或賠款，並有退還原夫家之聘金而重與姑母家之表兄弟或舅父家之表兄弟結婚者。』（註三）西康的儸儸，雖已不行交錯表婚，可是女子婚後，卽返娘家與表兄弟交遊，直至懷孕，始返夫家。而貴州仲家男女的社交活動期節，謂之『趕表』，或者也都是交錯表婚的遺俗。

二　叔嫂親暱與夫兄弟婚

現在民間習俗：叔（丈夫的弟弟）嫂（哥哥的妻子）之間的關係較爲隨便，可以互相玩弄，甚至可以特別親暱；而大伯（丈夫的哥哥）與弟婦（弟弟之妻）之間，則較嚴肅，往往因嚴肅而發生特別的禁忌 (taboo)。同時小姨（妻之妹）與姊丈間的關係，則如叔嫂，而大姊與妹丈的關係，則如大伯弟婦。這種習俗在全國是極普遍，尙未可知，然而至少在北方的吉林，南方的兩廣，西至川康一帶，都是如此（註四）。同是兄弟之妻，姊妹之夫，而關係何以不同？有人也許要用 S. Frend 的學說加以解釋，以爲大伯與弟婦，大姊與妹丈，都已經結過婚，是已成熟的兩性，爲了避免發生性的關係，故用種種禁忌隔離他們，小叔與小姨的年齡較少，不能與嫂嫂姊丈發生性的關係，故可隨便。但我們要知道盛行這些習俗的地方，小叔與嫂嫂，小姨與姊夫，不論年齡大小，就是已婚了的，不特無若何禁忌，而且還要表示特別的親暱，這與 Frend 的學說顯然違背。照我個人的意思，這正是古代夫兄弟婚 (Levirate) 及妻姊妹婚 (Sororate) 的遺俗，夫兄弟婚及妻姊妹婚，雖然長輩也可以收繼下輩的寡婦或鰥夫，可是一般總是長輩先結婚，結果當然只有下輩收繼長輩。下輩收繼長輩的夫兄弟婚便是叔嫂婚 (Junior levirate)，妻姊妹婚便是小姨姊夫婚 (Junior sororate)。小叔與嫂嫂，小姨與姊夫之間，旣然可能發生婚姻的關係，則他們不妨隨便些，而且風俗上還要用特種親暱表出彼此可能的婚姻關係；反之，大伯與弟婦，大姊與妹夫，彼此均有妻子或丈夫，再無婚姻關係之可能，故用種種禁忌，使他們互相隔離。

中國古代曾有過叔嫂婚及小姨姊夫婚，實在毫無疑問。殷人婚姻制度的研究，今日雖然還缺乏具體的材料，可是從若干方面加以推測，則知殷人在某個時代或曾實行過叔嫂及小姨姊夫婚制。殷人多父多母，有『多父』『諸父』『多毓』等稱呼（註五），郭沫若氏解釋此爲彭那魯亞家族制 (Punalua family) 的習俗，彭那魯亞家族，就是一方兄弟與另一方的姊妹互爲夫妻，故就其子女言，便是多父多母。其次，孟子答萬章所傳的舜象故事云：『父母使舜完廩，捐階，瞽瞍焚廩；使浚井，出，從而揜之。象曰：「謨蓋都君咸我績，牛羊父母，倉廩父母，干戈朕，琴朕，二嫂使治朕妻。」』郭氏又就此加以考釋，以爲甲骨文中的『高祖夒』，卽帝俊，帝俊卽帝舜，而舜卽爲殷人的祖先。象與舜共二嫂爲妻，也就可說明殷人確有過彭那魯亞家

族制（註六）。其實帝舜果眞是帝俊，爲殷人的祖先，而舜象故事果可做爲說明殷人婚姻制度的材料，也只能說殷人是實行叔嫂婚制而非彭那魯亞家族制。因爲孟子明明說象以爲舜被揜死了，才承繼二嫂爲妻，並非早已與舜共妻二嫂。假定舜眞的死了，象便繼承其二嫂，那便是叔嫂婚了。至於多父的稱呼，也是叔嫂婚制下的稱呼而非彭那魯亞家族制的稱呼，如圖以‖表示婚姻關係，⋮⋮⋮表示收繼婚關係，——表示親子關係，假設A、B、兄弟二人，A娶妻a，生子女爲C、D、e。C、D、e這羣子女原來只有父親A，但是後來A死後，他們的父親的弟弟B又與他們的母親a結婚，於是B又成爲C、D、e的父親，結果A、B、都成爲他們的父親了。所以盛行這種叔嫂婚的民族，往往有生親近親合一的稱呼制度，像北美 California 西北部的 Yahi 人及華盛頓州的 Wishvam 人便稱父之兄弟皆爲父，因爲叔父很有可能成爲他們的繼父，故乾脆卽以父稱之。殷人的『多父』『諸父』，也許是把繼父或未成爲繼父的父之兄弟都計算在內。反之，多母稱呼，則是行妻姊妹婚的結果，如 Yahi 及 Wishvam 人既行夫兄弟婚，又行妻姊妹婚，所以他們也把母的姊妹也稱爲母（註七）。殷人多母，或許把繼母或尙未成爲繼母的母之姊妹也計算在內。

B♂　♀
A ‖ a
DC　e

殷人的叔嫂婚，還可從繼承制度得到證明。實行叔嫂婚的原因，有種種解釋，但權利義務說似較可信。以料照寡嫂的義務屬之於弟弟，於是叔嫂婚是一種義務。從另一方面看來，兄弟繼承 (Collateral inheritance) 制度，往往又與叔嫂婚並行，哥哥死了，弟弟把寡婦當作哥哥遺產的一部分繼承下來，則叔嫂婚又是小叔的一種權利了。殷人行兄終弟及制，王國維先生早已言之云：『商之繼統法以弟及爲主，而以子繼輔之，無弟然後傳子，自湯至於帝辛二十九帝中，以弟繼兄者凡十四帝，其傳子者亦多傳弟之子，而罕傳兄之子，蓋周時以嫡庶長幼爲貴賤之別，商無有也。故兄弟之中，有未立而死者，其祀之也與已立者同。』（註八）殷人既行兄終弟及制，則叔嫂婚之存在，當屬可能的了。

叔嫂婚制，左傳中還有一些材料。哀十一年：『冬，衞太叔疾出奔宋初，疾娶於宋子朝，其娣嬖，子朝出，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疾使侍人誘其初妻之娣寘於犂……故出，衞人立遺，使室孔姞。』孔姞是疾的妻子，遺是疾的弟弟，衞人使遺妻孔姞，正是叔嫂爲婚。此外魯哀姜與夫弟慶父通（閔二年），周襄狄后與夫弟叔帶通（僖二十四年），似都是一種叔嫂婚。大概古代的叔嫂婚制到了春秋戰國，已逐漸少見，所以左傳便說他們是私通。而且我們看禮記所說：『嫂不撫叔，叔不撫嫂。』（雜記）撫是死而撫屍之禮。曲禮又曰：『嫂叔不通問。』又曰：『喪服，嫂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宗法制度下的長嫡繼承系統確立後，叔嫂收繼婚當然早已廢止，所以叔嫂間，在禮節上特別嚴厲地隔離他們，使彼此生時不通問，死時不撫屍，無喪服，處處預防舊制度的復活。可是禮教的勢力終敵不過風俗的勢力，在一般民間，直至現在，叔嫂的關係還是與禮教違道而馳的保留着遠古的習俗。

中國古代的夫兄弟婚，還見於中原以外的各族。史記匈奴傳：『兄死，皆取其妻妻之。』後漢書卷一一五東夷傳夫餘國：『兄死妻嫂』。卷一一七西羌傳：『兄亡則納釐嫂』。卷一二〇烏桓傳：『妻後母，報寡嫂。』北史卷九六稽胡傳：『兄弟死皆納其妻』。附國傳：『妻其羣母及嫂』。卷九六突厥傳：『父兄伯叔死，子弟及侄等妻其後母世叔母嫂，唯尊者不得下淫。』卷九六宕昌羌：『父子伯叔兄弟死者卽以繼母世叔母及嫂弟嫂等爲妻』。突厥、稽胡、附國、與匈奴爲一族系，宕昌羌及西羌又爲一族系，烏桓則屬東胡系，可見夫兄弟婚是普遍存在於遊牧民族間的了。

現在西南邊疆各族中，羅羅尙行夫兄弟婚制，他們名爲轉房，卽『新郎於定婚後，無論已否迎娶過門，或已坐家多年，不幸死亡，此寡婦若非年齡過大，或兒女尙幼者，卽爲男族中轉房，轉房不問夫之

弟兄或長幼，惟視男方之人選而定。』(註九)雷波小涼山的儸民，也行此制，據徐益棠氏的調查：『丈夫死後，其妻仍可住在夫家……而在黑儸階級，或丈夫遺有資產者，則必令此寡婦轉嫁於本氏族，普通爲死者之弟兄，此蓋視此寡婦爲集團所共有之資產，而免使其丈夫所有之資產流向外族也。』(註一〇)

三 佯戰婚俗與搶婚制

婚時佯戰及新娘反抗的習俗，全國各地極爲普遍。田雯，黔書，卷上，宋家條云：『婦人笄而短襟，將嫁，男家往迎，女家率親戚箠擊之，謂之奪親。』現在貴州的青苗迎親時，新郎偕男子數人，在晨曦未明時，到半路迎候新娘，到半路相會，新郎即隨新娘至女家，新郎入女家時，新娘的女伴嘲罵不已。新郎飲宴後，即領新娘出門，此時女方諸人，立即出而阻止，並以煤烟塗新郎面，新郎應即拋下銅元若干，女方諸人乃檢拾銅元，故意讓新郎偕新娘逃去，直至黃昏時刻，始達男家，入門時，男家各人，均須迴避，不許看見。荔波水家結婚時，男方則派人荷持武器，騎馬前往女家迎接新娘，經過一番佯戰，然後於黃昏時攜新娘回家。貴州西部花苗，亦有相同的習俗。雷波小涼山儸民的佯戰婚俗，據徐益棠氏的調查云：『結婚之前一日，男家挑選體力壯健之男子三人，五人，七人至九人以至十餘人，抬猪一隻及水一桶及應補繳之聘金赴女家迎娶，女家則由新娘之姊妹姑母等儲水門隅以待迎親者之至。既至，女家姑娘輩以滑稽俏皮之語辭與迎親者謔笑，乘其不備，則以水瓢取水澆潑迎親者之頭，淋漓盡致，迎親者入屋以後，女家姑娘輩又用手塗辣椒末拌和之鍋煤，覓機抹於迎親者之臉上，亦有揮拳痛毆此輩迎親之男子者。』『新娘歸寧後，新郎可潛往岳父母家與之幽會，但在同宿之第一夜，新娘例須加以抗拒，新郎則努力克服之，故常因此發生鬬毆爭奪傷膚血流之事。』(註一一)廣西河池的紅猺，據雷金流的報告云：『每當迎親者至，女家設筵讌客，食有頃，少婦少女以鍋炭末和桐油，突塗客面，及女送親至男家，男家亦如法報復。其他猺人則男女雙方唱歌謔罵。』(註一二)以男女雙方謔罵，毆鬬，爭奪爲婚禮的一部分，現在漢人中還多盛行。廣東各地當媒人隨同男家到女家迎親時，不特要受新娘的哭罵，而且受女伴以鍋煤塗汚或加以毆擊，必須經過一番苦戰，新娘始行放行。至於新娘反抗的習俗，如哭罵，上下轎時用人背負，都是反抗的表示。海南島漢人的新娘上轎時須戴上一頂大紅冠，把她的面部完全遮蓋起來，這也許又是制服新娘反抗的表示；而花燭之夜，新娘新郎苦鬬至皮破血流，也是常事。

Westermarck 反對進化論者以搶婚制(marriage by capture)爲人類婚姻史上必經的階段說，所以他認爲上述的婚俗與搶婚制無關。照 Westermarck 的意見：佯戰的意義甚多，有些是表示親屬不願新娘離家，有些是藉此機會表示新郎的勇敢。至於新娘之反抗，則表示新娘留戀親屬或含有辟邪的作用。其實反對進化論的人都是矯枉過正，否認搶婚制爲人類婚姻史上必經的階段說，而以搶婚制乃出自各種不得已的原因是對的，但抹煞佯戰及新娘反抗的婚俗爲原始搶婚制的遺留則大可不必；因爲這根本就是兩回事，承認搶婚遺俗，不見得就是承認搶婚制爲人類婚姻史上的必經階段說。我們以爲中國現在民間新娘的哭罵，背負新娘上下轎之俗，除了一部分像元曲桃花女破法嫁周公一劇中所述的宗教原因外，許多都與搶婚制有關。搶婚制雖未必爲人類婚姻史上必經的階段，但在原始時代，以搶掠爲得偶方法，則極普遍。因爲初民部落間的戰爭是極多的，戰爭的結果，戰勝者得到的俘虜，男性以爲奴隸，女性以爲妻妾，以女性俘虜爲妻妾，自然便是搶婚制的開始。中國古代部落間戰爭之多，自不待言，所以中國古代搶婚的存在，亦毫無疑問。

再就古代文獻中，也可找出搶婚制的痕跡。甲骨文女字作[illegible](殷墟書契前編，卷四，二五頁)，[illegible](前編，卷八，九頁)，又妻作[illegible](前編，卷四，五頁)，[illegible](後編，上卷，十四頁)，均象人跪地。婦女既由武力搶來，其地位低下，故作跪狀。又安字，甲骨文作[illegible]

（後編，上卷，九頁），象女在室中，得女爲安，亦可想見當時婚女搶奪的情形。又婚字從昏，儀禮：士昏禮：『婦至卽行三醑之禮，禮畢而燭出。』白虎通：『嫁娶婚姻者何也，昏時行禮，故謂之婚也。』可知古人於黃昏時舉行婚禮，正像現在的苗族一樣。今人謂『花燭洞房』，或係此種遺意。至如易：『屯如邅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屯六二）『乘馬班如求婚媾』。（屯六四）『賁如皤如，白馬翰如，匪寇婚媾。』（賁六五）『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睽上九）古人乘馬張弓像賊般的結婚隊伍，早經梁任公先生作搶婚制的解釋(註一三)，這裏無須多贅了。

四　產翁與母權

太平廣記，卷四八三，引南楚新聞：『南方獠婦，生子便起，其夫臥床褥，飲食皆如乳婦，稍不衛護，生疾亦如孕婦，妻反無所苦，炊爨樵蘇自若。』又云：『越俗：婦人誕子經三日，便澡身於溪河，返具糜以餉婿，婿則擁衾抱雛，坐於寢榻，稱爲產翁，其顚倒如此。』元代 Marco Polo 遊歷中國時，在 Zardandan 省的金齒部，卽今滇緬交界處，也曾見到這種風俗，據云：『婦女生了小孩子後，把小孩洗滌，包在襁褓裏，女人的丈夫卽到床裏，把小孩留在身邊看守，照本地風俗，他如此留在床裏約二十天或更長些，除非有要事外，他是不起來的，所有的朋友親戚，皆來看他陪他，舉行大禮。他們所以如此做作，因爲他們以爲婦人懷妊已非常痛苦，他們應當代替他二十天或一定時間，使女子不再有苦楚，因此女子生了小孩後，她就馬上起來，看管所有的家庭事務，並伺候她的留在床上的丈夫。』(註一四)貴州的郞慈苗，據說也有同樣的習俗，淸李宗昉，黔記，卷四：『郞慈苗在威寧州屬，其俗更異，產子必夫守房，不踰門戶，彌月乃出，產婦則出入耕作，措飲食以供夫及乳兒外，日無暇刻。』這種風俗，人類學上叫做 Convade New Guinea，南美的 Brazi 及爪哇土人均有此俗。

產翁習俗應作何解釋？反對進化論者往往以宗教的原因加以解釋，認爲產婦及嬰孩的初生，正度着人生的新的境界，最易爲魔鬼所侵害，所以故意由丈夫代替以避免之。這種解釋，雖具一部分理由，但不能對產翁習俗作普遍的解釋。大概在產翁習俗流行的地方，婦女勞動較爲發達，而女性的經濟地位也較高。上面列舉的幾段材料中如『妻反無所苦，炊爨樵蘇自若。』『她馬上起來看管所有的家庭事務，伺候她的留在床上的丈夫。』『產婦則出入耕作，日無暇晷。』都是明明說婦女一經生產，立卽外出工作，可知婦女在勞動上，當極重要。同時，那些婦女平日若果不是慣於勞作，身體必不如是健康，像現代的產婦，非住醫院休養數週，不能工作，怎能『生子卽起』，『炊爨樵蘇自若』的呢？女性在勞動上既屬重要，男性反而不足輕重，像現在貴州的仲家及雲南的擺夷，都是盛行婦女勞動的，男子反而在家抽煙閑談，無所事事。那麼一個婦女要將嬰兒交給丈夫養育，又何足怪？所以我們認爲產翁習俗，是女性勞動發達的結果。

女性從事生產勞動，是不是會引起女權制度？照我們的設想是可能的，尤其是在初期的農業社會。遠在狩獵時代，男性外出遊獵，飄流不定，而婦女則定居一方，從事採集生產，偶爾堆積植物根莖或果實過久，便發芽而再次生長，婦女根據這一事實，便發明了農業。故初期農業知識，女性實比男性爲豐富，而在農業的勞動生產上，就全以女性爲主，由是形成了女權社會或母權家庭。

中國母權家庭制度，除了上面藉着產翁習俗推知外，古代知母未知父的傳說，當也是母權家族的反映。呂氏春秋：『古之民，知母不知父。』莊子盜跖篇：『神農之世，民知其母，不知其父。』白虎通三綱六紀：『古之時，未有三綱六紀，人民但知有母，不知有父。』商君書，開塞篇：『天設地而民生之，當此時也，民知有母而不知有父。』母權家庭中兒女都從母居 (Mathrilocal residence)，與父分離，子女當然知有母而不知有父，然而只是『不知』而已，至如春秋公羊傳所謂『聖人皆無父，感天而生，』或今人盲從 Morgan 之說，

認爲不知有父，卽亂交制（Promiscuity）下無固定的父親，均屬無稽之談也。

母系家庭的兒女又從母系嗣（Matrilineal descent），故中國古代相傳子從母得姓。如神農黃帝同爲少典之後，而神農姓姜，黃帝姓姬，或卽因爲他們二人從母姓之故。國語晉語又云：『黃帝之子二十五人，其得姓者十四人爲十二姓，姬、酉、祁、巳、滕、箴、任、荀、僖、姞、嬛、依是也。』同父而姓異，或卽異母故也。又『姓』字從女從生。古姓中如姜、姬、姞、嬴、姚、姒、妘、姺、嬿、姸、娸等均從女，又可知子從母姓當爲中國古代普遍之習俗。

中國古代的母權家庭中兩性地位的差異如何，文獻無徵，未得其詳。然就四裔習俗中則確有女尊男卑之事。後漢書卷一二〇烏桓傳：『其性悍塞，怒則殺其父兄而終不害其母，以母有族類，父兄無相仇報故也……其嫁娶則先略女通情，或半歲百日，然後送牛馬羊畜以爲娉幣，壻隨妻還家，妻家無尊卑，旦旦拜之而不拜其父母。爲妻家僕役一二年間，妻家乃厚遣送女，居處財物，一皆爲辦……謀用婦人，唯鬭戰之事乃自決之，其自殺父兄則無罪。』又卷一一六，西南夷傳，冉駹夷：『貴婦人，黨母族。』此皆可見女權是重。而漢唐間文獻上的女國，其屬女權社會，則尤爲顯明。北史卷九七：『女國……其國世以女爲王，姓蘇毗字末羯，在位二十年，女王夫號曰金聚，不知政事，國內丈夫，唯以征伐爲務……其俗婦女輕丈夫，而性不妒忌。』玄奘法師大唐西域記，卷四，婆羅吸摩補羅國條：『蘇伐剌拏瞿咀羅國……卽東女國也，世以女爲王，因以女爲國，夫亦爲王，不知政事，丈夫唯征伐田種而已。』新唐書，卷二二一，又云：『東女曰蘇伐剌拏瞿咀羅，羌別種也……以女爲君……王死，或姑死婦繼，無篡奪……俗輕男子，女貴者咸有侍男，被髮以青塗面，惟務戰與耕而已，子從母姓。』女國的地望，北史言其在葱嶺之南，玄奘言在婆羅吸摩補羅境北大雪山中，新唐書言其東與吐蕃黨項茂州接，西屬三波河，北距于闐，東南屬雅州羅女蠻，白狼夷，似卽在後藏一帶，則女國當卽指藏人女權社會而言，非若西遊記所云女人國，有女無男，女人飲河而孕者也。

（註一）B. Thomason, The Fijians, p.67.

（註二）W. H. R. Rivers, Social Organization, p.53.

（註三）徐益棠：雷波小涼山之儸民，四四頁。

（註四）參看胡體乾：嫂嫂小叔大伯與弟婦。（文訊，四卷一期，風物志專號。）

（註五）甲骨文：『戊子卜庚□于多父旬』（殷墟書契，前編，卷一，四六頁。）『貞帝多父』（林泰輔：龜甲獸骨文字，卷一，五頁。）『父甲一牡父庚一牡父辛一牡』（殷墟書契，後編，卷上，二五頁。）此均可爲殷人多父之證。又甲骨文：祖乙之配曰妣己，（前編，卷一，二四頁。）又曰妣庚，（後編，卷上，二、三頁。）祖丁之配曰妣巳，（前編，卷一，一四頁）又曰妣癸（後編，卷上，三頁。）武丁之配曰妣辛，（前編，卷一，一七，三七頁。）又曰妣癸，（前編，卷一，一七頁。）又曰妣戊。（後編，卷上，四頁。）又可爲殷人多母之證。

（註六）郭沫若：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六一——二六八頁。

（註七）R. H. Lowie, Primitive Society, p. 38.

（註八）王國維：殷周制度論。（觀堂集林，卷十，二頁。）

（註九）莊學本：羅羅的婚姻。（大夏大學社會研究，四九，五十期。）

（註一〇）徐益棠：雷波小涼山之儸民，四八頁。

（註一一）徐益棠：雷波小涼山之儸民，四六，四七頁。

（註一二）雷金流：廣西蒲傚僚的婚姻。（顧頡剛、謝六逸、岑家梧、婁子匡合編：文訊，風物志專號。）

（註一三）梁啓超：國文語原解（刊大中華雜誌）。

（註一四）張星烺譯：Benedetto 校本：馬哥孛羅遊記，二四七頁。

周遍式卦次的試行排列

趙然凝

八卦是形，抑或是文的問題，要確定地解決是不可能的。假若是文，那些文是否含有表數的性質，雖然同樣是難以作確定的回答的問題，但自有易以來，說者便都希望這問題是可以有正面的回答的，因之大家都努力於給各卦以一個號次。由於本來就沒有決定卦爲什麼該有號次的道理何在，各家立說自然漫無標準，於是加給八卦的號次，遂有許多不同。他們存在的理由實都并不很充分，若被容認爲可以各憑其所據的一點理由無礙地存在着，他們的流傳的機會恐也相等，只因經過最愛講理的宋人評選，推演，造出一個先天，指定一個後天，遂使這兩種卦次在流行上佔了優勢。也許，後天式的卦次在宋初已達到近獨佔的勢力（註一），所以宋人不得不承認牠，而這辦法是聰明的，留着後天作先天的比較，正襯映出先天卦次比較顯得簡單明瞭，而憑這就掙得牠的存在資格。在牠既經存在了幾百年之後，雖重有人出攻擊牠是出於揑造，却已不能阻止牠的繼續流傳了。漢學家未曾努力於給漢易中的某種卦次追加上更高的存在的理由，所以無從否定先天卦次的較可了解的存在。誠然他們也曾得到後天先有，先天後有這一個確實結論，而這點其實是宋人自已明白的，後人也并未過分注重「先」字的時間意義，所以他們的討論只反更顯出卦次的受注意者是後天先天兩種。

宋人使先天式卦次顯得合理的辦法，主要是利用二項式 $(X+1)^3 = X^3+3X^2 1+3X 1^2+1^3$ 分類，可是這分類只能決定兌離等坎艮等各自成類而不能確定牠們的號次是三、四……六、七……。被他用以輔助決定號次的四象，依近人考察，可能少陰少陽兩象之名正應互掉，那末其號次也正可互換。又這種人爲定次，在數僅八個的卦系中，尙易處理，用到數達六十四的卦上，就不免雜亂，所以宋人在六十四卦的卦次方面，并沒有考慮及二項式的分類，僅他們一貫地利用，其發展也許可以更遠些的。（註二）現在我們可以知道，要各卦只能有一個號次，可以用二進（記數）法決定，試設陰爲0，陽爲1，（註三）則八卦的號次將是：

坤 000 (0)　震 001 (1)　坎 010 (2)　兌 011 (3)

乾 111 (7)　巽 110 (6)　離 101 (5)　艮 100 (4)

似乎以前的易家迄未注意過這一種可能的排列，大概是因爲宋人偶未見及，淸漢學家則原已討厭先天卦次太新，當然不企圖更尋新路，而現代研易的人還多少是承漢學系統吧？如果說宋人式的自立門戶的學風實是可以容認的，這一號次，或竟不妨後天先天之外，姑僭第三天的名號。

這一卦次系統，實際仍很接近宋人系統。表面上雖似二進式次與太極二氣增減的順次相異相斥，以致取捨不同，實則把二項式變化同陰陽增減連繫的方法儘多，宋人正爲草率地採用了極勉強的一法，才不得不失之偏於一面。甚而他們連在這片面也未能考慮周到，他們把陰陽界線扭曲得太甚，他們在陰陽的中心強增入魚眼，都非常不自然，無怪後來要招致許多抨擊。大概太極中的分氣線的應該有常有法，（註四）其理自然得無可否認，稍與違反也就難以立牢，我們不能不說宋人卦次系統的失敗，正反在此。在現時，我們祇需利用笛卡爾坐標觀念，設想陰陽爻對於陰陽氣有着正負號對於XY樣的關係，而由第一象限到第四象限的諸符連寫，正是＋＋＋－－－＋－，若把＋作陽，－作陰，逐次取三符爲一組，周環數盡，就剛好出現各各

不同的八組，即是乾 (1,2,3) 巽 (2,3,4) 艮 (3,4,5) 坤 (4,5,6) 震 (5,6,7) 坎 (6,7,8) 離 (7,8,1) 兌 (8,1,2) 八卦。（註五）可見太極的形象，儘可不變，卦爻之變，僅憑推衍的順逆就足以說明了。不過這兩者的恰可適當比擬，似僅限於此點，越過這交叉點，兩者發展的路線，實適不相同。（註六）對於爻氣關係，我們可以解釋得比宋人心安一點，而對於怎樣發展向六十四卦，我們還並未比宋人更不茫昧。

暫先回到二進法。它當然還是給六十四卦中每卦以一確定的號數的，牠們可以排成方圖如下：

000000 坤 (0)	000001 復 (1)	000010 師 (2)	000011 臨 (3)	000100 謙 (4)	000101 明夷 (5)	000110 升 (6)	000111 泰 (7)
001000 豫 (8)	震 (9)	解 (10)	歸妹 (11)	小過 (12)	豐 (13)	恆 (14)	大壯 (15)
010000 比 (16)	屯 (17)	坎 (18)	節 (19)	蹇 (20)	既濟 (21)	升 (22)	需 (23)
011000 萃 (24)	隨 (25)	困 (26)	兌 (27)	咸 (28)	革 (29)	大過 (30)	夬 (31)
100000 剝 (32)	頤 (33)	蒙 (34)	損 (35)	艮 (36)	賁 (37)	蠱 (38)	大畜 (39)
101000 晉 (40)	噬嗑 (41)	未濟 (42)	暌 (43)	旅 (44)	離 (45)	鼎 (46)	大有 (47)
110000 觀 (48)	益 (49)	渙 (50)	中孚 (51)	漸 (52)	家人 (53)	巽 (54)	小畜 (55)
111000 否 (56)	无妄 (57)	訟 (58)	履 (59)	遯 (60)	同人 (61)	姤 (62)	111111 乾 (63)

把這方圖和先天方圖一比，顯然兩者是頗為相似的，這映照出宋人所解透的一點陰陽消息，不過就這程度。上面我們已證明二進卦次和爻氣的關係並不是直接的，那末先天方圖的不能與陰陽消長締結深切關係，也極顯然。先天式到此是勢得凝固，二進式則還有環一方面可能有發展，就方圖說，兩者差別雖微，可是先天卦次，縱可以依次強給派號，其數也無法利用了入環運算，（註七）為此，所以不得不讓二進法卦次取而代之。

八卦到六十四卦的距離，看來很近，八爻環到六十四爻環却隔着一很遠距離，要通過環，我們就不能從三爻一躍進至六爻，而須得經四爻、五爻逐步前進，更爽當是索性從一爻組二爻組說起。

一爻組　以 01 兩項為環，遞生 1,0 兩組，環 01 或 10 之二進數值為 1,2。

二爻組　以 0011 四項為環，遞生 00, 01, 11, 10 四組，環之數值為 3（輪轉成 6,12,9 三數）。凡環之一值已知，則可設N為已知，A為最前一項的值，F為前項變為後項時之值，而以 2N 及 (N－A)·2＋1 兩式算出他數，輪生之數全部不同者為全環，有重複者為部份環。$(1+X)^P$ 展開式中各項之係數均可以P除盡，故均為全環，非P次方中者，則必有部份環，係數之數甚大者，其中有部份環幾何，殊無法算，故全環之數亦不能定。此處四爻組的組法僅十六種，自然很容易看出由於 $(1+0)^4=(1+4+6+4+1.0)$，首二項，尾二項各一環，是四全環，中項則分二環，是一全環，一半環。凡能遞生M爻組之全部的N爻環，必是中項以內的全環之一，四爻組之中項既止一全環，所以牠也就是周遍生二爻組全部之環，從前說就是『周遍環』。部份環當然不周遍，此處也僅一部份環，其特徵是四爻被分為相同的 10；10 兩節，自易看出。若爻數很多，而分節隨之加多，也就幷不易察見，幸好周遍環的分節，具有規律，縮小了取環限域，域外的可以不必過問了。這裏因四爻環是以全環為節——而實即分節的開始——所以特提一下。

三爻組　有 00011101（數值 29）及 10111000（數值 184）兩環，前面已寫出過了。凡週遍環的逆環（R 的 R^{-}）也必是一週遍環。又週遍環的置換環（R 的 R^{s}），也必是一週遍環，而它又可有一 R^{-s}，故通常環可以四為類。這裏，置換環 11100010（數值 226）

湊巧爲逆環之一變，也是一特例。(R^8) 可用 225－29(M－R) 求得其數，而 R^- 却很不易算，不如直接觀察爻形數計。但本來算 (R^8) 也不比觀察簡單，須在特別情形下它有用時才算，通常并不必計算牠。

三爻組起，環中開始分節，周遍環的有兩，就爲了有 111000；10 及 1110；1000 兩系，又因系中還止兩節，互移前後，仍是同形，所以也只有兩個。以後組次加高，就將逐次系加倍，節也加倍，前後節移置，也將生新環，並且不一定可周遍，這使得高次環變成非凡複雜。可是由於節數系數都是有規律的，周遍環必在這些組合之中，其數也不會超過節數的 (N－1)!·M (系數)。分節的規律很簡單，既知N爻組的周遍環中的必有一 N·1 至一 N·0，——這實際是 (N－1) 1+e 及 (N－1)0+e′ 的重合，所以以下不取 (N－1) 之項——向下順推得 $2^0\cdot(N-2)\cdot 1$, $2^0(N-2)\cdot 0$; $2^0(N-3)\cdot 1$, $2'\cdot(N-3)\cdot 0$; $2\cdot 2^2(N-4)\cdot 1$, $2\cdot 2^2(N-4)\cdot 0 \ldots\ldots 2^{m-2}(N-M)\cdot 1$, $2^{m-2}\cdot(N-M)\cdot 0^0$ 以六爻組爲例，即是 111111；000000 各 1，1111；0000 也各 1，111；000 各 2，11；00 各 4，1；0 各 8。關於他們如何互相結合，移易而成種不同的一節，則因可從下面的例環中看出，不必列舉了。

四爻組起，周遍環的數目突然大增。十六爻環內有 16 周遍環，試舉：

1111 0 10000 110010 ($A.A^-＝B$)　1111 00 10 110 10000 ($C.C^-＝D$)

作代表，已足看出陰陽爻的連結法是四系 (A,B,C,D)。系各四節，首節不移動，則其餘仍有3!種變化，但 010100(0)；00100(00)10 兩種連結法是倒出重組的，故六種止有四種可成周遍環，四系共得十六種，4:6 這樣的比例，又是一個特例，爻數加高，周遍環的數目就比例說實逐漸減少，即是他們增加的速度，因趕不上二項展開式中項係數的逐次高增，也絕趕不上各次系節乘移置後之總積的漸增。他們似是依一逐次低降頗大的比差進行着，其規律還待發現。不過最初的出發點先就頗有點難決定，四爻組的周遍環十六，是平均分布於四系的，到五爻組，各系所含的周遍環就并不一律。五爻組各系中的何以有差，還不難知，而七爻組中會不會發生另一種不一致性，却無法猜，那時，單一系的可能變式將有 $\frac{63!}{16!\,8!\,4!\,2!}$ 個，其中有周遍環多少，可不何從找起？到此，不能不懷疑整齊的分系對發展或反是一種障礙，——雖然牠大概仍將是一最具決定性的因素。換一個角度看，既知 1111 0 1000 11 00 10(A) 是一周遍環，先不移動牠的各整節，只移換其一部份爻象而並不改變其周遍性，其所變出的新系數，必將是可以作整節變式的乘數的。由觀察，我們知十六爻環中，止有兩種不變周遍性的換爻，一、是 1111；11 的互換，二、是 0000；00 的互換。試把 A 環依此換爻，則 1111；11 互換後是C式中的一環，0000；00 互換後是B式中的一式，把C式的 1111；11 再互換，又出D式中的一式。再將A式三、四兩節互換成 A^2 式情形亦同，類推即全得十六環。這種互換，可通用於N次環。這樣作出的環，不會是能在他系複見的，可較由 R^-, R^8 作出的少掉與由移節變式形成之環犯重的毛病，而 R^-, R^8 又可留作借以尋覓新環。至於五爻組以上，其系數總大於4，那些4以上各系，在環中又是如何互換，則我們可就五爻組展開一點觀察。

五爻組的周遍環的確數，還沒有知道。(註八) 由節系的範圍知道一系的可能排列是 $\frac{7!}{2!}=2520$ 環。大致可知其中周遍者當爲 320－480 個，由一環變生八環，及由一環變生四環者之數，似應相等。先舉一可變八環之環 11111,11000 11100 1101 0000 1 0 10 10 (A) 爲代表，依上節把環中的 1111，111；0000，000 互換，也得A，B，C，D四系。此外由A之 A^-，察知牠將是另一新環E，這E式中的 111110；100000 仍是和A式一樣，所異的是牠有 111000；1100

而沒有 11000；11100。這差異也是可經一次簡單換爻形成的，止要試把A式中的 000；00 一互換 —— 11；111 不能互換 —— 就可見A可變成E式周遍環。把B，C，D也同樣互換，—— 由E作 11111……等之互換，結果亦同 —— 就得E，G，H三式，於是八式全成。可是若把A環的節次移動，例如把A的第五節前移至第三節，那末牠雖還一周遍環 A_x，也可變生 B_x, C_x, D_x 三環，其中的 111；11及 000；00 却不能互換，即是此 A_x 只有四式。由此上推，六爻組中是 111110；111100；111000；110000；100000 等：有十七種不同的，兩兩互換，最多者可推進完畢第四番換前，變出十六式，最少的就只能換一遍，僅變出四式。在 $\frac{151}{4!2!}$ 種可能排列中，周遍而各變 16；8；4 環的，究竟各有多少？這問題該是有法回答的，可是前面所已用的題然都對於不了牠，這裏只好打住。

六爻組的周遍環數，雖然未曾能夠估計，斷碎的樣品也羅列了不少，既寫到此，還是趁手錄一個示例，同時也借以引回到卦次方面去。爲便利用了P(最後一系)式：

111111 000000 11110 1110 100 100 11100 110 11000 10000 1010 1000 1100 101 1010。

牠可由換六爻節之一部而變出M，N，O式也與前同，要作四爻節三爻節的互換就不行，但試作任意移換，則把第38至41爻移前作第7至10爻，即成K式；把第31到41爻移前作第7至17爻，即成G姓；把第31至37移前作第7至13爻，即成C式。再各依法互換變出其餘，我們仍可使十六系各有一例樣。把這六十四爻環翻成卦名，其次第將如下：

乾、姤、遯、否、觀、剝、坤、復、臨、泰、大壯、大過、同人、履、小畜、鼎、革、訟、漸、噬嗑、坎、艮、震、節、大畜、咸、恆、无妄、中孚、蠱、豐、兌、巽、旅、萃、益、賁、謙、豫、比、頤、師、明夷、解、旣濟、未濟、蹇、晉、屯、損、升、小過、隨、渙、賁、歸妹、井、離、困、家人、睽、需、大有、夬。

這僅是幾萬分之一的一個卦次，其中已經很有許多點可以周易中某些詞句作考證的，我們不想窺聖人之祕，也不擬承認此祕早爲聖人所知，因之都放開不談。但終還希望在那幾萬個周遍環中，可能有一個卦次曾與序卦，雜卦，乃至大象 —— 察文義大象該另有牠自己的次序 —— 所列的卦次的某一種，有一種錯綜的符合，那可就眞給周易裝添上一點神祕，而同時也揭穿他的神祕了。

這種排列在數算方面能否有什麼意義，這時自然無從說起。對於上面曾提到的問題，事實上是一點未能解決。不過問題終算提出了，一個問題，而且是一個毫無魔術氣味的眞正算學問題，那末希望牠能有解答，應并不是妄想了。有位算學家告訴我，若就二項式係數之和，全部分環研究，也許可以發現質數性質，而上列問題可能與質數有關，這指示誠然極好，可是範圍大得使人不敢想了。生命太短，資質太鈍，借卦作比，是還沒離開蒙的初世吧。(註九)

更進一步說，以六十四爻環周遍六爻組原還不是最經濟的構造，若順行逆行都列入計算，則四十八爻即已夠出六十四卦。(註一〇)可是順行逆行中既有二十組要重複出現，反變得繁贅淩亂，還不如單向的周迴自然地單純完整，因此我們爽當把複周迴擱開不論。固然我們知道，在理論方面，必要的重複實并不致破壞完整，而是自成另一種性質的完整，牠可也畢竟已是另一種性質，還是稍提起點就放下吧。

(註一)按鄭樵通志藝文略所舉書籍，單遯甲類性質的就比九宮還多，似九宮的勢優倘並不顯著，但道士多用太一(九宮)，宗教比術數派有組織，能進行較廣泛的傳播，似九宮很可由此而盛行。

(註二)作爲二項式而觀的巴斯卡爾三角形，在歐洲雖出現很晚，在中國則宋代算書中已載，而其共同來源則爲大食，就現時所知說，牠最先是由莪默伽耶排出。他排此作何用尚不知道，有人還以爲僅是排着消遣的玩意。可是我們一取虞翻卦變法和牠比照，就知兩者實極相似，當三角只排到二六次方爲止，也可見所據材料的範圍。

波斯古教義重視光明與黑暗之消長，如果周易曾傳入波斯，波斯人自然會對牠起興趣。唐代波斯——亞拉伯文明曾大規模輸入中國，其教義也極有助於易學的復盛，宋代易學——實則不僅易學，一切經學都可同樣看待——的特立門戶，顯然與大食的科學的輸入有關，中國的儒學復興似和歐洲的文藝復興是由同一來源形成，向同一方向發展的，但因宋代嚴禁吃菜事魔教，故知者也不敢言。迄今我們仍僅就道釋兩家中尋跡宋學根源，多少是不着邊際的。

（註三）舊說：『上古之世，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的確實性雖尚未定，但推理地判斷應認為可信。結繩之狀大致為目式，記事是在垂線上着色或打結。按理，陰爻是有結之繩之象，其數應不足〇。又一，--能很自然地使人聯想及一、二，也可能眞是一、二，若然，牠依然是可以三進法說通的，其數將是：

111(13) 112(14) 121(16) 122(17) 211(22) 212(23) 221(25) 222(26)，

那末八卦當被看作是二十七卦的殘餘，雖然其他的卦如何表示有點難以想像，但條〇空位也可成為辦法的。至於以3的方次進位，在我們用慣十進法的人看雖見轉折，而在牠是實用的計數時却再自然不過，--的為六，一的為九，似乎惟有解釋為由 31.2；3²·1 而來才可以妥帖。三墳，九邱等名，相傳與易有關，其說恐也不附會。揚雄作太玄，以三為爻組卦，因用四爻，故得 $3^4=81$，其下三爻的二十七式，也許自有來由，因而他對於這奇妙的三項式竟未誇張。

（註四）我們很有理由推測：太極圖圓中的一條曲線，是相連的位相不同的兩個以大圓半徑（r）的二分之一（r/2）為半徑的半圓——用解析幾何表示則其式為 $(y-\sqrt{rx-x^2})(y+\sqrt{-rx-x^2})=0$ ——。這半圓的線長等於大圓周長的四分之一，半圓所包的面積又等於所劃象限的二分之一，這象限內僅有此一線能夠同時有此兩種功能。這線的奇妙，雖需要相當近代的說明，其被發現却儘可能很早的。宋人顯然也是從外國找到這一圓形。雖然我們不知道牠究竟出生在那裏。牠可能是與卐字共生的一個圓形，因為若Y軸上也有一曲線，那末在每一半圓內作一等腰三角，其直線就剛好連成一個卍字——很可能卐字只是卐形的劣變。

（註五）如將環寫作 00111010，則卦次是震、（帝出於震？）兌、乾、巽、離、坎、艮、坤、（歸藏於地？），除末卦不環回向首卦外，餘七卦是按照對穿；順轉；再對穿；順轉……很有規律地成次的。其圖形尚相當好看，但牠畢竟不完整，無可利用，附記於此，也許可供漢家檢取用作保衛壁壘的武器。

（註六）解析幾何的變化在圓內，卦爻的變化則在圓外，二者似正相反。往日曾因十七位之割圓方程，(1)外有六十四根，擬取以決定卦環，因未能使二者成立關係中極。

（註七）陽上卦——☰☰等——遞生之法為 $(M-A)\cdot 2+e$，M為全卦數位，A為上爻數值，e為1或〇；陰上卦——☷☷——則用 $M\cdot 2+e$，例如泰生大壯可用 $7\cdot 2+1=15$ 表示，如此任意添積，多不久即出重數而自成一短環，如 7,15,30,61,58,52,41,(18,36,8,17,35,)（7）即僅是個十二爻環，若25後不用7而用6，可發展較長，不再折出，可直展至六十四卦完全。先天卦中，則泰為 31，或 8·1 大壯為 41 或 4·1，其關係很曲折難說，實無法用。縱改成十進，以泰為 57，大壯為 25，還是不行。

（註八）三十二爻環的排列式，已經全部排出，因原係用 R, R^{-}, R^{s}, R^{-s} 形式排列，其換爻關係不易比照，整理繁難，僅知總數，大致為 1920 個，似是由 (160·8)+(160·4) 合成其數。在換爻法未能被認定有可發展之前，想整理也是白費功夫，曚曨地覺得，換爻所得之數，恐僅是最低限的。

（註九）『世』字借用，非漢宋易中世之原義，他們只指定乾坤等卦有世變，餘卦都沒有，但蒙為離的四世，渙為離的五世，以渙為蒙的初世，應無問題，不遐轉未免是不知通變，升降說之失也同此，把世借用到周遍式，牠將指遞生的一爻，也即那新卦，由這一借用，忽感觸到一個新義，六世與一世，似當分作兩代了，而這一代不到最後一世，終脫不了有關前代諸份子的關係。以上循卦次為例，明夷是蒙的六世了，而牠的四世蹇的上爻，還即是以蒙的初爻為上爻的師的初爻。蹇的不行，眞有可以認蒙的理由。這裏，並非為八卦附新義，依卦，恐絕不容如此解說，是爻入環中，才變成更少特性的，也許普通事件，未必剛有可以，和某一環比擬的，生理上的遺傳現象，則竟可能是環性而並非簡單的二項發展，話是說遠了，可是并沒有希望遺傳律服從八卦，依然只是想在二項式內作無頭緒的尋覓而已。

（註一〇）複周迴環的作法和周遍環的作法不同，凡有某十六爻中不見互倒卦的——這是一很易滿足的條件——周遍環，都很易改作複迴迴環，又因牠一來回實際用達九十六爻，重複卦放出通融餘地，故其總數當比周遍環大。牠的便利處在爻數在剛好等分八卦，例如：

011110110011101101010100011001000011111101000000

這環就可寫作大過、中孚、離、坎、小過、頤、姤、剝八卦。這環中不能用乾、坤易姤剝，未免掃興。八純卦更簡直不能造環。由艮、震、巽、兌、衍、生的頤、中孚、小過、大過、巳經更顯得僭越了。但聖人似未推廣過他們，他們會終於隱淪的。

原子能研究之先驅——克魯克斯爵士

何君超

一　陰極射線

克魯克斯(William Crookes)於一八九七年在設斐爾德(Sheffield)之英國科學協進會 (British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Science) 演講，講題爲「放射物質」。渠曾作固、液、氣物體三態以外第四物態之假說，認爲可以由陰極射線實現者也。

其關於此種物態所述者有云：「此等現象與一切在尋常壓力下見於具尋常張力之空氣或氣體中者如是不侔，使吾人不得不假定當前物質具第四種物態，其與氣態之不同猶如氣態與液態相去之遠也。」又云：「研究此第四物態似乎吾人終竟能於手中及試驗範圍內獲得小而不可分之質點，對此質點吾人頗有理由假定其爲構成宇宙之物理基礎。吾人已知此等放射物質之若干性態固與此几案爲質正復相同，而其若干性態則又幾乎具放射能之特點。吾人於實際上已接觸質與力互相轉變之臨界，及已知與未知之影域，是爲予平日所寄以特殊之興趣者也。予以爲將來最大之科學問題當將於此疆界中求解決，且竟超出之，於此似卽最後之現實所在矣！」（此段譯自 H. Gretschel 所譯之德文，關於第四物態之觀念 Faraday 亦曾有之。）

目擊近代物理學之發展者讀其所言能毋悚然起敬！卽此陰極射線之繼續研究，於是湯姆生(J. J. Thomson)(註一)，倫納德(P. Lenard)(註二) 諸家乃有驚人之成就，始知此處所涉者爲遠較原子爲小之質點，是卽物質更微細之基礎也。此成爲物質基礎之微細質點是爲帶有負電之電子，亦卽負電之原子，見於一切化學原子，而在陰極射線中賦有極大之速度游離者也。若以電子作爲物質之一部分論，則在此射線中確有所謂第四物態，只是今人以一種變化視之，較諸視爲第四物態尤爲普遍耳。蓋此第四物態之質點在陰極射線中與在其他物態中不同，卽在陰極射線中者爲游離之電子，而在其他物態中則電子與原子之其他正電部分結合也。但無論如何，若以陰極射線之物質作爲一種不可思議微細之狀態而含有極大能量者視之，則克氏所言實屬無上精確。

尤爲精確者卽其所謂吾人終竟獲得吾人在手中及試驗範圍內之質點。實際上正因此荷電之陰極射線帶有電荷而較中性原子易於試驗中把握之，故直至晚近始能測定中性原子之速度，而荷電質點之試驗則早已成功也。

然其所言在今人聽之有逾金石之音者是爲：「吾人已知此等放射物質之若干性態固與此几案爲質正復相同，而其若干性態則又幾乎具放射能之特點。」此種聲調幾若已預知布洛格利(L. de Broglie)(註三)及薛婁定格(E. Schrödinger)(註四)之波動力學，而將每種物質質點列爲波動現象矣。正因電子之波動特性極爲顯著，故其在品體平面上之反射可以證明一種波所特有之折射現象。

克氏演講對於少年倫納德影響之大可不言而喻。倫納德於其諾貝獎金之演講自述其由克氏演講之激動始從事於陰極射線之研究，是則克氏之試驗已直接匯成一連串新射線之大發明。作此大發明者有倫納德繼根(Röntgen)(註五)，湯姆生，以及貝克勒(H. Pecquerel)(註六)，居禮 (Curie) (註七) 諸科學家，而吾人之物理觀念亦因之根本改造矣。

二　鉈之原子量與化學天秤

英倫古國，高樹參天，綠陰滿地，其由科學生活中蔚然而起，卓然成家者何可勝數。克氏卽其維多利時代傑出科學家之一。其爲人有與其他學者不同者爲未曾膺講座之選，除早年外更未曾藉教書以糊口，終其身爲私家研究者，得以如是者由於其家之富裕。其父約瑟(Joseph)爲小裁縫師之子，由北方遷至倫敦，善營裁縫業而漸致富。克氏於一八三二年生於倫敦，爲約瑟繼配瑪格萊特·司各特(Margaret Scott)之長子。其父本欲遺其學建築，但最後乃贊同其子之志願，聽此十六齡基本教育尚未完全之靑年入新成立之倫敦「皇家化學學院」。賦有天才之靑年化學家精神上固未曾受枯窘之中等教育與早入專門學校之惡影響也。其在化學學院之業師則爲偉大之荷夫曼(A. W. von Hofmann)。克氏曾否於其後此之發展受其師之影響殊屬可疑，蓋其師所擅長之有機化學似乎不在克氏廣泛之興趣範圍以內也。

克氏於一八五一年爲其師之助教，其初次之成就實由其師所促使。先此一年其師卽已以約5公斤，由哈茲(Harz)附近替爾喀洛德(Tilkerode)之硫酸廠所得含硒之殘渣交其將硒分出。如是所得之硒不但爲克氏第一次所發表，關於氰化硒論文之材料(其第一次發表論文見於德國 Liebig Annal 78〔1851〕，大抵出於其師之影響)，且其淨製之剩餘物卽克氏於後此十年所由發現一種新原素者也。

惟於一八五四年克氏又在牛津(Oxford)之剌克利夫(Radcliff)觀象台之測候所工作，足見彼時之興趣已不獨限於化學矣。次年又於切斯特(Chester)就化學教師之位置。又翌年娶達林敦(Darlington)之愛倫享弗萊(Ellen Humphrey)女士，爲其終身伴侶垂六十年。一八五七年克氏爲倫敦攝影公司之祕書，對於攝影方法之實現作有力之活動。一八五九年渠又創辦「化學新聞」(Chemical News)，終其身爲之發行。

一八五九年之化學界有重要之成就，卽 Bunsen 及 Kirchhoff (註八)光譜分析法之成立是也。光譜分析法成立不久卽有銫與鉚之發現。克氏正於此時需要以碲作試驗，推測此物存於上述之含硒剩餘物中，因而再爲着手。於以化學方法使碲分離而無所得之時，乃思利用光譜分析新法以檢定碲之果否存在。於是取少許物體於分光鏡前置火焰中以察之。驚喜之餘見光譜儀之中燦然有一迄猶未知之綠線，是爲屬於一種新元素，後來稱爲鉈者，克氏立卽開始分離之，稱爲鉈者從希臘文＝θαλλbs，幼芽，形其色也。

不相倚賴而同時發現鉈者尚有賴米(C. A. Lamy)(註九)。關於新原素發現之優先權一如其他新原素之孰先發現引起爭議也。儘許賴氏所得之純鉈爲量較多，對於該原素之性質亦知之甚切。C_r 則最先推測其爲硫族之原素，卽單獨就此新原素之存在言之，其爲克氏之發現無疑矣。經長年之工作，同時發表其所著之「化學分析精選方法」“Select Methods in Chemical Analysis”(倫敦，一八七一，) C_r 乃深切確定鉈之性質並測定其原子量。其方法係將金屬鉈轉變爲硝酸亞鉈，久著爲原子量測定之模範者也。用氮及氧之原子量新值計算之，其所得之鉈原子量值爲二〇四·〇四。今日所公認之值則爲二〇四·四。C_r，對於此原子量檢測之秤定工作出以極端之審愼與精確，因此對於其化學天平之一切不正常情況無不顧慮周到。爲避免可能之擾亂計，渠置其天平於彼時抽氣機所能爲力之眞空箱內。然無論如何，天平之不正常情況仍不時遇見，且無以解釋之。克氏不因此而退縮，終於發覺其誤差所由來，亦卽其第二種偉大之發現：蓋由於光線之推引，而最初之爲輻射計之力 Radiometer force 是也。

弗勒斯納(A. Fresnel)(註一〇)固曾於一八二五年於眞空空間內懸輕浮之葉片作光線壓力作用之觀察，惟克氏始由多方不同之試驗闡明此章物理而與人了解此現象之途徑。眞空天平箱中之擾亂經其於精巧之儀器中再造確切相同之現象而歸溯於稀釋氣體受光之不平均熱力之結果。雖係根據已有之動力學氣體理論而作定性之解釋，然其精審之制作，卽在馬克斯威爾(Maxwell)觀之，亦不無困難也。輻射計之力於今日猶爲衆多理論及試驗探討之對象。

克氏之發現經製爲「光磨輪」(light mill)，而受大衆之賞識。光

學器具製造者之目錄中常有一輕便而閉於眞空球中之風輪，輪葉之一面光滑，另一面塗烟，其在光中旋轉時，則光滑而受熱較少之一面先行移動。超乎此美麗玩具之意義者，則此「走馬燈」(註一二)之發現實利用以構造甚爲靈敏而正確之眞正幅射計 (Radiometer)。

尤有意義者，此發現之天然後果使克氏繼續研究。前此試驗爲眞空空間中氣體分子可以察見之行動，於是乃引起其電荷對於此種現象之試驗，其目標特別在於陰極射線，蓋已有勃呂克爾 (Plücker)(註一二)，希陀夫 (Hittorf)(註一三)，葛爾德斯坦 (Goldstein)(註一四)諸家作此等觀察也。電荷之見於稀釋氣體中者，現象甚爲複雜，而克氏則恰由較簡單而由陰極發出之射線，大都視爲一種光線者，着手以窺察之。由加強彼時所可能之眞空設備及多方變化之試驗，克氏乃製成純陰極射線並詳知其性質，是爲前人所未有之成就，而亦多年之後嚴峻之批評家如倫納德者所讚歎不已者也。

克氏所創具射影十字之陰極射線管於今日仍爲物理演講不可少之設備。然此特克氏用以試驗陰極射線之直線瀰佈，磁場偏差、機械、熱與光等等作用之無數儀器中之一種耳。此種試驗之結果爲陰極射線作爲物質之信念如前節所敍。

三　發光性與稀土元素

一八八〇年克氏移居於最後之定所肯辛頓園囿七號 (No. 7, Kensirgton Park Gardens)，卽在此處設立其私人之試驗室而繼續其研究工作。惟於一八八一年其研究又涉及另一範圍。衆多物體遇陰極射線時呈強烈之彩色光。由於陰極射線試驗所引起之興趣，克氏因思應用其早年所熟習之光譜分析於此等強烈發光之物體。其所特別注意者爲稀土原素之陰極射線呈特殊之不連續光譜，此等光譜經其逐一深切研究，遂成爲探討此類物體之寶貴工具。克氏費不少時間及勞力以分離此等具不同光譜之物體，藉以解決稀土原素之謎。惟成就不常有，蓋此難以討好之部門中處處荆棘，須有畢生之專長如衞爾斯巴赫 (Auer von Welsbach)(註一五)者方能出入幽奧而不受困也。是以舉例言之，克氏所視爲新發現之原素「非」(Victorium) 者亦復成爲「書餅」。當時克氏亦尚缺乏對於磷光物體性質之正確認識。波桑德朗 (Lecog de Boisbandran)(註一六)，弗涅伊 (Vernenil)(註一七)，烏班 (Urbain)，(註一八)尤其倫納德及其同人，皆曾垂示呈現磷光光譜之物體，皆於基本物（尤其金屬硫化物及氧化物）之外含有微量之活性金屬者也。陰極發光之稀土亦於其基本物之外含有微跡之其他稀土金屬，是爲發光性所由來，而光譜卽有賴於此微跡物之性質，但亦有賴於基本物，是以情形最複雜者厥爲如是不易分離之原素，如稀土原素者也。

尤有意義者爲克氏於試驗稀土元素之過程中對於化學原素性質所得之觀念。多數稀土原素化學性之差別甚小，而光譜之繁複性甚大，因此加強其對於物體之原子之推測，以爲原子於化學上實爲一種單純而具統一性之原素，而所以互有不同者「儘許由於質量，無論如何由於內部運動」而來。（於此請述波爾〔N. Bohr〕(註一九)之原子理論。按此理論則稀土金屬之化學性所以互相類似者由於最外層，卽化學性所繫之電子層，結構相同之故，而此族原素所以有高級與低級之次序則由於其他較低層之電子佈置使然也。）此等不同之原子種類，其化學性無甚差別者，克氏稱之爲「偏原素」(meta-elements)(一八八八)。不計其實際可思議之差別如何，於此不得不從同位素着想，是爲化學上不能區別；核心電荷相同而質量不同之原子種類，如梭德 (Soddy)(註二〇)，法眞斯 (Fajans)，(註二一)及其他作者於放射原素，及阿斯頓 (Aston)(註二二) 於惰性原素之以其攝譜儀所證明者是也。果然，克氏較早年之演講（英國協會，Birmingham, 1886）曾有如下之議論：「是以余以爲，若言鈣之原子量，例如爲四〇，則吾人於事實上係指大多數鈣原子之原子量爲四〇，惟其中有不少應以三九及四一代表之者，又有爲三八及四二者，其數更少等等。」後來阿斯頓作鈣之原子量測定果得大多數鈣原子之原子量爲四〇，及小百分數之同位素，其原子量爲四四者。

克氏思想與近代之觀念極接近之處可於其對於碘蒸氣光譜之推測見之。渠以爲碘蒸氣吸收光譜之不同光帶由於不同之原子種類而來。近代詳細考察氯化氫之光譜，知其實際由於兩種氯同位素之存在。

因研究原素之相互及產生關係，克氏曾創週期系統之螺旋式模型。

四　放射性之鈾X及閃鑠鏡

貝克勒之發現鈾放射性（一八九六），及居禮夫婦之發現鐳（一八九八），對於克氏之研究精神加以新鼓勵。貝克勒之試驗曾垂示鈾鹽發出之光線可以透穿黑紙所裹之感光片而發生作用。克氏則於一九〇〇年發現此「放射性」可以從鈾中分離之，例如，不甚純淨而含有微跡鐵之鈾鹽溶液以碳酸銨處理而生沉澱。只有沉澱物能透穿黑紙而對於感光片發生作用，鈾之自身則不復有此作用。沉澱之放射性隨時漸減，而鈾又於同時間內恢復其舊有之放射性。此未知之攜有放射性之物體，克氏稱之爲鈾X。鈾與鈾X之性態可由盧德福（Rutherford）（一九〇二）圓滿解釋之：鈾原子於天然隨時送出一種透穿性極微（即缺乏對於包裹感光片之作用）之 α- 射線後變爲他種原素，鈾X之原子。鈾X一方面於送出一種具透穿性之 β- 質點後又繼續轉變爲一種長壽期而送出 α- 射線之原素，鈾同位素 UII，以與 UX 之母體稱爲 UI 者示區別。法眞斯曾垂示 UX_1 及 UII 之間尚有一短壽期蛻變物 UX_2 。是則於此已實際發現原素之交互轉變。由鈾分離後之 UX 隨時按指數函數而完全蛻變，故 β- 放射性消滅。惟同時由提淨之U續得 UX，故於此物仍見放射性。因 UI 之蛻變甚緩，其半壽期爲 $4.5\cdot10^9$ 年，UX 之蛻變較速，其半壽期爲 23.8 日，故於試驗期間鈾之原子數實際不變，而 UX 之原子數則只甚小，由此以數學解決，則此問題甚爲顯然矣：蓋有經常不斷而按指數含數蛻變之產物隨時再生也。（註二三）及梭德根據上述及相似之試驗而成立之原子蛻變理論（一九〇二）

關於放射性方面克氏之另一發現，同時（一九〇三）亦爲愛爾斯特（Elster）及柴特爾（Geitel）（註二四）所着手者爲 α- 射線所激成之閃鑠現象。α- 射線射於其發光能性之硫化鋅時，每一 α- 質點——是爲吾人今日所知之個別氦原子核——激成一小閃光。此種閃光現象可用克氏所創之小儀器稱爲閃光鏡者觀察之，而見其蔚爲美觀者也。此種儀器於今猶爲檢定原子之用，而將各個原子之作用呈現於眼前。於此只須一片塗有硫化鋅之玻璃，一低放大率之顯微鏡，一暗室，一位置適當之眼精，便能觀察一 α- 質點或高速之質子，惟須計算閃鑠回數，頗嫌其煩，故今日觀察核子反應之高數質點用電測法以代之（註二五）。然不失爲擊破原子核之最初指南針。盧德福於其多數有名之試驗中多用之，尤其氮原子核之以 α- 質點擊破之之試驗：

$$He^4 + N^{14} \longrightarrow O^{17} + H^1$$

即一個氦核其質量數爲4者（一個 α - 質點）擊破一個氮原子核其質量數爲14者，產生一個質量數爲17之氧核及一個質量數爲1之氫核。盧德福之成績報告發表於一九一九年四月，是月恰爲克氏逝世之月，至於此閃鑠鏡之發明者對於其方法之偉大成就果有所知否，猶屬疑問也。

五　多方面之科學家

除上述主要工作外，克氏尚有其他試驗及研究，其不惜精力以赴者，於此不能不加以敍述以略見其淵博。

一八六六年克氏受政府委託研究彼時盛行於英倫之獸疫消毒藥。克氏極力主張用石炭酸。後此又屢次致力於實用問題。一八七〇年發表其甜菜製糖法，一八八二年發表關於染色及印染之文字。一八九八年克氏以布里斯多（Bristol）「英國協會」之會長資格作關於小麥問題之演說而強調氮氣肥料之普遍應用，聽者無不爲之聳動。一九九九年克氏又從事於水道問題。

一八九六及一九〇五年克氏游歷南非洲，因而考察廕伯萊（Kim-

borley) 之金剛石礦。其結果乃有關於金剛石之著述（金剛石 Diamond，倫敦，一九〇八）。參加麻阿桑 (Moissan)（註二六）製造人工鑽石之試驗，克氏指出無烟藥在封閉之鋼筒中爆炸亦有類似金剛石之晶體構成。於研究稀土金屬時，渠亦將鈧納於試驗範圍之內，其結果發表單行本以詳論此原素（鈧，上下兩卷，Scandium, Part I and II，倫敦，一九〇八，一九一〇）。同時渠開始製備眼玻璃之試驗，此等玻璃對於玻璃吹工及相關職業之人須能屏除有害之外紅及外紫射線，乃獲一十八種適於此種用途之玻璃種類（眼鏡用衛眼玻璃之製法，Preparation of eye-preserving glass for spectacles，倫敦，一九一四）。一九一二年克氏亦作鉑金屬在高温下性態之研究。

六　超自然之科學家

爲克氏作傳而不詳其從事於神靈之研究殊爲失着。蓋惟如是足見其人思想方法與性格之特點。是所謂「已知與未知之影域」也。惟潛伏於此影域中者有兩種危險，此等本爲自然科學研究者所罕遭遇之危險：是爲虛誑與迷信。克氏之自行作此研究始於前世紀之七〇年。於其自造之紀錄儀之前藉媒介荷姆 (D. D. Home) 得不可解釋之「遠動力」(telekinetic) 現象（科學季刊，一八七〇，一種新力之實驗研究 Experimental investigation of a new force）。尤妙者爲其藉科克 (Florence Cook) 女士所作之試驗，女士蓋爲其家中長年之上客。此時克氏常與其「唯物化之人」(materialized personality) 稱爲金凱德 (Katie King) 者作冥契之交往。據其不無幽默之自述，其與鬼往來之密甚至偎抱而懇切求其可以信服此「唯物化」之絕對唯物性（靈魂學者，The spiritualists，一八七四，近代靈魂論之現象，Phenomena of modern spiritualism, Rochester-New York, 一九〇四）。於此不能詳述其靈異之經驗，但略示克氏之努力有超出知識範圍之外者，不以此爲無研究之價值，亦無所顧忌於同時人之譏評也。其對於神祕現象之現實性終其身信仰不替。

克氏之道貌有如其精神之特異。矍然動人益以纖妥之鬚髭。態度莊嚴而誠摯。知其人者無不感其仁慈好善而勇於助人。稱頌之者有謂其因避免煩惱之故，對於其主編之雜誌選稿殊不謹嚴。

克氏卒於一九一九年四月四日。其夫人已先彼兩年逝世，而使其悲痛。其一生輒受殊榮。一八九七年成爵士，一九一〇年得勛章 Order of Merit。一九一三至一九一五年爲倫敦英國學會會長，其名譽職及獎章更不可勝數。惟其最大之尊榮則爲此孜孜不倦之學者與勇士於其臨終之夕已喧傳原子破裂之告成，而近代原子學入門不可磨滅之鐵劵上已署有克氏之大名也。

七　私議

關於克氏之專著有傅爾涅 (E. E. Fournier) 之「克魯克斯爵士傳」(The Life of Sir William Crookes, London, 1923, New York 1924)，其他散見於各雜誌者甚多，不能贅述。茲篇係根據 Bugge 所發行「大化學家」(Das Buch der grossen Chemiker) 中 Karl Przlbram 所作者加以改編，以便讀者。稱之爲改編，蓋已失原著之本來面目也。編者介紹此篇於讀者之感想，請略述之：

一、原子彈並非新奇之物，原子能之研究已自十九世紀中葉開始，而盧德福氮原子核破裂試驗成功距凡爾賽簽約纔數月耳。吾人於第二個原子彈投於廣島時始驚詫爲新奇之物，慚愧！慚愧！

二、關於原子能之知識應力求普遍固不待言，此等文字不妨多寫，惟不可以游戲出之。不但不應以游戲出之，且應從頭到尾爲一般民衆作有系統之敍述。

三、科學之發展自有其層次，自有其應有之條件，讀科學史與科學家傳記便知之，絕不可躐等，絕不可厭故喜新。但觀抗戰期間以人造汽油爲號召者，不但成績未見，而原有天然油反因而未能有開採與精製之設備，厭故喜新之害何如！

四、有英倫之科學生活，而後有原子能研究之成功，人材輩出，克

氏爲之先鋒，是知無科學生活使不能對於科學有所發展。克氏未膺講座之選，亦未藉教書以糊口，又終其身爲私家研究者，此等人物爲中國所需要，而中國未能有之，蓋教育經費僅佔全國預算百分之二三也。

五、宗教信仰固爲人類所應有，而迷信與虛誑則不可。克氏之作超自然之研究，蓋欲藉科學以破除迷信與虛誑，是亦研究原子學者之天然傾向，唯心耶，唯物耶，精神耶，物質耶，電與波耶！一切思想、行爲、意志、力量，豈非原子能所驅使者耶！克氏殆爲極端之一元論者也。

（註一）Joseph John Thomson 生於一八五六，Cambridge 教授，得一九〇六諸貝物理獎金。

（註二）Philipp Lenard 生於一八六三，一八九六後 Heidelberg 理論物理教授，得一九〇五諸貝物理獎金。

（註三）Louis Victor de Broglie 得一九二九諸貝物理獎金，時年三十七歲。

（註四）Erwin Schrödinger 生於一八八七，柏林理論物理教授。

（註五）Wilhelm K. v. Röntgen (27. 3. 1845-10. 2. 1923), Wurzburg (1888), München (1899) 物理教授。

（註六）Henri Antonie Becquerel (1852-1908)，一八九二後巴黎教授與 P. 及 M. Curie 共得一九〇三諸貝物理獎金。

（註七）Pierre Curie (1859-1906) 巴黎物理教授與其夫人 Marya Curie 氏 Sklodowska（生於一八六七）發現鐳，夫人得一九一一諸貝化學獎金。

（註八）Gustav Robert Kirchhoff (12. 3. 1824-16.10. 1887). 1850-54 Breslau, 1854-74 Heidelberg, Berlin 物理教授，Boltzmann 曾爲之作傳 (Leipzig 1888)。

（註九）C. A. Lamy, 1820-1878，巴黎教授。

（註一〇）Augustin Jean Fresnel, 1788-1827, 巴黎工程師，於光學有重要發明。

（註一一）紙糊之燈，上有輪葉盤，下置蠟燭，中剪人像，多作狀元騎馬，燃燭則像隨盤轉，國俗燈市稱爲走馬燈。

（註一二）Julius Plücker, 1801-1868 Bonn 教授，約與 Faraday 同時發現液體與氣體之磁性。

（註一三）Wilhelm Hittorf, 1824-1914, Münster 教授。

（註一四）Eugen Goldstein, 生於 1850，柏林教授，發現陽極射線 Canal rays。

（註一五）Carl Auer von Welsbach (1858-1929), Lieben 及 Bunsen 之門人，分解 Didym 爲釹及鐠，鐿爲 Aldebaranium 及 Casseopeium，創白光燈罩，鈰鐵，金屬絲燈泡等工業。

（註一六）Paul Émile Lecoq de Boisbaudran (1838-1912)，巴黎學者，發現鎵。

（註一七）Auguste V. L. Verneuil (1856-1913)，巴黎教授。

（註一八）Georges Urbain 生於一八七二，巴黎教授，發表關於稀土原素之著名而重要之工作等。

（註一九）Niels Bohr 生於一八八五，丹京教授，得一九二二諸貝物理獎金。

（註二〇）Frederik Soddy 生於一八七七，牛津教授，得一九二一諸貝化學獎金。

（註二一）Kasimir Fajans 生於一八八七，münchen（一九一七後）著論化學教授。

（註二二）Francis William Aston 生於一八七七，Cambridge, Trinity College 會員，得一九二二諸貝化學獎金。

（註二三）Sir Ernest Rutherford（生於一八七一），劍橋教授，得一九〇八諸貝化學獎金。

（註二四）Julius Elster (1854-1920) 及 Hans F. K. Geitel (1855-1923)，曾 Wolfenbüttel 專科學校教員。

（註二五）參閱 Henry De Wolf Smyth: 軍用原子能 Atomic Energy for Military Purposes, U. S. A. 1945。

（註二六）Henri Moissan (1952-1907)，巴黎教授，其著名之研究爲氟及鉻之化合物，碳化物，電爐等，得一九〇六諸貝化學獎金。

南陽的史前遺蹟

劉興唐

南陽縣，在河南省的西南部，東北和西北，綿亙着伏牛山的餘脈，南部則爲一望無際的沃野平原。較大河流有三條，在東面的叫唐河，岸峻流深，上有二源，一名潘河，一名趙河，相會於賒鎮南之合流寺，有舟楫之利，兩岸土地肥沃。在中間的名白河，又叫淯水，自石橋鎮入境，從貫縣境中部，水寬而流淺，兩岸白沙彌漫，亦有舟楫之利。在西面的叫潦河，沙多水少，除舊曾一度引水溉田外，不通舟楫。下流皆注於淯，而入漢水。所以南陽在今日就行政區域上說，他是河南的一部，應屬於黃河流域。但在自然的流域上講，他却是江漢之一部，經濟上以交通而與武漢三鎮來往頻繁，結下了不可分解的密切姻緣。

氣候方面，無嚴寒酷暑，雨量大體還算調和，但每隔上幾十年總要鬧次旱災。農作物，西北山岳地帶產柞蠶，產稻麥。南部平原在今日則有麥而無稻。多玉蜀黍，小米，綠豆，大豆，高粱。淯水兩岸產落花生。人民多數以農業爲生，工業除抗戰期間產生了酒精工業，製革業，紙烟業，造胰而外，其他並無可言者。

地下遺物，以東漢時代的陽紋石刻畫發現最早，大部分都是墓中的建築物，友人孫文青先生搜拓已成四集，其第一集在金陵大學出版，考釋正編纂中。石器時代遺物，第一個發現者是友人趙全嘏先生，時在民國二十六年元月，可惜所見只是兩件離開遺蹟的石斧，對遺蹟無得從而考察。

二十七年，南陽倡議續修縣志，筆者當時，亦參加了這項工作，後以城中嘗有空襲，二十九年就搬到賒鎮附近一個鄉村子裏去，十月九日，和文青一同考查趙河西岸地層的構成，無意中發現了偉大的南陽人類史前遺蹟。——遺蹟名字叫譚家崗，在這裏，有石器，有彩陶，還有鹿角骨，和其他灰黃各色的史前陶片。

十一月一日，爲縣志搜集室外資料，我和書記董樹聲一同出發，經過四十多天，我們又發現了七個史前人類遺蹟，這收穫大概不算菲薄吧。以後零星的又見到兩處。幾年以來，每每想找出一個機會整理，但終以參考書和製圖的不便以及生活上的不安而被拖延下來。現在戰事雖已結束，但遺物却仍被留在鄉間，今僅撮其要者，略加論列，以餉同好。爲着節省篇幅，茲將各遺蹟之形勢分佈表示如下：

遺蹟名稱面積位置文化層厚度表

遺蹟名稱	位置	面積	厚度	高度	發現年月
譚家崗遺蹟	南陽縣城東北八〇華里	約六〇華畝	約一公尺	約一〇公尺	二十九年十月九日上午十時
蕭營[illegible]遺蹟	南陽縣城東南八〇華里	約四〇華畝	約一・五公尺	約三公尺	二十九年十一月三日上午十二時
郭氏堂遺蹟	南陽縣城東北三〇華里	約一六華畝	約六〇公分	約一公尺	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下午五時
高坡頭遺蹟	南陽縣城東北三〇華里	約一〇華畝	約五〇公分	約二公尺	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下午五時
平高台遺蹟	南陽縣城東北八〇華里	約五〇華畝	約一公尺以上	約三公尺	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李村遺蹟	南陽城北六〇華里	約一二〇華畝	約二公尺弱	約一三公尺	二十九年十二月三日下午二時
黃山遺蹟	南陽縣城北三〇華里	約一〇〇華畝	約一五公尺	約三〇公尺	二十九年十二月四日上午十一時
釣魚台遺蹟	南陽縣城東北一五華里	約一平長華里	約一公尺強	約二公尺	二十九年十二月四日下午三時
惠老營遺蹟	南陽縣城東南七〇華里	約五華畝	約一〇公分	約二公尺	三十年二月
大陳莊遺蹟	南陽縣城北二五華里	約一五華畝	約五〇公分	約一公尺	三十年九月

十個遺蹟，譚家崗、蕭營、平高台、惠老營四處是屬於唐河流域的。其餘六處，通通屬於淯水流域，在潦河兩岸，最多不過見到周代陶片，而淯水流域的，則是以黃山爲中心，除李村而外，其餘各遺蹟和他相距沒有超出十五華里以外的。假如把南陽從西北向東南畫上一條線，那末我們可以看到所有遺蹟通通是集中在東北方面。

南陽的人類史前遺蹟，爲什麼通通的集中在東北方面呢？這件事應該和後來的地理變遷有關。按水經注所載南陽河流甚詳，而獨不見潦河，且無與之相當的，從此我們可以測知潦河的形成甚晚，六朝以後地形上還有一種變遷，原始遺蹟，可能是因變遷而破壞或湮沒。

在以上十個遺蹟中，我們收得石器計有一百二十四件，通通的可以分做七類。石器的質料有片麻岩、花崗岩、閃綠岩數種。大半都是就地取材。——閃綠岩出自城北的獨山，片麻岩花崗岩則產自西北的伏牛山中。分佈形勢，略如下表。

石器的種類及其分佈

出土／件數／種類	斧類	鑿類	石鏃	石刀	石臼	石鏟	石粟鑿	石器原料	其他	共計
譚家崗	九	三		四						一六
蕭營	二	一		二			一	一	一	八
郭氏塋	五			五						一〇
高坡頭	五			四						九
平高台		一								一
李村	一八	三			二	一	一		一八	四三
黃山	一七	二	一	四				一	五	三〇
釣魚台				三						三
大陳莊	二									二
惠老營	一						一			二
共計	五九	一〇	一	二二	二	一	三	二	二四	一二四

石斧的形式，刃部都略呈弧形。其中有一件刃部偏在一面，側面呈D形和現在木工使用的斧子刃部相似。其餘刃部都在中間，側面作0形是楔子式的。全斧的形式，大部分是柄部狹刃部闊，平視如Λ形，只有很少幾件柄部闊於刃部，平視如▯形，或柄部刃部略等。體積大小則有三種不同，有長達十七八公分的，有長僅十公分左右的。長在十公分左右的，形式最規律，製造最精良。形式變化較大的，則是長在十四五公分左右的中型式的石斧。而且製法也較拙劣，往往柄部尚留有打製痕迹。

鑿類因爲體積較小，所以容易保全。收集到的，形式一共分做三種。一爲方形，柄部刃部廣狹略等，有一件一邊刻有三條弧紋。一爲上狹下廣式，作Λ形。一爲扁平式，略如今日的鏟刃、刃部通通都是偏刃磨製，均極光滑。出自李村遺跡的一件，一邊留有金屬鋸製的痕迹。

刀類由於我們所收只限於地面的檢取，沒有經過試掘，所以並沒見到一件完整的。

石鏃一共只有一件，尚完整，閃綠岩質，磨製光滑，作0形。

石粟鑿形式也有兩樣：一種作梯形如凵，帶孔的一件，不帶孔的

一件。一種作半月形凸帶孔。

石冎的形式如ᗡ共兩件，不完整，一件是原器中部殘片，上廣一二公分，下廣八·五公分，厚一·四公分。一件是器的下部，上廣八·四公分，下廣五·七公分，長九·八公分。他的命名，是根據甲骨文的農字而定的。羅振玉殷墟書契考釋，農字作𦥑，𦦶，𣓃等形，金字郭沫若氏釋作冎，其形式和此等三角形完全相倣，所以筆者即暫以冎名之。

登記號一一〇四號的，上廣九公分，下廣八公分，長一二公分，厚〇·八公分，殘破不全，其形式既不像刀，又不像斧，很明顯的是一種農具，形略與今日的錢鏟相似。詩經上說：「庤乃錢鎛」，所以現在我們姑且以錢名之。

除此之外，還有扁圓形的，還有ᗡ形的，還有類似後來的劍二面皆刃的，形式尚多，不敢武斷命名，所以暫以其他括之。至於石器的原料，多為打製成薄片的閃綠岩石，足證當日石器的製法是先打後磨了。

陶片本來質脆易碎，更加之以多年的農民們鋤犂的破壞，所以很難能找出可以窺出原器形狀的殘片來，即是花紋的作風也已竟不容易辨識。現在在未經發掘之前，我們只能從陶片的質料上，色澤上，以及紋飾的種類上，作一簡單的介紹。茲將各遺蹟出土陶片色澤為表如下：

各遺蹟陶片色澤比較表

出土 / 比率 / 色澤	紅陶	褐陶	灰陶	黃陶	黑陶	總計
譚家崗	三〇%	二七%	二三%	八%	一二%	一〇〇%
爵營	五五%		三五%	七%	三%	一〇〇%
郭氏堂	一八%	三六%	四六%			一〇〇%
高坡頭	一七%	五〇%	三三%			一〇〇%
平高台	九%	三六%	五五%			一〇〇%
李村	四五%	一六%	二九%	五%	五%	一〇〇%
黃山	二二%	二〇%	三八%	一〇%	一〇%	一〇〇%
釣魚台		三三%	五六%		一一%	一〇〇%
大陳莊		四四%	五六%			一〇〇%
惠老營	四〇%	四〇%	二〇%			一〇〇%

各色陶片在各遺蹟中所佔比例數字，是根據我們收得標本的數量統計而得，與各該遺蹟的眞實情形尚差有相當距離，這是應該聲明的。

紅陶，假如我們詳細些說，又可分做三類。第一類的；色淡質鬆，髣髴受了風化似的，表面一層幾成細粉，一經拂摩，即屑屑下落。第二種的，質細而光，製造最為精良，各種着色彩陶，大半都是屬於此類。第三種的，質較粗，暗淡無光，厚度亦懸殊太甚，是紅陶中最拙劣的一種。

褐陶，質料粗，色似近代之砂鍋，無光澤。

灰陶和褐陶的區別，在色澤上是灰陶色淺，在質料上則較褐陶細膩，多數磨製光滑，間或也有施色的。

黃陶，色橙黃，有些和紅陶很接近，質料堅硬，只是製造的技術比紅陶拙劣，光滑而不平勻，只有刻紋，沒有着色。

黑陶，色黑而無光，內部或呈灰色，因為筆者迄今尚沒見到過城子崖出土的標準黑陶，所以尚難判斷他們是否相同。

各色陶片，和各種質料的配合，大體上一二兩種紅陶都是泥質

的，第三種則有砂質的。褐陶則純砂而無泥，灰陶砂質泥質都有，黃陶多爲細砂，黑陶多屬泥質。

假如承認黑陶是一種東方系統的文化，那麼從上表裏我們可以看出黃褐午各遺蹟中的情形爲最特殊，他只在譚家崗、蕭營、李村、黃山四遺蹟中出現，所以在他所代表的時代上，我們應該要予以注意。

而釣魚台和大陳莊之缺乏紅陶，也都是擺在我們眼前值得考慮的問題。

紋飾方面今日所得的共十一類，今依其類別和其在各個遺蹟中所佔之比率與有紋飾陶片與無紋飾陶片相對的比率爲表如下：

紋飾種類比較表

紋飾＼比率＼出土	譚家崗	蕭營	郭氏塋	高坡頭	平高台	李村	黃山	釣魚台	大陳莊	惠老營
刻紋	三四%	四五%				一一%	一二%			
繩紋	二二%	二七%			一〇〇%	一五%	二二%			一〇〇%
點狀紋						一一%	一一%			
細帶紋	二七%					五%	五%			
泥鋼指印紋						一一%	一七%	五〇%		
紅彩	一一%	二八%								
灰彩							五%			
紫彩							一一%			
黑彩						四三%	一七%	五〇%		
白黑相夾彩	一一%					五%				
白褐相夾彩						五%				
總計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紋飾陶片所佔全數之比率	二〇%	四〇%			二七%	四四%	三四%	二二%		四〇%

刻紋紋飾，共有兩種：一種是規則的，見於紅陶上面，作幾何形花紋，非常工細，只是爲數很少。有作⊠狀的，有作▥狀的。不規則的或呈平行狀如⫽，或作斜方形如▩，線條既不璧直，邊緣亦不整齊，看情形是用棘刺刻成的。亂雜無章中，却表現出一種自然之美。

繩紋歷史最悠久，從原始一直到兩漢都有，其間區別並不太大。大部分是紋與紋密集而平行，至如繩紋的粗細，印入的深淺，看情形可能和原器的大小有關。如較粗繩紋的使用，多數是在高足上面。

點狀紋一共是見到兩件，都在黃陶的圓柱體上面。圓柱可能是器的足部。點密集作圓形，髣髴地圖上的沙漠。點大如砂子，很清楚是用棘刺刺成的，看去却也非常自然。

細帶紋，是陶器腹部的一種裝飾，寬度約在〇．二公分左右，高約〇．一公分左右，平直而勻襯的像陶器的一條鋼，和陶器連結在一塊，並不是於陶器製成後另外加上去的一個泥條。

泥鋼指印紋和細帶紋相做，也是圍繞在陶器腹部的一種紋飾，其和細帶紋最大的一個區別，則是他是於陶器製成後另外圍上去的一塊泥條。其次不同的，則是他比細帶紋寬而且高，上面每隔一公分或一公分半的距離間要用手指再把泥條捺成一個個凹入的指紋。

紅彩，是施於灰陶上的一種施色。我們一共收到三件，着色的部分很寬，以破碎過甚，看不出他的作風來。

灰彩是紅陶上的一種着色，色灰如灰陶，寬約可一公分。

紫彩亦施於紅陶上面，因為他和紅色相近，所以看去不大明晰。

以上三種，他們在彩陶中所佔比例均極微小。

黑彩在南陽彩陶中是最普遍的一種，線條也都很寬，厚紋形狀看到了。只有一件是在灰陶陶豆上面，作勻襯的輻射線條如⊛形，其餘的則全是紅陶的紋飾。

白褐相次彩，着色的線條比較消細，寬可約二公厘，褐色和白色緊相連接，寬狹相等，曲直相逐，如⫽狀。

白黑相次彩，和白褐相次彩同樣也是寬狹相等，曲直相逐的一種相伴而行的線條，而且在數量上，比較多。

除此之外，三十年我在李村又獲得白衣彩陶兩件，上面施有黑的着色，花紋一作連續形，一作對稱形，因為尚未舉行登記，所以沒有收入上表，內部質料呈灰色，外表上看去，和殷墟出土白陶相似。

器的原形，在所有破碎陶片中表現的，口的形式，弛斂捲直都有，底部有平有圜，圜底之足，有空的，有實的，形狀有扁鑿形，圓錐形。腹部帶耳的數目很少，或作環形，或作扁鑿形。其原器名稱可以測知的，有鬲和鼎，有陶環，有杯形器，在這裏我們不多作介紹了。

骨類遺物，曝露於地面上的，一方面容易風化腐朽，一方面容易破碎，所以收數字非常有限。一件是原始人作為裝飾用的□形器，色白，正面磨製光滑，背面稍粗，另兩件是農業上除草用的骨剷，作∫形，一件色白，一件色黃。除此之外，便只有鹿角骨，鹿腿骨，和食肉獸的牙齒了。

遺蹟中最能引起我注意的，是紅燒土數目之多而普遍。這些東西幾乎成了我辨識石器時代遺蹟的一個試金石。——凡是有紅燒土存在的灰土遺蹟，他的裏面一定得有石器，但須把廢窰除外。

城子崖發掘報中，根據城子崖發掘的所得判斷，定他是廢窰的遺蹟，但這例子到南陽却似乎不適用了。因為窰的數量在原始不應該這樣的多。三十二年筆者去魯山作邱公城遺蹟調查時，方才證明這裏面確切還有問題。現在我們且把邱公城遺蹟的紅燒土層引證來，作一旁證。

邱公城遺蹟紅色焦土，多見於遺蹟南面和西面的斷崖中。最大的長度可有四公尺以上，平平的舖在灰土層的中間，約在地面下一公尺餘，厚度約可二十公分，上面平滑，並附有一公分厚和石灰質相做的一層白硬土。下面則却參差不平，髣髴像北平八屋基下敷的一層三和土。原始是不是在這上面建築住宅呢？這問題我覺得有重新予以估計的必要。

城子崖發掘報告中說：「從中掘出的平面紅燒土塊，表面敷有薄硬灰一層，又大紅土十餘塊。」薄硬灰是什麼顏色，可惜報告中沒有說明白。在南陽李村遺蹟中，有一塊長方形的紅燒土塊，歪歪斜斜，雖然說極端不成式樣，但毫無疑義者，則他是經過人工的。

以上所記，只限於南陽縣境及與他接近的幾個史前遺蹟，除此之外，魯山縣境的邱公城，鄧縣縣境的張坡，太子崗，襄陽縣境的楊坡，出土的石器和陶片，與南陽出土的作風，均大致相做。從此我們可以測知，新石器時代，南陽一帶，也是一個繁華之鄉。而且這些遺蹟，在時代上也非常繁複。

太史公說：「南陽潁川，夏人之居。」這些遺物，是否為夏民族所留，我們不敢武斷。但我們認為值得注意的，則是這個地方，正界

乎長江大河之間，山岳平原之衝，他不特是「蠻」族和「華夏」的一個分界點，同時也是「西土之人」和「東人」相互對峙的最前線。所以在中國古史中三代民族勢力的消長，在這裏地下的遺物中，或者是可以表現出來。

根據文獻的紀載，南陽舊爲呂國封地。國語太子晉說：「胙四岳國，命爲侯伯，賜姓曰姜，氏曰有呂。」他的祖先，就是四岳，或名大岳。其地所在，說文段註云：「潛夫論曰：宛西三十里有呂。酈道元、徐廣、司馬貞皆同。」除此之外，又有男國的傳說。史記夏本紀說「太史公曰：禹爲姒姓，其後分封，用國爲姓，故有夏后氏、有扈氏、有男氏、斟尋氏。」路史說：「世本之有男氏，潛夫論作南，周書之有南也。二臣勢均爭權，而分楚地，記云漢之北爲南陽，漢之南爲南郡者是。」男南二字古通，所以有男即是南國。

到了商代，這地方似乎沒有大的變動。詩廣漢毛傳說：「文王之道被乎南國，美化行乎江漢之域。」孔傳說：「文王化行南國」。史記樂書敘武王伐紂之事說：「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國是彊。」南國的名字，殷末周初很響亮。他的疆域，詩經中所表現的，北有汝墳，在今日南陽東北葉縣境。南有江漢，即今日湖北省之襄陽縣境，南陽恰恰在他們的中間。

金文中鼎二說：「王命南宮伐反虎方之年，王命中先省南國串行執王居。」父乙甗說：「王命中先行南國串行執王居，在由。」宗周鐘銘說：「王肇遹省文武堇疆土，南國艮子，敢臽虐我士。」這些器物，都出在湖北的孝感縣。徐中舒氏說有時他可以和南夷淮夷並稱，似乎他又在江漢的南面了。從此來看，逸周書所載二臣爭權的事，並不是毫無根據的。

許慎說文解字後序云：「曾曾小子，祖自炎神，縉雲相黃，共承高辛，大呂佐夏，呂叔作藩，俾侯於許，世祚遺靈。」段玉裁註道：「故周武王封文叔於呂，以藩屏周。」西周初年，南陽還是呂國的天下。呂也有人把他叫做「甫」，同時並沒有妨害人們叫他做南國。詩經一則說「惠此南國」，再則說「南國是式」。史記周本紀也說：「宣王既亡南國之師，乃料民於太原。」從此之後，南陽又開始封與申伯了。詩崧高說：「肅肅謝功，召伯營之，烈烈征師，召伯成之。」又說：「于邑于謝，南國是式，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式是南邦，世執其功。」謝城遺蹟，可能和遺蹟中的釣魚台地方相當。王符潛夫論說：「申城在宛北序山之下。故詩云，亹亹申伯，王荐之事，于邑于序，南國是式。」詩經中的謝，潛夫論作序，陳奐誤讀「序山」爲「北序山」，因誤認爲即城南之北藍山。其實，序山即今日的豫山，在南陽縣城北，所以王符纔說他在「宛北，序山下。」張中孚先生河南行政第六區疆域沿革考稿云：「按謝本射，即序，王充所謂序山，水經注作豫山，在南陽縣北。」據地證物，都很相當。所以釣魚台遺蹟，很有可能就是申伯的故都，是西周初年的謝城，姑誌之，以待證於異日。

根據太史公、班固等的記述，再參證以四岳爲禹心膂之臣的傳說，南陽一帶的先民，應該是夏民族的嫡派系統，而姓姜氏呂了。但在其他傳說中，髣髴是他又和西北的戎人有關。後漢書西南夷傳說：「戎人滅姜侯之邑，明年王征申戎破之。」申爲什麼可以稱戎呢？這件事我們在左傳襄公十四年戎子駒支答范宣子的話中，可以見到一點線索。他說：「昔秦人負恃其衆，貪于土地，逐我。惠公蠲其大德，謂我諸戎，是四嶽之遺胄也，毋是翦棄。」戎子駒支，不僅自稱是四嶽之後，而且也是姜姓。從此可證申呂齊許，所有這些四岳之後的姜姓民族，他們和戎族都具有一種血統關係。又左傳記封唐叔的話說：「命以康誥，而封於夏虛，啓以夏政，彊以戎索。」戎索夏政，爲什麼能夠相提並論而同時在夏虛推行呢？這件事我認爲是夏和戎同出於一元的一個旁證，他們和姬姓民族，世世代代保有婚姻關係。

南陽先民，在古代文獻中紀載的，應該是和西北民族系統有關。南陽史前遺蹟，從陶片的色澤上，可以把他分作三期。第一譚家崗、蕭營、李村黃山爲一期，他們的特徵是有黃陶。第二高坡頭、郭氏

壘、平高台、惠老營爲一期，他們的特徵是有紅陶而無着色。第三大陳莊、釣魚台爲一期，他們的特徵是不見紅陶。至於他們時代先後以及和東西南三大民族文化具有的關係如何，則只有待諸異日的發掘了。

閻潛丘先生年譜補正

夏定域

張穆所爲閻潛丘年譜，余曩歲稍有訂補。軍興以來，舊稿多失，此本幸存。爲免遺失，今卽錄登本刊，藉伸「舉似前賢」之微意。

父修齡，字再彭，號牛叟。「栢墉脞錄：先生滄桑後，隱居白馬湖，與同里茶坡虞山諸人結望社相唱和。」

按李元庚有望社姓氏考，載國粹學報第七十一期。其姓氏爲「李挺秀、黃申、靳應聲、郭爲洪、張璵若、沃起龍、卞爲鯨、胡從中、稽宗孟、陳台孫、張鎮世、沃起鳳、潘取臨、程淶、張養重、閻修齡、張新標、楊方、陸求可、徐轉迅、陳穀駿、程淞、馬駿、趙朗、李孫偉、張新棟、倪之煌、丘象升、丘象隨、閻若璩」諸人。其中如靳應昇、（按應昇明季歲貢生，今譜誤作順治中歲貢生。）稽宗孟、陳台孫、張鎮世、張養重、張新標、陸求可、程淞、馬駿、張新棟、倪之煌、丘象隨等，均見譜內。原書末有李鍾駿跋云：「吾淮張、靳諸老，與同志立望社，名幾與吳中埒，高才宿學，多出其間。亦祗里中人士，風雨晨夕，飲酒賦詩，各抒其抑鬱不平之氣，以追古之作者，非有裁量人物，譏刺得失，故不致如婁東之貽禍。」則社中諸君之出處行事，已可於其肇端見之。

明崇禎九年丙子，先生生。

按先生至友常熟黃儀亦是年生。

清康熙六年丁未、三十二歲。「九月，牛叟先生年五十一，丁孺人年五十，先生爲二人稱觴。」

李鄴嗣杲堂文鈔卷三閻再彭六十一壽序：「再彭五十時，賢子若璩請奉觴，先生笑曰：徐之以待來年。至濟陽君生日始並舉觴。入俱曰五十稱觴，壹與之齊，使無所先後，此夫婦之義也。或曰儉也，各用其半也。然此事，高門大家常有之，再彭偶爾同俗……。」

康熙八年己酉、三十四歲。「鄉試山西，受知於前給事中交城縣知縣趙恆夫先生，先生感其知，執弟子之禮終身。」

按朱彝尊撰趙氏墓誌銘：「康熙七年知交城縣，八年八月，充鄉試同考官。……官至戶科給事中。」 余嘗見原刻寄園寄所寄，第六卷題「受業李欽式，閻若璩校刻。」

十二年癸丑、三十八歲。「出游鞏昌，與陳秀才子壽（名祺芳，常熟人）一夕共成七言絕句百首。」

海虞詩苑卷六有陳祺芳春西堂爲閻百詩作一首。

十三年甲寅、三十九歲。「九月，母丁孺人卒。」

王弘撰牛叟先生傳（耆獻類徵卷四百七十一），有曰：「甲寅春，攜妻丁孺人展考妣墓，指旁一丘謂孺人曰，吾他日與汝同穴于斯，永依吾父母之側無憾矣。與孺人藉草而坐，久之歸。遂預自造壙，人稱其達。是秋八月孺人歿，葬之卽其地也。山水迴環，松林梅塢相望，今遂淮陰勝槩矣。」

十六年丁巳、四十六歲。

李鄴嗣閻再彭六十一壽序：「再彭六十，若璩復請爲壽，……命至次年（丁巳），仍在濟陽君生日乃進觴，虛其並席，壹如在者。……今若璩方偏徵當世名士之文以爲壽，而再彭獨手書致吾鄉太白歎公，惟慕得杲堂一文，以此自娛。……事在踰年（則次年戊午矣），所徵四方名文應已畢至。」「劄記、鏡月歸，余以先朝典故數事，送難於令兄映碧先生。」原注「興化李瀅字鏡月，康熙乙酉舉人。映碧先生名清，……鄞縣知縣，南都時官御史。……福王敗，歸里不仕。……戊午八十，朱錫鬯爲作壽詩。湯潛庵有贈李映碧先生詩，則在戊午後矣。疏證卷四，論代宗即世宗，嘗私訝明既有世宗矣，而弘光朝又上景帝號曰代宗，不重出乎？……詒書興化李公清問之。」

按李瀅，清順治乙酉舉人，著惇好堂集三十卷。李清，官寧波府推官，擢本科給事中。南都立，官工科都給事中，遷大理寺左寺丞。康熙二十三年甲子卒，年八十七。具見汪琬所撰行狀。又疏證與劄記論代宗世宗，章學誠詳之曰：「（唐）代宗即世宗之說，誠如閻議。但弘光時，追謚景帝，卻與前人稱世祖世宗不同。彼直謂英宗北狩，中國無主，其後英宗復辟，天祚仍歸，而景帝因時承乏，聊爲權代云爾，文字同而意適別也。」（見章氏遺書外編卷一信摭）

「是年邵提學嘉允歲考，閻詠入學第五名。」

邵嘉允字令如，號瞻雨，浙江富陽人。丙辰歲，督江南學政。後以御史魏象樞疏薦，內擢光祿寺少卿。

十七年戊午、四十三歲。「顧景范祖禹。」原注引疏證卷六：「景范地志之學，蓋出於家曾人耕石先生，名柔謙，字剛中，著山居贅論。」

按山居贅論雖佚，疏證及禹貢錐指曾引之，可窺其大略（余曾輯出，載天津大公報圖書副刊）。

十九年庚申、四十五歲。「劄記與江辰六書，注：辰六名闓，歙縣人，貴陽籍，康熙癸卯舉人，官知州，著有河汾集。」

江闓先世官貴陽，故寓焉。以其戚越氏籍中貴州鄉試，故一作越闓（如竹垞文類）。亦鴻試報罷者。其集十八卷，今收入黔南叢書第六集。四庫全書提要竟謂爲不知何許人。

二十三年甲子、四十九歲。「鄞萬斯同將輯喪禮通考，注：嘗爲徐侍郎乾學纂讀通考百六十卷。」

按仁和沈佳亦與纂輯。杭郡詩輯卷五小傳：「徐尚書屬纂五禮通考，於舊說多所折衷。」

二十四年乙丑、五十歲。「秀水徐善敬可，撰春秋地名。」

敬可庚午卒，年六十。

毛際可安序堂文鈔卷九有閻再彭七十壽序：「明季秋季爲壽」。

二十六年丁卯、五十二歲。「徐公碧山堂之讌，出所儲酒三十種飲客，命客爲關酒詩。」

汪景祺西征隨筆：「徐居碧山堂，士大夫相見，必稱碧山先生。常開筵召客，以得與者爲榮。梁園小山，未嘗不徵歌命酒於碧山堂也。」

「垣臣錢晉錫，明經也。」

錢晉錫字方來，號再亭，太倉州人，壬子拔貢。康熙二十年任富陽縣（故朱竹垞有題錢氏富春大嶺圖詩），二十五年以卓異薦，後官順天府尹，通政使司右通政。

二十九年庚午、五十五歲。「盧孝廉六以，注：名軒，海寧人，己丑進士。」

盧六以號日堂，官國子監司業。除譜中引茶餘客話載其「手輯潛丘緒論一編曰閻氏碎金，皆洞庭書局中辨論之事，今無傳」外，兩浙輶軒續錄卷四著其贈閻百詩徵君詩：「人生一世如寄館，光陰敲石何容駐。俗士唐捐最可悲，狗苟蠅營畢昏旦。羨君歲月免虛靡，寒暑晦明惟伏案。樗蒲幾齒全不聞，舍園佳景何知看。百家觸處並貫穿，一一典有時容點竄（君著有尚書古文疏證）。同客南州近一

年，時時經室來寧幔。簡編排次似魚鱗，披閱忘疲手脫腕。當其齒疑鬱何如，執熱未濯病未汗，當其有得快何如，足下生雲腋生翰。淹通肯比叔譽窮，辨覈無愁何妥難，頻頻沈思徹幽冥，喜聽雄譚起庸懦。人惜君才不下堂，搔首爲君發長歎。我知君樂是讀書，河汾甕粥爭夸謾。盈箱著述好深藏，不怕名山白石爛。」此詩可窺潛丘篤古之神情。

三十一年壬申、五十七歲。「徐健庵避居嘉善」。

查愼行他山日記載壬申正月二十五日，徐健庵由嶌山移居魏塘。

「是年六月，宋牧仲由江西巡撫調任江蘇巡撫。」

按宋氏來，明珠黨佛倫去，江南士人黨爭稍息矣。

三十二年癸酉、五十八歲。「疏證：癸酉游西冷，聞姚際恆閉戶著書，攻僞古文，蕭山毛大可介以交余。少余十一歲。」

按姚立方時年四十七。

顧景范卒於家。

三十三年甲戌、五十九歲。

是年夏，桐城戴名世來會（潛虛先生集卷四）。

三十四年乙亥、六十歲。

黃子鴻北上復纂一統志。

三十五年丙子、六十一歲。

生日展期在是年。姜西溟閻徵君六十一初度序：「今年六十有一，先是一年，先是嘗爲文告其所知曰，先君六十生日，以予母之喪未及禫除，不忍奪子之服以稱觴，遂展期一年。而予不可以無進也，適長君復申孝廉在都，至是謀歸壽，徵文於余。……復申方以名孝廉爲中書舍人，明歲且上春官高第矣。」　余見此序原稿，刪去下一段：「時有客在旁謂余曰：君之始貢京兆也，閻先生爲詩，引李義山樂遊原夕陽無限好以諷之，其落句曰：樂遊原上路，一望一淒然，不幾於詛乎！今子祝之也何居？余曰：是不然！先生之詩，蓋憂余之旣老也。余之爲此言，祝其難老也。夫憂其老與祝其老，何以異哉！此皆非中心相親愛之至者不能！」

三十六年丁丑　六十二歲。「張氏繫生日展期於是年，引行述適不孝詠，考授中書舍人，自都門抵里，捧同年姜編修西溟壽序，偕諸弟子姪拜堂下。」因注云：「此有姜編修西溟之稱，西溟以丁丑成進士，授編修，則爲三十六年；又以與趙秋谷書，兒子此番又得而復失，聞開中書一例，姑聽其就試云云，皆以屬之丁丑爲合。惟復甲與西溟何以有同年之稱，當緣西溟成進士之歲，復申亦考授中書故耳。然則行述適字，亦大略言之，不定指乙亥之後之後一年也；蹏里稱觴之樂，當屬之三十六年更無疑。」

域按張譜此事殊誤。行述係潛丘卒後作，自得追稱姜編修，初非必拘於三十六年授編修之說。張氏旣於譜走四十二歲條，引陳其年文「吾友百詩徵士，謂時尙未膺鴻詞之薦，徵士之稱，後來追改。」何以此條反拘，蓋偶爾爲例不純者。故此所引與趙秋谷書，亦宜繫之上年丙子六十一歲爲是。至復申與西溟同年之稱，當由西溟成進士之歲，復申亦上春官耳。若其授考中書，固較西溟成進士早一年也。

三十八年己卯、六十四歲。

譜中引張山來友聲新集、潛丘尺牘一通，稱：「拙著毛朱詩說十數葉，幸亟梓入乙集中。」　按山來尺牘偶存卷六有復潛丘書：「[illegible]事剛完，忽覩五色異光自空而下，啓械審睇，則瑤札暨大著毛朱詩說也。亟付小胥鈔錄副本。」又有寄陳椒峯先生：「前歲元旦，太原閻君百詩，自珂里歸淮過揚，把晤間，極口老先生好士虛懷，齒芬屢及。」是二人把晤在是年正初，譜稱潛丘與山來此札，當寄於己卯春間，稍不合。潛丘謝張寶應詩，亦云：「假公畫舫二千里，快臘底春初足五旬」矣。友聲新集又載與山來札：「兩番晤對，快所未聞，眞可謂虛而往，實而歸矣。」友聲後集復有一札，則答山來之梓毛朱詩說入昭代叢書乙集中者：「垂老之年，忽遭悼亡，猶復覩息人間，實賴册力也。何意荒殘撰著，得挂名先生不朽業中，喜

慶之深，不覺破涕，敬謝敬謝。弟生平頗與先生同癖，最嗜說部書，如困學紀聞其首推也。校對初成，付湯姓剞劂，以不甚慊意而止。昨特遣人往吳門聘善歐體者，尙未到舍。來手自妙絕一時，但俟吳門信回不果，方能領教也。」是紀聞箋之刻梓，譜繫於戊寅年，初不盡然，行述亦云「年六十四書成」也。

三十九年庚辰、六十五歲。「陪闇學張公泛舟蕭家湖，題張闇學樸園圖卷。註：江南學院張榕端，河南磁州人，丙辰進士，三十六年以禮部侍郎任。」

按滏陽張溍字尙若，己丑進士，翰林院庶吉士，著讀書堂集十卷。余又見其杜詩註解一書，有康熙三十六年，男張榕端校刻序，又戊寅年商丘宋犖序，略謂：「公子闇學公奉簡命視學江南，將出是書雕板行。……余與闇學公同官江左，幸得以文字之役，挂名末簡。」潛丘亦有序：「太史公上若先生，……靈心慧眼，標新抉異，其措辭尤溫潤靜好，讀其書每想見其爲人。於舊註不苟同，亦不盡廢，斑斑然錯落於行間。闇爲闇學先生曰：說詩者歷來以小序，朱文公獨一切抹摋，諷詠其白文，頗得孟子以意逆志法，竊以讀杜者何獨不可。闇學先生曰：世有不得其事，不得通其義乎？余笑曰：患無公家靈心慧眼耳，苟有之，神者告之矣。邢子才所謂思若不能得，則便不勞讀書者是。先生自顏堂曰讀書，著述寢處於中者二十餘年。因憶前此盧德水侍御築杜亭，數年間讀杜數十過，極爲錢氏稱服。亭在山之左，堂在天之中，我知其與西蜀浣花草堂鼎峙於天壤間而竝永矣。是爲序。太原後學閻若璩頓首拜撰。」當亦同時作。

四十二年癸未、六十八歲。「是年胡胐明詣行在獻平成頌，及所著禹貢錐指，御書耆年篤學四大字賜之。注：潛丘垂老諄諄以求御書爲言，蓋有感於胐明之事。」

按胡氏召見行在及賜四字匾額，在康熙四十四年乙酉，詳余所撰年譜，此誤。而潛丘之進呈萬壽詩及四書釋地，則反在錐指達內廷之先。蓋潛丘歆勸於康熙之欲召見而求榮遇，不獲則卽俯就胤禎矣。至求御書爲榮者，當時已蔚成風氣，康熙亦樂於頒賜大小臣員，及於隱逸大儒，如關中李二曲，亦西巡時召見，二曲以所著四書反身錄、二曲集奏進，特賜御書操志高潔以獎之是。故潛丘胐明輩皆欲於暮年得此榮寵爲盛事焉。

鄭和七次下西洋所歷地名考

朱偰

一　導言

鄭和爲我國歷史上第一大航海家，其豐功偉業，照耀寰宇，與哥侖布，伽馬，可以媲美。近代歷史學家，如麥耶兒思 (Mayers) 格倫威耳德 (Groenveldt) 腓力卜思 (Philipps) 羅克希爾 (Rockhill) 兌溫達 (Duyvendak) 等，皆已言之詳矣。(註一) 法國漢學家伯希和氏 (Pelliot)，更著有『鄭和下西洋考』(Les Grand voyages meritimes au debut du XV siècle) 一書，就當時同行諸人記載，如馬歡『瀛涯勝覽』，費信『星槎勝覽』，鞏珍『西洋番國志』，考證鄭和七次旅行。其用力之勤，考證之精，頗令中國學者驚佩。然以西方學者治漢

學，對於尋究史源，校勘版本，考證字義，終不及國人之近便；且伯希和之文，洋洋灑灑，既未分卷章，更未著子目，以言版本考證及校勘正誤（指對兌温達書而言）之文居多；其所考地名，亦間有未盡恰當者。故余更就馬歡『瀛涯勝覽』，費信『星槎勝覽』，鞏珍『西洋番國志』三種原始史料，再參以明史本紀，鄭和本傳，外國列傳，及張燮『東西洋考』，張岱『石匱書』（卷二百十四朝貢諸夷考）等書，更證以麥耶兒思，格倫威爾德，腓力卜思，羅克希爾，兌温達，伯希和，藤田豐八諸家之說，作一最後之考訂，冀可集諸家之大成，請逐條考證如左：

二 地名考證

茲根據馬歡『瀛涯勝覽』，費信『星槎勝覽』，鞏珍『西洋番國志』，明史鄭和本傳，外國列傳，先行比較各書所載鄭和曾到之國名地名及數目如左：

（一）馬歡『瀛涯勝覽』，有紀錄彙編本，又分原本及改訂本（原本在此彙編卷六二中，計有四十七頁）（改訂本在卷六三中，計有二十二頁）。原本共列二十國，其排列如下：

占城 爪哇 暹羅 舊港 滿剌加
啞魯 蘇門答剌 那孤兒 南浡里 溜山洋
大葛蘭 小葛蘭 柯枝 古里 榜葛剌
卜剌哇 竹步 木骨都束 阿丹 剌撒
佐法兒 忽魯謨斯 天方

此書改訂本無天方條，其餘相同。一六〇六年時，徐渤見一瀛涯勝覽寫本，撰有題跋，則以那孤兒附蘇門答剌條，故僅有十八國矣。

（二）費信『星槎勝覽』亦有兩種刊本，一爲四卷本，一五四四年陸楫『古今說海』初刊入之；一六一七年『紀錄彙編』卷六一又重刻之，惟合爲一卷；再刻於學海類編及借月山房彙編二書之中，仍分四卷。一爲二卷本，卽天一閣藏明抄本，一九一七年羅振玉影印之。

前者爲通行本，凡列四十四國或四十三國，其排列如下：

占城 靈山 崑崙山 賓童龍 眞臘
暹羅 假里馬丁 交欄山 爪哇 舊港
重迦邏 吉里地悶 滿剌加 麻逸凍 彭坑
東西竺 龍牙加邈 龍牙門 九洲山 阿魯
淡洋 蘇門答剌 花面 龍涎嶼 翠蘭嶼
錫蘭山 溜山洋 小葛蘭 大葛蘭 柯枝
古里 榜葛剌 卜剌哇 竹步 木骨都束
阿丹 剌撒 佐法兒 忽魯謨斯 天方
*琉球 三島國 渤泥 蘇祿

*通行本星槎勝覽，有無琉球條者。

後者爲天一閣印影本，分前後兩集，前集記述親覽之國，後集記述傳聞之國，其目如下：

（甲）親覽目識之國

占城 賓童龍 靈山 崑崙山 交欄山
暹羅 爪哇 舊港 滿剌加 九洲山
蘇門答剌 花面 龍牙犀角 龍涎嶼 翠蘭嶼
錫蘭山 小唄喃 柯枝 古里 忽魯謨斯
剌撒 榜葛剌

（乙）採輯傳聞之國

眞臘 東西竺 淡洋 龍牙門 龍牙菩提
吉里地悶 彭坑 琉球 三島 麻逸
假里馬丁 重迦邏 渤泥 蘇祿 大唄喃
阿丹 佐法兒 竹步 木骨都束 溜洋
卜喇哇 天方

試對照此兩本星槎勝覽，雖總數同爲四十四國，然通行本有阿魯條，天一閣本無之。天一閣本有龍牙菩提，通行本無之。至通行本之龍牙加邈，卽天一閣本之龍牙犀角。通行本之大小葛蘭，卽天一閣本之大

小唄喃。是根據其內容可以決定者也。

(三)鞏珍『西洋番國志』，僅見四庫總目卷七八，所列諸番凡二十國，其次序如下：

占城	爪哇	暹羅	舊港	啞魯
滿剌加	蘇門答剌	那姑兒	黎代	喃勃里
溜山	榜葛剌	錫蘭山	小葛蘭	阿枝(柯枝)
古里	祖法兒	忽魯謨廝	阿丹	天方

(四)明史鄭和本傳，則言和經事三朝，先後七奉使，所歷凡三十七國，其名稱如下：

占城	爪哇	眞臘	舊港	暹羅
古里	滿剌加	渤泥	蘇門答剌	阿魯
柯枝	大葛蘭	小葛蘭	西洋瑣里	瑣里
加異勒	阿撥把丹	南巫里	甘把里	錫蘭山
喃渤利	彭亨	急蘭丹	忽魯謨斯	比剌
溜山	孫剌	木骨都東	麻林	剌撒
祖法兒	沙里灣泥	竹步	榜葛剌	天方
黎代	那孤兒			

(五)此外根據明史外國列傳，鄭和曾到之國而爲其本傳所未載者，尚有東西竺(註二)及阿丹二國。其餘如崑崙山、賓童龍、翠藍嶼、琉球，並見星槎勝覽，但不見鄭和本傳；至於柔佛一條，則概不見其他諸書，僅張岱之石匱書載之，然其內容與明史外國傳亦全然不同，蓋出處互異也。

綜上各書所載地名，將其譯名相同者加以歸納，則與鄭和出使西洋直接間接有關之國名地名，凡得五十六處，茲逐一加以考證如左：

(一)占城　所有前述各書，皆作占城；費信星槎勝覽，更記其里程，謂自『福建五虎開洋，張十二帆，順風十晝夜至占城國。』

五虎卽五虎門，在閩江口，占城新唐書南蠻傳作占婆，爲Campa之對音，又作占不勞，爲 Campapura 之對音，中國載籍又名其國曰林邑(又作臨邑)或環王，則未詳所本矣。

占城蓋在今越南南部之平定。黃省曾『西洋朝貢典錄』占城一條：

南澳又四十更(原註六十里爲一更)至獨豬之山(獨豬一作獨珠，今海南島東之 Tinhosa 島)，又十更見通草之嶼(疑爲 Culao Re 島北之北島)，取外羅之山(似卽 Culao Re 此島亦名 Poulo Canton)，又七更收羊嶼(羊嶼似應爲 Poulo Gambir)。國東北百里巨口曰新洲港，港之涯標以石塔，其寨曰設比奈，二夷長主之，戶五六十餘。港西南陸行百里爲王之都城，其名曰占城，壘石爲之。四方有門，門有防衛。

新洲港卽歸仁(Qui-nhon)，故十五世紀占城國都必在平定。

(二)靈山　靈山一名，見星槎勝覽，武備志航海圖，及西洋朝貢典錄。島夷誌略亦作靈山，惟賈耽皇華四達記則作陵山。普通多將其位於今 Cap Varella，惟伯希和與藤田豐八則均謂在歸仁北之 San-ho 岬，藤田謂今港內有港名 Lang-son，當卽陵山之對音。

(三)崑崙山　見星槎勝覽及明史外國傳，賈耽皇華四達記作軍突弄山，島夷誌略稱崑崙山亦名軍屯山，卽今 Poulo Condore，在湄公河口外。

(四)賓童龍　卽 Panduranga，見星槎勝覽及明史外國傳，舊唐書作奔陀浪州，宋史有賓同隴，賓陀羅，賓頭狼等譯，嶺外代答作賓瞳朧，諸蕃志作賓瞳龍。黃省曾西洋朝貢典錄占城條，以賓童龍與占城相接。丁謙明史外國傳考證，謂『越南平和省東南有倍達龍海角，倍達龍卽賓童龍轉音。當時此國轄境，必與倍達龍海角相鄰接，無可疑者。』按丁氏之倍達海角當爲 Cap Padaran，在今西貢東北沿海。

(五)眞臘　見星槎勝覽，明史鄭和傳，及外國列傳。新唐書南蠻傳云：『眞臘一名吉蔑(Khmer)本扶南屬國。……貞觀初幷扶南有其地。』是爲眞臘國名首見中國記載之始。元周達觀眞臘風土記：眞

臘國或稱占臘，其國自稱曰甘孛智，今聖朝按西番經，名其國曰澉浦只，蓋亦甘孛智之近音也。明史外國傳，其國自稱甘孛智，後訛爲甘破蔗，萬曆後又改爲柬埔寨。伯希和眞臘風土記箋註 (Memoires sur les coutumes du Cambodge)，南安人稱柬埔寨則曰高綿。又云中國撰述中有誤柬爲東者，如東西洋卷三與海國圖志卷八中所錄者是矣。

按甘孛智，柬埔寨等均爲 Cambodge 之對音，至於眞臘一名之起源，學者尚無定論。明史鄭和本傳，言和曾至眞臘；但費信『星槎勝覽』，則將眞臘列入傳聞之國，未知孰是。

(六)暹羅　暹羅一名始見眞臘風土記，云眞臘『西南距暹羅半月程』，而島夷誌略亦載有此名，故暹羅之命名至遲當在十三世紀間也。明史稱，暹羅在古城西南，順風十晝夜可至，鄭和於永樂六年九月使其國，境內有三寶廟祀中官鄭和等語。

(七)假里馬丁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諸國。嶺外代答作十二子石。考星槎勝覽假里馬丁條，蓋抄自『島夷誌略』之假里馬打一則，元史作假里馬答，東西洋考作吉寧馬礁，均爲 Karimata 之對音，爲介於婆羅洲與邦加間之一小列島。此名不見明史鄭和本傳，和是否曾至其地，頗成疑問。

(八)交欄山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親覽諸國。費瑯以爲卽島夷誌略之勾闌，考定爲今 Gelam 島，在婆羅洲之西岸。

(九)爪哇　星槎勝覽作爪哇，瀛涯勝覽偶作闍婆，蓋依元以前之載籍，圖書集成邊裔典，稱闍婆卽爲爪哇；石匱書亦謂『爪哇唐訶陵國，一曰闍婆。』爪哇一名始見島夷誌略。通典與太平御覽之社薄諸薄當亦爲爪哇之古譯。

(一〇)舊港　星槎勝覽，西洋番國志，東西洋考，明史鄭和本傳，並稱舊港；瀛涯勝覽，石匱書，明史外國傳，則作三佛齊。島夷誌略有三佛齊條與舊港，蓋前者指國言，後者指都會言也。三佛齊一名首見嶺外代答，舊港首見島夷誌略，在宋以前，則稱尸利佛逝或室利佛逝。明史稱三佛齊古名干陁利。按干陀利一名首見梁書，宋書有斤拖利一名，當亦同爲一地。惟究在馬來半島抑在蘇門答剌，學者意見不一。Valentijn 在所著新舊東印度 (Oud en Nieuw Oost-Indien) 一書有『按稱蘇門答剌舊稱 Andalus』一語，然 Andalus 之音讀，與干陀利亦不相合。

(一一)重加邏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本條條文，全抄島夷誌略，諸蕃志作戎牙路，元史同，爲 Jangola 之對音，今爪哇泗水 (sorabaya) 區域也。

(一二)吉里地悶　僅見星槎勝覽，係列入傳聞之國。費信此條，亦係抄錄島夷誌略，惟島夷誌略作『古里地悶』，諸蕃志作底勿，又作底門。東西洋考作遲悶又作地問，海錄作地問。吉里地悶卽 Gili Timor 之對音，『吉里』者，猶言島也。惟此島今譯帝汶，遠在巽他列島之東，鄭和當未至其地。

(一三)滿剌加　星槎勝覽、瀛涯勝覽、武備志、航海圖、明史等均作滿剌加，惟瀛涯勝覽亦作五嶼，東南洋考作麻六甲，皆爲 Malacca 之對音。

(一四)柔佛　見明史外國列傳。石匱書於此國所記，幾全採自東西洋考彭亨條。明史外國列傳柔佛條云：

柔佛近彭亨，永樂中，鄭和遍歷西洋，無柔佛名。或言和曾經東西竺山，今此山正在其地，疑卽東西竺。

柔佛卽 Johore，據馬來半島之東南部，鄭和必數至其地。或者當時尚無柔佛其名，所以不見鄭和本傳耳。

(一五)急蘭丹　諸蕃志與島夷誌略均作吉蘭丹，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作急蘭丹，卽馬來半島北部之 Kelantan，今譯吉連丹。

(一六)麻逸凍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武備志航海圖作麻里東，東西洋考作勿里洞。費信此條，全抄島夷誌略；惟島夷誌略，與諸蕃志同，係指今非列賓之一部；而天一閣本星槎勝覽，則作麻逸，然附註云：『在交欄山之西』，則顯指今之 Billiton 島，自以

依通行本星槎勝覽作麻逸凍，或依明史外國列傳作麻葉甕爲是。鄭和本傳既無此名，而費信又僅列入傳聞之國，是鄭和當未至此島也。

（一七）彭亨　星槎勝覽作彭坑，蓋依島夷誌略，明史本紀，鄭和本傳，外國列傳，石匱書，並作彭亨。諸蕃志作蓬豐，武備志航海圖作彭抗，海錄作邦項，均爲 Pahang 之對音，星槎勝覽將彭坑列入傳聞之國，惟鄭和本傳則明言和曾至其地。

（一八）東西竺　即 Pulo Aor，見星槎勝覽及明史外國列傳。嶺外代答作上下竺，宋史注輦傳作天竺山，武備志航海圖作東西竹。星槎勝覽之文，大都採自島夷誌略，係列入傳聞之國，然明史外國列傳：『永樂中，鄭和遍歷西洋，無柔佛名，或言和曾經東西竺山，今此山正在其地，疑即東西竺。』東西竺在馬來半島東岸沿海，更南行至吉利門列島（Kerimun Is.），即轉入新加坡海峽（Strait of Singapore）。

（一九）龍牙加邈　見星槎勝覽，通行本作龍牙加邈，天一閣本作龍牙犀角，列入親覽之國。費信此條多輯錄島夷誌略龍牙犀角之文，而元代之龍牙犀角，即梁書之狼牙脩，隋書之狼牙須，南海寄歸內法傳之郎迦戌，諸蕃志之凌牙斯及凌牙斯加，均爲 Lengka-suka 之對音，位於馬來半島。龍牙加邈在武備志航海圖作龍牙加邈港及龍牙加邈山，位於蘇門答剌島之西岸，今爲何地尙待考。故二者顯非一地。按島夷誌略與星槎勝覽既稱地產沈香，是當指 Lengka-suka 言，而地名之譯音，自以依天一閣本爲是，此地名在武備志航海圖作狼西加。

（二〇）龍牙門　僅見星槎勝覽，全採島夷誌略龍牙門條之文，諸蕃志三佛齊條作凌牙門，海錄作龍牙國，即今新加坡海峽東南之 Lingga 列島。

（二一）九洲山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親覽之國，即今 Pulo Sembilan），在蘇門答剌沿岸，淡洋（Tamiang）之南。

（二二）阿魯　瀛涯勝覽作啞魯，西洋番國志作啞嚕，星槎勝覽（通行本），石匱書，及明史皆作啞魯（星槎勝覽天一閣本無阿魯條，疑係抄本中脫漏所致），均爲 Aru 之對音，在蘇門答剌島附近。

（二三）淡洋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費信本條文字，亦全採自島夷誌略。元史成宗本紀作毯陽，即 Tamiang 之對音，在蘇門答剌。鄭和本傳無此名，其曾否至此，亦成疑問。

（二四）蘇門答剌　星槎勝覽作蘇門答剌，島夷誌略作須文答剌，元史有蘇木達與蘇木都剌等名。惟蘇門答剌範圍甚大，以航程考之，當係今蘇門答剌西北角之亞齊（Atcheh），即東西洋考之啞齊國。

（二五）南渤里　瀛涯勝覽作南渤里，西洋番國志作喃勃里，南巫里，西洋朝貢典錄以南浡里即南巫里，石匱書以南泥里或即南巫里；惟明史本紀及外國列傳，是南巫里與南渤里並見；鄭和本傳亦南巫里與喃渤里並見，可知實爲二地。南巫里爲 Namburi 之對音，諸蕃志作南毗國，即今印度半島西岸之 Malabar，嶺外代答大食諸國條之麻離拔國或麻囉拔國是也。喃渤利即 Lambri，與亞齊同在蘇門答剌島上。

（二六）花面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親覽之國。天一閣本目錄作花面三國，蓋花面王國之誤，本文則作花面國。通行本目錄及本文標題皆作花面國王，應爲花面王國之誤。）即 Battak，在蘇門答剌，南渤里附近，爲那孤兒（Nakur）之別名。那孤兒一名見瀛涯勝覽，明史鄭和本傳，外國列傳，西洋番國志則作那姑兒。星槎勝覽僅有花面國而無那孤兒。

（二七）黎代　僅見瀛涯勝覽，西洋番國志，明史鄭和本傳，爲 Lide 之對音；石匱書作黎伐，蓋係筆誤。位於蘇門答剌島上，與花面毗連。

（二八）龍涎嶼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親覽之國。島夷誌略亦載有龍涎嶼之名，當即 Pulo Bras 島，在蘇門答臘之西北角。

（二九）翠蘭嶼　星槎勝覽作翠蘭嶼，列入親覽之國，明史外國列

傳作翠藍嶼，石匱書作翠藍島。星槎勝覽且明言於宣德七年（一四三二）十一月十五至十七日（或十四至十六日），在翠蘭嶼繫船三日。翠藍嶼即尼科巴列島（Nicobar Is.），其南爲梭篤蠻，梭篤蠻即安達曼列島（Andaman Is.）舊譯。

（三〇）錫蘭　瀛涯勝覽作錫蘭國，明史作錫蘭山，即法顯行傳之師子國，玄奘西域記作僧伽羅國，又作執師子國，諸蕃志作細蘭國，宋史注輦傳作悉蘭池國。明永樂六年（一四〇八）鄭和第二次出使時，再至錫蘭，『國王亞烈苦奈兒誘和至國中，索金幣，發兵刼和舟。和覘賊大衆既出，國內虛，率所統二千餘人，出不意攻破其城，生擒亞烈苦奈兒，及其妻子官屬。刼和舟者聞之，還自救，官軍復大破之。九年（一四一一年）六月，獻俘於朝，帝赦不誅，釋歸國。』（鄭和本傳）可見鄭和在錫蘭，更立有絕世功勳。

（三一）溜山　各書皆作溜山，僅星槎勝覽通行本作溜山洋國，天一閣本作溜洋國，列入傳聞之國。明史稱自錫蘭山別羅里南去順風七晝夜可至，鄭和於永樂年與宣德五年曾往使其國，（別羅里，腓力卜思云即今 Belligame。）即今錫蘭島西之馬爾代夫羣島（Maldive Is.）。

（三二）小葛蘭　元代有俱藍，唄喃，闍鑑等名，宋時呼故臨或古林，即今印度半島西南沿海之 Quilon，阿剌伯人作 Kulam。星槎勝覽、瀛涯勝覽、武備志航海圖、鄭曉吾學篇、何喬名山藏、茅瑞徵象胥錄、石匱書等皆作小葛蘭。惟天一閣本星槎勝覽作小唄喃，列入親覽之國，云：山連赤土，與柯枝國接境，日中爲市，西洋諸國之馬頭也。天一閣本與此略異，作『山連赤土，地接下里，日中爲市，』伯希和以爲下里蓋費信採自島夷誌略之地名，即 Heli 之對音，亦馬可波羅游記中之 Eli，明代殆已不識此名，故星槎勝覽通行本改爲柯枝（Cochin）。至於赤土蓋即武備志航海圖之『第一赤泥』。

（三三）大葛蘭　見星槎勝覽，明史鄭和本傳、外國傳及石匱書，而其兼收有大小葛蘭二國名者，似亦僅此數書。他若瀛涯勝覽、武備志航海圖、吾學篇、名山藏、象胥錄等，則有小葛蘭而無大葛蘭。大葛蘭天一閣本作大唄喃，列入傳聞之國。伯希和雖以大葛蘭在小葛蘭附近，但未確指其在何地。藤田豐八在『大小葛蘭考』一文中謂大葛蘭即元史食貨志市舶條之梵答剌亦納，武備志航海圖之番答里納，爲 Fandaraina 之對音，此名在 Ramusio 所著 Somsaris dei Regni 一書中作 Colam Pandaraini，而葛蘭即 Colam 之對音，可視爲已將大葛蘭之地點問題解決，惟藤田以星槎勝覽大葛蘭國條之首段文字多錄自島夷誌略小唄喃條，遂以大葛蘭即小唄喃，則仍不免錯誤。蓋以大葛蘭爲小唄喃，則小葛蘭當爲大唄喃，然而天一閣本星槎勝覽實以小葛蘭爲小唄喃，大葛蘭爲大唄喃，何可任意顛倒。費信輯錄島夷誌略文，並不以此條爲限，於地名音讀有相近者，則遥用其成句，而不察其實非一地，其失之粗疏，自不待言。Fandaraina 在印度半島西部海岸 Calicut 之北附近。星槎勝覽云：其地與都蘭樵相近。

此都蘭樵之『樵』字，島夷誌略作礁，究爲何地，藤田未有考證。竊意當即法屬印度 Tellicherry 之對音。

（三四）柯枝　諸書皆作柯枝，僅西洋番國志作阿枝。故石匱書柯枝條云：

柯枝，一名阿枝，東連大山，西南北皆海，自葛蘭山西北行，一晝夜可至。永樂二年，王可亦里遣完者答兒朝貢，請封其國大山；詔封爲鎮國山，賜碑文。是時太監鄭和使至其國，國王瑣里人也。……

（三五）古里　星槎勝覽與明史皆作古里，張昇改訂本瀛涯勝覽及石匱書作古俚，並稱大國，即 Calicut 之省譯，島夷誌略作古里佛，蓋 Calicut 本作 Kalikut，而 Kut 在阿剌伯人讀之常成爲 hut 故也。瀛涯勝覽亦謂『永樂五年（一四〇七），朝廷命正使太監鄭和等齎詔勅賜古里國王。』瀛涯勝覽古里條，並載有鄭和所立碑文。

（三六）甘巴里　瀛涯勝覽古里條作坎巴夷，石匱書作甘巴里，惟另條又有甘把里，蓋係複出者。明史鄭和本傳作甘把里，外國列傳作

甘巴里。羅克希耳以此地爲 Cambay，並以爲張昇本瀛涯勝覽中之坎巴夷亦指此地。阱力卜思、兌溫達則認爲係 Koyampadi(=Coimbatore)。伯希和更引證西洋朝貢典錄『坎巴夷替』之名，證明甘巴里或坎巴夷替即 Koyampadi，而以爲明史卷三二六古里傳中之坎巴，亦即指此。

按明史外國列傳甘巴里條，曾言鄭和於一四〇八年奉命招諭阿撥巴丹及小阿蘭（疑小葛蘭之誤）二國，又言阿撥把丹與甘巴里爲鄰國。羅克希耳以阿撥把丹爲 Jurfattan，固少根據；但伯希和認爲與 Koyampadi 爲鄰，亦乏論證。甘巴里即今西印度之甘巴灣(Cambay)，則二地正相鄰近；且地點亦適在從古里至忽魯謨斯之航程上，鄭和必曾數經其地，則一切問題，皆可迎刃而解矣。

（三七）榜葛剌　諸蕃志作鵬茄囉，島夷誌略作朋加剌，即印度之 Bengale，今譯孟加拉。鄭和、馬歡、費信等，皆曾至其地。

（三八）卜剌哇　即今非洲東岸之 Brawa，星槎勝覽作卜剌哇，列入傳聞之國。石匱書、明史外國列傳，則作不剌哇。鄭和本傳之比剌當即卜剌哇之別譯。

（三九）竹步　即 Djobo，在東非沿海，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石匱書，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

（四〇）木骨都束　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石匱書皆作木骨都束，均爲 Mogedoxu 之對音，在非洲東岸。

（四一）阿丹　星槎勝覽與瀛涯勝覽並作阿丹國，獨明史鄭和本傳不載此國名，疑係遺漏。考明史外國列傳及石匱書，皆言鄭和曾至阿丹。石匱書阿丹條言，『永樂九年（一四一一）詔中使鄭和賜命互市』。可見鄭和在一四一一年，曾親至阿丹。伯希和『鄭和下西洋考』，謂鄭和在第三次旅行中（一四〇八——一四一一），『所歷之地未逾印度以外』一語，不能成立。阿丹即 Aden，在阿剌伯半島之南端，今譯亞丁。

（四二）剌撒　見星槎勝覽（列入親覽之國），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石匱書剌撒條，即節錄星槎勝覽而成。剌撒今係何地，各家考證不一：羅克希耳疑剌撒爲『撒剌』之倒誤，當爲非洲索馬利蘭(Somaliland) 境內之 Zeila，惟剌撒之名凡數見，似無倒誤之理；史萊格耳 (Schlegel) 謂剌撒當係 Schedjer，亦無根據。惟武備志地圖位置剌撒於阿剌壁半島阿丹之西北，殊予我人以較明確觀念，竊意即東非 Massawa 東南之 Rasa 之對音。

（四三）佐法兒　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作佐法兒，西洋番國志、明史鄭和本傳、外國列傳，則作祖法兒。石匱書祖法兒條稱『漢之大夏，隋唐之吐火羅』，咸誤。佐法兒爲 Djofar 之對音，在東非沿海。

（四四）忽魯謨斯　即 Ormuz，在今波斯灣口。Bretschneider 氏於所著 Mediaeval Researcher from Eastern Asiatic Sources 一書中（第二册一三一——一三四頁）關於忽魯謨斯，有甚詳之考證：謂在蒙古時代以前，並建國於大陸。馬可孛羅曾二至其地，稱爲陸地海港。但一三三〇年左右，Odoric 至忽魯謨斯，則謂爲係一海島，去陸地五英里。數年後 Ibn Batuka 至其地，游忽魯謨斯城，亦謂在島上。或謂忽魯謨斯爲韃靼人所蹂躪，其國人遷居海中，說亦近是。然則鄭和至忽魯謨斯時，當係一島國。

（四五）天方　嶺外代答作麻嘉，諸蕃志同，西使記作天房，島夷誌略作天堂，星槎勝覽、瀛涯勝覽諸書皆作天方；惟西洋番國志及石匱書，則註明係指默伽。默伽即 Mecca，爲回教聖地。馬歡瀛涯勝覽，並記載一四三〇年『差太監鄭和等往各番國開讀賞賜，分䑸到古里國時，太監洪某見古里國差人往默伽，乃選差通事等七人附古里國船去彼，往回一年。』按馬歡係回教博士，此次必係自願前往巡禮，至鄭和是否親自前往，未有確證，殊難斷言也。

（四六）琉球　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明史本紀，及外國列傳。考明史所載琉球，即今日之琉球，而非明中葉以後之臺灣。且

通行本星槎勝覽無琉球條，而天一閣本星槎勝覽之琉球一條，又係抄襲島夷誌略，費信本人亦未言曾至琉球。鄭和本傳亦未提及琉球。故我人斷定鄭和出使西洋，亦未嘗至琉球。

（四七）三島國　星槎勝覽作三島，列入傳聞之國，即菲律賓之一部分，諸蕃志作三嶼。

（四八）渤泥　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及明史鄭和本傳作渤泥，明史本紀，及外國列傳，則作浡泥，即今婆羅洲 Borneo。考渤泥國王馬合沙謨於洪武中即入貢，永樂中國王麻那惹加那乃更舉家入朝，死葬南京安德門外，與明廷之關係，本甚密切；惟鄭和奉使西洋，渤泥不在航道之上，鄭和本傳雖載有渤泥，恐亦未必親至其國。此尚待考證者也。

（四九）蘇祿　僅見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明史外國傳及石匱書均載有蘇祿國，即菲律賓西南之蘇祿羣島 (Sulu Archipelago)，惟明史鄭和傳無蘇祿，費信亦僅列入傳聞之國，自未必至此。

（五〇）瑣里　見瀛涯勝覽，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惟明史以瑣里與西洋瑣里爲二國，石匱書仍之。惟焦竑獻徵錄爲『或曰西洋瑣里，即瑣里。』伯希和以西洋瑣里與瑣里實係一國，明史列傳誤分爲二。瑣里即 Soli 之對音，今普通作 Chola，在印度半島東岸。

（五一）加異勒　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作加異勒，據外國列傳，鄭和曾於一四〇八至一四一一年出使時至此，石匱書誤作加黑勒。加異勒即 Cail 之對音，在印度半島西岸，元史馬八兒等國傳作加一。

（五二）阿撥把丹　僅見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羅克希耳以爲 Jurfattan，伯希和以爲在 Koyampad 附近。余以爲即今印度之亞麥達巴特 (Ahmedabad)，說詳第三十六條。

（五三）孫剌　見明史鄭和本傳與外國列傳。外國列傳溜山條後云：

又有國曰比剌，曰孫剌，鄭和亦嘗齎敕往賜。以去中華絕遠，二國貢使竟不至。

比剌當爲卜剌哇 (Brawa) 之別譯，已見前。孫剌或亦爲孫陀 (Sunda) 之別譯，因 d 固常易誤成 l 也。孫陀一名見星槎勝覽重迦羅條。如依明史以孫剌去中華極遠，自不能以 Sunda 當之，然明史或以孫剌一名爲不經見，遂與比剌並列而以遠方視之，亦意中事也。

（五四）麻林　見明史本紀、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殊域周咨錄作麻剌。據羅克希耳考證，麻林即非洲東岸 Mombasa 北方之 Malinde，武備志地圖作麻林地。

（五五）沙里灣泥　僅見明史鄭和本傳及外國列傳。外國列傳沙里灣泥條，謂一四一六年此國『遣使來獻方物，命鄭和齎幣帛還賜之。』羅克希耳謂沙里灣泥在北印度，殊欠當。伯希和以爲沙里灣泥即島夷誌略之『沙里八丹』，亦即阿剌璧人之 Jurfattan。

（五六）龍牙善提　僅見天一閣本星槎勝覽，列入傳聞之國，蓋係抄襲島夷誌略之龍牙菩提條，而訛菩作善者，當即 Langkawi 諸島，此名有 Lankakuri，Lankavari，Nangkawi 等拚法。

三　結語

讀馬歡、費信、鞏珍、黃省曾各書，以及明史鄭和本傳、外國列傳，石匱書『朝貢諸夷考』各卷，則知中國聲威所被，遠及南洋羣島、後印度半島、印度、波斯、阿剌伯、及非洲各地。對照東西史籍及古今地名，鄭和所到各國皆歷歷可考。當時海外諸國，奉命惟謹；各地方物，如珍寶、麒麟、天馬、文豹、獅子、紫象、駝雞、福鹿、靈羊等物，皆爭貢明廷；遍印度洋全洋，幾全爲中國勢力地帶。魏源嘗謂『明有鄭和騁兵舶於西洋，鄭成功奪紅夷之島國，彼二鄭者，固中國之一奇也！』（註一）信哉其言之不謬！然余猶以爲鄭和之功業，可上追張騫班超，近媲哥命布伽馬，言其事業之偉大，影響之深遠，固猶在鄭成功之上也！

（註一）參閱麥耶兒思 (Mayers) 在『中國雜誌』(China Review) 第三冊（一

八七四至一八七五年刊）第四冊（一八七五至一八七六年刊）之論文，格倫威耳德(Groeneveldt)之『馬來羣島及滿剌加考』（一八七七年刊）及補考（見一八九六年『通報』一一三至一三四頁），腓力卜思 (Philipps) 在皇家亞洲學會『北華支部報』(Jnch. Br. R. A. S. 第二十冊二〇九至二二六頁，第二十一冊三〇至四二頁）及『皇家亞洲學會報』(J. R. A. S. 一八九五年刊五二三至五三三頁，八九八至九〇〇頁，一八九六年刊二〇三至二〇六頁，三四一至三五一頁）之論文，羅克希耳 (Rockhill) 在一九一五年『通報』中之論文，及戴聞達 (Duyvendak) 著：“Ma Huan re-examined” Amster=dam 1933.

思茅小記

蔡文星

滇南的十二版納是介於中緬間的擺夷區域，舊爲車里宣慰司轄地。版納卽地域之意，據稱本名十三版納，至淸季因爲猛烏與烏得二地爲法併入越南，已失去一版納，故改。此區域入民國以後，迭經歸併，現置車里、五福、佛海、鎮越、普元、六順六縣。

我們要到這個區域旅行有三條路線可走：

一、從昆明經呈貢、晉寧、昆陽、峨山、元江、墨江、普洱、而到思茅。

一、從昆明由鐵路到開遠，步行一天到石屏，再向西行到元江，而與上面一條路線合。

一、由滇緬公路某站向經過景谷而到滄瀾縣，就到了這個區域的西境。

思茅是從昆明到十二版納的門戶。筆者民國三十三年因公到十二版納調查，是從昆明搭飛機到思茅，故省了不少勞頓與時間，惟友好中有徒步行一千二百里方由昆明到思茅的。據他們說，這段路程是這樣：

昆明（八十），呈貢（四十），晉寧（五十），昆陽（七十），玉溪（六十），峨山（六十），坡脚（九十），陽武壩（七十），靑龍廠（六十），元江（一百），瓦那（七十），半壁（六十），墨江（六十），八步橋（六十），通關哨（七十），下巴邊（六十），磨黑（五十），普洱（七十），那可里（五十），思茅（數字是華里）。

自昆明到玉溪一段，因有公路，故尙不感什麼困難，可是自峨山以下便是另一世界了。高峯壘壘，樹木茂密，行人只有沿着山徑而行，坡脚到元江一段，簡直是在河床裏走；就是乾季河水淺時，也往往有膝蓋樣深。在這兩邊爲高山的河床上行走，褲子整天濕着，沿途人煙稀少，常有野獸的鳴聲，不時從密林中傳出，使行旅不自然而然地膽戰心驚，惟行旅所怕的還不是虎豹等猛獸，而是土匪，所以上路時，大家都不約而同地把彈上膛，藉以自衛。

從其他二路線行，沿途也是很艱險的。總之，到滇南交通工具既如此缺乏，步行固然是一個最簡便辦法，不過實在太苦了。六月到九月是雨季期間，此際旅行，不說每天要被雨水淋得像個落湯鷄一般，而滿地的水蛭都爭向人馬身上來登陸，紅泥的山路像鏡子一般滑，稍不留心就摔得一身泥巴。

騎馬行山路當然是較好的辦法，但是要注意馬料和馬的疾病，很是麻煩。事實上要行山路很少是單騎獨馬的。商人買賣，根本就非有馱馬不行。用馬來運輸和交通是十九世紀以前的重要問題，可是滇南的交通因爲缺乏鐵路和公路，所以尙滯留在十八世紀的狀態，馬馱還是佔很重要的地位。

我從昆明乘蓮輸機飛到思茅，起飛至落地只費一小時二十三分鐘，起飛後的前半小時大家還是精神砬足，以後飛機突入重雲，搖動得太厲害，只有四五個乘客還在高談闊論，其餘的大半閉起眼睛靜坐着，大概他們有點頭暈了。我胃部和身體也覺得有點不自然，不過這只是小小的難過，到了飛機落地之後，一切都恢復原態。行李自有人幫着挑到思茅城裏去，我們同路的幾個人也是精神恢復原狀，興奮地一路走一路環視着以前從沒有到過的地方。

前面說過，思茅是由昆明南行進入十二版納的最大門戶，在過去本是滇南一方負有盛名的商業中心。自太平洋戰事起後，在軍事上的地位也相當重要。我們踏入思茅後，並不覺得它有什麼特別之點。屋簷是蓋着瓦片，道路是砌着石板，有樓房的房子，纏脚的婦人，戴瓜皮帽的男子，這一切都表示着是一個漢人文化的地方呢！

今日的思茅的商業是很冷落，它在民國七年以前的繁榮時期，早已過去了。

思茅是位於一個平原的小邱上，我們在飛機上往下望，或在附近十五里的高山遠眺，可見到思茅二千餘戶粉白屋宇，很整齊地排列於陽光中，城的外圍是田地，田地之外，就是高山環抱，附近沒有大河。平原上的田地，都是仰給於天水。因爲一年中有五六個月是乾季，所以這塊平原只能生產很少量的東西。從飛機場進城，要經過南城門。從南門至北門的街道，就是思茅大街，兩邊排列着商店，粉白的牆壁，金字的招牌，可是門板緊閉，門外的人走道亦沒有修理。街道是長方石頭砌成的，石板磨損得很光滑，有很多的部份已經陷下去。城中心有空房子不少，也有倒塌的。城門樓上尚隱隱地現出「鎮南」二字，但樓的本身已經很久沒有修理了。商店大約十一點以後才開門做買賣。當朝陽初昇的時候，我閒步街頭，太陽光將對面的屋頂黑影射印在另一邊店舖的門板上，鳥聲吱喳鬧，但街上不見一個人影子。這個思茅城爲什麼這樣地冷落，以思茅名氣之大，我恐怕沒有親自到過的人決不肯相信。

我不是來這裏吊古的，可是思茅的一切留給我們很深刻的印象了。思茅在前淸是思茅廳，據說民國七八年以前，思茅的繁榮是雲南南部各地之冠，牠位處於著名鹽井磨黑與普洱、車里的中心，遠至佛海南嶠的茶葉都集聚於這裏和普洱。昆明一帶商旅用馬馱運到西南各省銷售的茶葉，是稱爲普洱茶。其實稱普洱茶並非普洱所產，牠不過是滇南茶葉的主要集散地之一而已。西藏人在四五月間便帶了大批馬匹，來思普經商。他們身材瑰偉，穿着質厚色紅的長袍，頭戴黑帽，腰束寬帶，佩着一把短刀，顴骨高，但臉部缺乏表情。他們來買茶的，每一批馬匹總在二千隻之多，當思茅的黃金時代，每天出入城門的馬匹至少也有二千匹左右，那時光整天的馬蹄聲不絕於道，街上的人，是肩摩着肩地走着，城門外還有遠約五里的石板馳道，遠途來的商人一踏上這馳道，可以看見兩旁的田園栽滿綠蔭的樹木，林內屋簷隱隱，人聲喋喋，家禽飛鳥之聲相聞，一路風塵的疲勞，早已減去三分。

到了現在呢，馳道久無人行，野草叢生，只顯出隱隱的痕跡，兩旁的綠蔭田園那裏去了，我所見的只有一片荒蕪和乾得龜裂的田地，令人發悶的熱流隨風吹來，增加我們的難受。多年前離東城門五里的小丘山是堅守封疆的兵營，而現在呢，除幾堆他們遺留下來的土寨碉堡之外，什麼也沒有了，早冬之季的夜間，野火四起，燎原之聲乒乓在耳。

我宿在高山上，下望這古老的城廓，不勝今昔之感。可不是嗎？不要說一地之盛衰有如桑海之變，就是短短人生，在數十年間還不是一樣地有得意與失志的變化嗎？思城中有一城隍廟，大門裏兩邊站着兩個無常塑像。我猛仰起頭看，門扁一邊寫着：「你也來了！」一邊寫：「也有今日」。我不覺失笑。整個思城，富於幽默性的所在，莫甚於此了。

思茅的末運是天然所賜的災禍，最初來一個大地震，屋宇塌圮了大半，遭難者比比皆是。經過了這一次的災難後，思城的元氣大衰，

纔着，瘟疫之神，又降落在這古老之城裏，居民死亡狼藉在醫藥不足的邊地，搶救也無能爲力，大家放棄了他們安居樂業的家庭。他們徙去了，十室空了九室，人口很〻地減少，什麼商業，什麼繁華，從此完了，現在思茅被劃爲瘧疾區，衞生署設有抗瘧所，所裏大大書着「瘴氣就是惡性瘧疾」「只有奎寧才能解決瘧疾」的標語，我們自昆明到了此地，那沒有戒心惕感呢！

思茅之成爲漢人地方只是後來的事情，從前滇南原屬蠻夷之區，我在鎭越鄉下談到「思茅」名字，很多擺夷聽不懂，他們稱思茅爲「猛臘」，這分明告訴我們思茅必定是一些擺夷的老家，漢人逐漸南移，士人不願相處或是不能與之鬬爭，只有向南邊遷徙一着。年代久了，擺夷所能記憶的就只有「猛臘」二字，新的思茅他們可莫明其妙。

那麼思茅之名稱又從何而來呢？我却不知道。據一般人的傳說，思茅二字與三國武鄉侯還有點兒關係，故事是這樣：諸葛亮征南蠻，到了「猛臘」地方，眞感到精疲力竭，他不覺回想到當日居於茅廬中的靜閒輕鬆的生活，所以指其地爲「思茅」，意思是「思念茅廬」之謂，以作他此次遠征的紀念。這種傳說的眞實性很成疑問，當日武侯長驅南征，似乎是向滇西去的，三擒孟獲的石碑還在下關附近，怎麼又說他向南來呢？這大概是後人因他的名附會而成吧！

韓文編錄原始

饒宗頤

昌黎文章，編集於李漢，表彰於柳開（註一）歐陽（註二），夫人而知之。當唐中葉，承四傑燕許風流，駢儷之習未剪。韓文公出，裁之以古雅樸質，欲一反乎周秦兩漢，號曰古文；顧獨行無和，猶未能轉移一時之風尚也。淮西既平，公奉詔撰碑，點竄淸廟生民之筆，爲灝灝噩噩之文，濡染淋漓；然終不合時尚，百尺長繩曳碑而倒，而替之以段文昌之儷體，可見當日能知韓公之文者蓋寡，信乎曲高而和之難也！

韓公爲文，初規撫古製，未泯斧鑿痕迹。及南遷潮州，乃始肆焉，語必己出，卓爾成一家言。論者遂以謫潮爲公文章變化之分野，（註三）誠無間然矣。若公文章之編集，實始於潮人趙德。方公之至潮也，潮州學久廢，乃置鄉校，命德爲之師。其請置鄉校牒云：『此州學廢日久，進士明經，百十年間，不聞有業成貢於王庭，試於有司者；人吏目不識鄉飲酒之禮，耳不嘗聞鹿鳴之歌，忠孝之行不勸，亦縣之恥也。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今此州戶萬有餘，豈無庶幾者耶？刺史縣令不躬爲之師，里閭後生，無從學爾。趙德秀才，沈雅專靜，頗通經，有文章，能知先王之道，論說且排異端，宗孔氏，可以爲師矣。請攝海陽縣尉，爲衙推官，專句當州學，以督生徒，興愷悌之風。刺史出己俸百千，以爲舉本，收其贏餘，以給學生廚饌。』（註四）潮自貞元間，常袞以故相出爲福建觀察使，時尚未有學；至公置鄉校，文化遂日蒸蒸矣。趙德之學行，既爲韓公所推重；而德亦深服公之文章，以爲上接周孔孟揚之傳，私錄公文，以教於鄉。其書今已不傳，惟全唐文有德所作序一首云：

昌黎公，聖人之徒歟！其文高出，與古之遺文，不相上下。所履之道，則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孟軻揚雄所授受服行之實也，固已不雜其傳。而由佛及聃莊揚之言，不得干其思，入其文也。以是光於今，大於後，金石燋爍，斯文燦然。德行道學文，庶幾乎古。

蓬茨中，手持目覽，飢食渴飲，沛然滿飽。顧非適諸聖賢之域，而謬忘於斯，將所以益其影響。僻處無備，得以所遇，次之爲卷，私曰「文錄」、實以師氏爲請益依歸之所云。（註五）

此文樸茂簡古，得力於韓文法度者至深。或云：德曾從韓公問學，（註六）觀此序文云爲請益依歸之所，則以德隸諸韓門之列，有何不可耶？德爲此編，在李漢前，以生並世之人，而知寶貴其文至爲綴錄成編者，趙德不能謂非韓公知己之第一人。惜夫其名不著，世遂皆以韓文編錄之功，歸諸李漢，無復知有趙氏者矣！此散文史上一重要掌故，至值得表彰者也。德與公交契至篤，公移袁州，賦詩與德留別，今集中別趙子一詩所云『婆娑海水南，簸弄明月珠』者也。後儒於茲事深加讚歎，如王十朋詩云：『韓公學孔子，不陋九夷居。蓬茨得趙子，如獲滄海珠。臨行贈以言，恨不與之俱。德云「昌黎公，聖人之徒歟！」比周孔孟軻，不道遷相如。韓公不可見，趙子今亦無。』（註七）德不與公俱，卒老死巖穴之下，故其名字因亦不彰也。

德爲今廣東潮安縣人，（註八）全唐文載其曾官殿中丞。海陽志謂德大歷十三年進士，距元和十四年昌黎謫潮凡四十三年，時德年當逾六十，反長於昌黎矣。觀置鄉校牒但稱秀才，未見成進士，則舊志說不足信。明清時潮州學昌黎廟皆祀德，號天水先生云。

文錄一書，宋史藝文志晁陳書目均不著錄，惟瞿氏鐵琴銅劍樓書目載宋槧影鈔韓集舉正，有方崧卿序，略云：『校訂韓集，旁取趙德昌黎文錄，文苑英華，唐文粹，參互證徵。』又云：『今之監本，已非舊集，然較之潮袁諸本，猶爲近古。』依是知昌黎文錄，淳熙間猶有傳帙，而所稱潮本者，蓋韓集之潮州刻本。考潘祖蔭滂喜齋藏書記卷三載宋槧小字本昌黎先生集後，有影寫紹興己未劉防序一葉，略云：『大觀初，先大夫曾集京浙閩蜀刊本，及趙德舊本，參以石刻訂正之，以郡昌黎廟香火錢刊行，中經兵火，遂無孑遺。』劉防海陽（今潮安縣）東津鄉人，宣和六年進士，官至龍圖閣學士；其父名允，紹聖四年進士，官至循州知州。據防序，大觀初，潮本韓集卽其父允所刊，時猶及見趙德文錄舊本也。又據藏書記，防於紹興己未舊集本加以重刊，是宋時潮本韓集有大觀及紹興二種刻本，此又談韓集版本者不可不知也。今傳世宋槧韓集如海源閣藏南宋初刻唐人集，善本書室宋槧朱文公韓集考異，俱有趙德文錄序，其後刻韓集者多仍之，蓋以編韓文爲集，肇於趙氏，故載之也。

附記：孫奇逢理學宗傳十四云：『唐自中葉，老佛縱行，文公銳意以六經爲諸儒倡。嘗恨當時無羽翼之者，讀函史學校志，是趙秀才一人，能排異端宗孔氏，便可爲同心之人矣。……乃設鄉校興學者，未幾，翕然化之，潮海閩越之人舉進士仕上國，自韓昌黎興學始。』據昌黎牒云：「此州學廢日久」，可見昌黎之前已有學也。潮開化雖晚，然潮人之仕上國者，漢末有吳碭其人，舉孝廉爲安成長，事在建安二十年，見三國志呂岱傳。明黃佐廣東通志稱碭爲揭陽人，故潮揭方志均列碭爲鄉賢之首。考漢時揭陽郡奄有潮梅及粵贛交界地，碭爲郡人，仕至安成長，足見漢末潮海嶺表之人早被中原文化，非自韓公始也，因論趙德文錄，故附及之。昔王深寧曾以韓公歐陽詹哀辭言「閩人舉進士由詹始」一語爲失實，引閩川名士傳登科記以駁之，著其事於困學紀聞，今之糾正孫氏，亦猶此意也。

（註一）張景撰柳開行狀言：「開少遇天水老儒趙生，授以韓文，好之，自名曰肩愈。」宋人言古文始自柳氏，詳郡齋讀書志。
（註二）詳歐陽氏所作書韓文後。
（註三）見錢基博韓愈文讀。
（註四）載韓文外集五。
（註五）載全唐文卷六百二十二。
（註六）詳五百家韓文外集文錄序注。
（註七）梅溪集二十七寄會潮州詩。
（註八）凌迪知萬姓統譜、阮元道光廣東通志，周碩勳乾隆潮州府志，李芳蘭光緒海陽縣志，溫廷敬民國新修廣東通志列傳，但有趙德傳。

好友

美國 Michael Arlen 原著
雷　特　譯

——憎恨、愛情、罪惡——

自從柯克斯最初想要殺害柏樂以來，已經有四年了，最後他終決心去實行他的計劃。

柯克斯先生起心犯謀殺罪的理由是高尚的，他不應該被無情地審判。他深知他的合夥股友柏樂先生是惡毒和殘酷的泉源，可是柯克斯先生却極厭惡人類的狠毒和殘酷。

我們當然不該把自己當作審判官樣去看別人。柯克斯先生亦不曾冒瀆地批判柏樂，但是對於柏樂這人的各方面，他有一種頗不投合的觀點，因此他認爲他們之間不免應稍有改變。

這兩位先生是倫敦西端一家生意興旺的貴族成衣商店的合夥股東，此成衣店原係他們兩人的父親所創辦。他們兩位都居住在倫敦城西優美的郊區，在那裏柯克斯先生經營着舒適的獨身家庭，相距柏樂先生夫婦的住宅不很遠。

柯克斯先生想殺害柏樂的理由是高尙的，這已經說明了。然而，這麼大阻礙他犯罪的理由，實在是因爲他深愛着柏樂先生的妻子，而她已報答這不幸的愛情了。

但柯克斯先生從未一次提及他對葳蘭柏樂的愛情。她亦僅當是好朋友和丈夫的合夥股友待他。所以他們之間毫無詭祕，甚至絕無瑕疵可供非難。

柯克斯先生自知去愛上一個有夫之婦是有罪的，但他與她都不能避免他們的思念。他們所能做得到的，祇是控制自己的言行而已，這好似一般善良的可尊敬的人們對於此種境遇所處置的方法一樣。

當時由於柏樂對待他妻子的態度顯然的冷淡和侮慢，因此柯克斯先生和葳蘭柏樂雙方面間的嚴肅抑制，反而成爲仰慕與愛情。喬治柏樂天生是個尖刻壞脾氣的人，他從未節制過自己的脾氣。他全然是一個可憎厭的傢伙。

柯克斯先生幾年來打算把他的股友摔出去的另一理由，是因爲在柯柏成衣商店中，沒有一個剪裁工人、監工、幹事、或打字員，未曾遭受過柏樂先生一次以上的懲罰的，因此對於他的退職，職員們沒有一個不將感慨到痛苦的解脫。

柯克斯先生既然對柯柏成衣商店的高貴聲名，熱烈地感到自傲自滿，並且願意犧牲任何一切去維持它在競爭者中高貴的地位；正惟其爲要支持這高貴的地位，所以他最後終決心要殺死柏樂。

是七月裏的一天，店中的剪裁工工頭恭敬誠懇地通知柯克斯先生，說他不久就要辭去他的職位。查爾斯握克在這店中已有四十年的歷史，事實上，自從柯克斯和柏樂的父親開始創設這成衣舖時起便一直是店中的一員。他的剪裁的聲譽，尤有關於褲料方面，在倫敦好穿着的貴人先生們中已是獨一無二了的。他在廣大顯赫的顧客羣中早卽聞名爲老籔克。

簡言之，老籔克和柯柏成衣商店的名字是不能分的，因爲前者的技術才能與後者成敗關係很大，這並非胡說。有時在倫敦的俱樂部中，人可以聽到，當某人批評老籔克之後，與其他的同伴說：『我想老籔克的式樣，現今仍然是最優越的吧！』

雖然老籔克眞已近五十五六的人了，因爲一向是在這店中的夥友，却很希望長久的做下去。同時柯克斯先生亦一直夢想着：假若喬

治柏樂退職的話，他便可和握克兩人，在這店內一向的友誼合作下，去繼續他們的事業。

「為了老竅克與柏樂先生間不斷地發生摩擦，於是店中唯一寶貴的剪裁工工頭被迫辭職，對於柯克斯先生無異是一下不能容忍的打擊。因為隨着老竅克辭職的結果，商店中原有的許多最好的主顧將必然跟老竅克他去，而與老竅克另一選購了股份的成衣商店交易。

柯克斯先生不能允許柯克成衣商店在所有貴族先生們的成衣業中，從首位漸次衰頹下去，所以他最後才絕不動搖的決意要將他的股友害死。

稽查長巴包特，為當時聞名的刑事調查部最出色的揭露罪犯眞相的官員。稽查長很明白這一點，所以他認為必須要找機會去訪問那著名商店的老闆柯克斯先生，而這訪問是具有若干成分的娛樂意味的。

大約在柯克斯先生的股友突然慘死後有七個月左右時，柯克斯先生居在距他商店所在地古克街不遠的臨時寓所裏。稽查長說明他來柯克斯先生的私宅訪問，是因為一件法律上的事情。

「然則，稽查長，我能對你有些什麼幫助呢？」威廉柯克斯說，雖然他對他的訪問仍表驚愕。

「先生，蘇格蘭法庭有時不得不把一樁已經了結很久的事件去繼續常規的調查；這祇可說在補足那些刑事案卷而已。今番很對不起，我必須為這事煩擾你，尤其當你還對你的亡故股友感到深痛之時。」

「這是一件悲慘的事呵！」柯克斯先生平靜地說。

「是的，不錯。我知道從那時以後，那寡婦就一直住在外國，至今尚未返來英倫。柯克斯先生，你能把她的住址給我嗎？」

「但是，稽查長，你決不要去麻煩柏樂夫人。她現在和我的姊姊住在巴黎，這是她的住址；不過，你如寫信給她有任何困難的話，我極願告訴你，幫助你解決。」

「我很知道，柯克斯先生。這僅僅是依照程序把審判的各細目證實而已——這裏有幾段粗略的節錄，是我今天從以前八個月來報紙揭載內扎下來的。

「這裏顯現出，對於故喬治柏樂是自殺的溺斃，抑是由於惡運，為變態的抽筋所襲，在你未能泳到他身邊前，便自淹沉溺死。這在當初驗屍官的心中頗有些懷疑。

「所以驗屍官很適當的通知陪審官批覆為「惡運而死」，因為毫無證據支持自殺的理由。現在當你未答覆我想請教你的，用以補足我們以後不再更改的案卷的問題之前，讓我先把這些事實概括一下：

「你在柏樂先生夫婦近洛汀墩海邊的小屋中，與他們夫妻一起住了大約一個星期左右，而這事發生的那一天，雖是在八月裏，亦是非常熱悶的一天。柏樂先生為了有關你們店中的事務，跑上倫敦去，在當日午後將近六點鐘時，他頗帶惱怒的回來了。」

「不然，稽查長，他並不是動怒。我記得審判紀錄上好像是示明他的妻子與我都發覺他略似動怒的樣子，而我們大半把這現象視為由天氣過熱的緣故，並無其他疑慮。」

「柯克斯先生，無論怎樣，這完全不關緊要。他飲了兇烈的白蘭地蘇打水，然後叫柏樂夫人把晚餐延遲半小時，因為他要去游泳。

「你與他的結識甚久，柯克斯先生，知道在游泳前飲強烈的白蘭地和蘇打水，對他那樣消化力健旺的人是不適宜的，因此你想勸止他。然而柏樂先生是頑強的，他非但堅持要去游泳，並且堅持再要飲一次白蘭地蘇打水。

「那天你雖已二度游泳過了，但當時你為了他的方便而捐棄自己的安適，跟他跑下海灘去。柏樂先生是一個比你較強健的游泳者，他堅持要游得遠一點——在你以為太遠了。你向他呼喊，叫他游回來。突然地當你向那薄暮時的海灘掃視一週，你發覺這裏已經沒有人了；可是他或未聽見你的呼喊，或竟一意孤行不理你的叫

喚。

『他不停地游出去，你亦決定盡力跟着他游，然後你驚恐地注意到：他似乎是遇險了！你雖想急游向他那邊去，但當時的你，却像任何一個不精於游泳的人似的，竟自盤旋着，以至不能及時游達他身邊。

『這一切都是很顯然的，柯克斯先生，這裏我們不需要證實的情形。我所留意的是驗屍官曾讚賞你的勇氣，說你對你的朋友的頑固已大胆地盡了你所能做得到的，是應得一切的同情。關於這，我們都能同意吧。

『但在審判中祇有一件事沒有出現，而我覺得這却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柯克斯先生，我希望你能明白我祇是一個執行職務的機械的呆板人而已。』

『我很清楚』。柯克斯先生說，『那末是什麼事呢？』

『我可以請問你，先生，在柏樂先生未死之前的任何時候，在你與他的妻子之間曾有一種什麼樣的了解沒有？先生，在未回答這一問題前請稍等待；我並不想像你和那婦人曾已籌劃任何詭秘的事情，而想用暗示欺弄你們。不過，柯克斯先生，我們都是這世界上的男子漢，我們知道在一個男人的一生中，有很多偶然的誘因，使他發覺他自己為某一個不受束縛的自由的婦人，甚於友誼地而愛慕着。』

柯克斯先生是直硬的，但又是鎮定的。

『稽查長，我不能想像這一問題的動機。但是，我可以非常坦白地回答：在我的朋友未死之前，柏樂夫人與我自己間，從來沒有無論是了解的或秘密的或者別方面的任何暗示；而僅不過在我們之間，有着一種溫暖誠懇的自信的友誼，這就是了。並且我更可以補充一句：我的朋友並不是一個好性情的人，但無論何時，他對他的妻子的行為或思想，從未有表示懷疑的。』

『謝謝你，柯克斯先生，我懂得了，那麼既如此，你與柏樂夫人不久將結婚的事，是由於你倆間祇最近才發生的了解嗎？』

『我們無論如何在今後的五六個月內不將結婚——至少要在喬治死後一年，但，我必須說明，稽查長，我曾想過除了柏樂夫人與我自己之外，就無人知曉我們計劃着的婚姻。自然我們無事可以隱瞞，況且我亦並不介意誰人知道——不過，我或許可請問你，因為既非她又非我自己把這個消息散播出去，那你如何得到這新聞的呢？』

稽查長容忍地微笑了。

『喔！這我們有各種各樣的方法去知道任何事情，柯克斯先生，請不要為這事煩惱吧。好，我所要知道的不過如此了。但我必須重又感謝你回答我的問題那樣坦白，我祇希望我們以後不再來煩擾你！』

不必說，在和從蘇格蘭法庭派來的稽查長會談後的那夜晚，柯克斯先生沒有好好的睡覺。然而最奇怪的是他竟然毫不自覺有愧於心，因為當時他並沒有橫暴地或誘惑地去反對他的對手。

自從他的朋友死去以後，柯克斯先生常常默想着深不可測的造物的作為。因為他曾經希望要殺死一個人，而那個人果真被殺死了。造物的作為呀，無可疑義的！

在審判中所說到的每一點都是真實的——除去小小的一點：就是柯克斯先生那時並沒有想勸止他的朋友用第二次的白蘭地蘇打水。像在驗屍官前所陳述的：喬治的固執，祇完成了他的結局的其餘部份。他泳得過遠了。但，那是確鑿的，柯克斯先生雖是一個游泳者，而對於自己的技能未免評價過低；然而，謙遜畢竟不是罪惡。

不，柯克斯先生除了思想上以外，他真不曾殺害他的朋友。從各方面看來，他僅不過沒有很勉力地去防止他溺斃，假使他曾想到最好不要聽任喬治，他可能防止他的；而這，無疑義的，造物的作為啊！

另一方面，誰使那稽查長的頭腦如此昏亂？無庸否認，他的頭是昏亂的。柯克斯先生明白葳蘭領受那悲劇如同天災一般。她使他無法

非難——當然更無可咎責。

柯克斯先生考慮到這世上祇有一個人，想要爲難他與葳蘭的，這人卽是喬治的姊姊。喬治的姊姊完全賦有她哥哥的所有缺點，對於她所厭惡的事情，她從不給保守祕密。

柯克斯先生旣轉念到喬治的姊姊，二天後他飛抵巴黎。他的出現在葳蘭面前，使她震驚。葳蘭還不過三十五歲，是一個豐腴而美麗的婦人，她有天賦可愛的笑容，縱使是她故丈夫當日頑強的吹毛求疵，亦抵擋不住這迷人的笑容呢！

但那時她似乎有病，又似感着痛楚的恐怖。對於威廉柯克斯的驚愕，她防守地觀察着，猶如他也許是一個不受歡迎的陌生客。

『你來這裏有什麼事？』她尖銳的問，『你沒有寫信告訴我——』

他不安適的昏迷似地凝視着她——他的葳蘭。

『但是，親愛的，我要見你，這不是很自然嗎？我以爲你將樂於接見我的呢？……』

『你不懂！』他歇私底里的叫道：『我不願見着你，不願再——。我正要寫信給你，今天，明天——告訴你：我們是不能結婚的，永遠不能——』

她突然歇私底里的嗚咽起來。但是她的啜泣並不使他驚恐，使他駭懼的是當他想用臂膊去安慰她的時候，居然遭她顯明的畏避。因此，他立卽感覺到幾月來，他竟自欺弄了自己。無論如何，葳蘭無時不在懷疑他曾經謀劃過喬治的死，但他實在沒有那樣做過。

柯克斯先生深深的吸了一口氣，預備把眞像告訴她。可是，當他從朝窗的方向轉向他的時候，看見她，使他甚爲驚異，因爲正在他不留心的頃刻間，她帶了那樣深長親愛的情意注視着他，使他僅能想衝過去吻她的前額。他的眼眶啣着淚珠。

她直硬的坐着，十分鎮定的說：

『請那邊坐，威廉，讓我們都是有理智有識見的。你知道，我現在眞很有理智有識見了。我是不會嫁給你的，請勿阻斷我說話，威廉，要說這句話是很難的，雖然數週來，我爲這事考慮着。我是個卑劣的婦人，威廉——那是不安的所在。因爲我自始至終十足是個壞人呀！而你却是我從未遇見過的最正直最和藹的男子，所以不能嫁與你。

『你知道我今已十分有識見有理智了，不待言明，不幸的喬治並非死於淹溺，亦非死於自然的抽筋。你能記起你爲什麼再要飲第二次的白蘭地蘇打水的一個原因，是因爲那第一次我給他的白蘭地蘇打水，含有不堪入用的醉味，使他飲了感得苦悶怨訴之故，告訴你，就在第一次的白蘭地蘇打水中，我已放進了一點東西啦！』

柯克斯先生竭力保持鎮靜——他重又見穉查長巴包特，還聽到穉查長柔和的聲音，敍明他祇不過在依照程序履行查詢而已。

那些葳蘭還是不知道的。現在，她微微蹙額的，用淡漠的眼光，越過他，凝視遠處，極力維持自己的意識，他的親愛的葳蘭。他知道她要繼續說話，因此沒有發言。

她接着說：『在出事的前晚，關於你——不，不是關於你和我的，因爲到那時止，在我們倆間祇有緘默和情愛，祇有說不出的緘默緘默啊?!是關於你同那商店的。

『他（指柏樂先生——譯者註）不斷的說你與老竇克如何想法要迫他退出商號。我那時不想告訴他，你們提出的那契約，對他是很有利，同時說明當他退夥之後，將比在商店中時，得到更多的進款，我告訴他，你是最公平不過的。

『他惡意地發狂，他說他寧願毀滅這商店，要如讓老竇克合有股份的話。他繼續的說，不停地……。

『所以翌日，他就到倫敦去，當晚回來時，他帶着怒容。我預感那晚上我將再遭遇一次劇烈的爭吵，但我不能忍受再一次的，我不能夠忍受再一次的爭吵了呵！

『我不希望殺害他，我亦未嘗夢想要殺死他。我不明白當他飲

了第一次的白蘭地蘇打水之後，他竟如此的愚蠢和固執地就要去游泳。那天晚上，我自己需要休息，這是眞的。

『我祇希望他很疲倦很思睡，這樣他就不能劇談：他在倫敦遭遇些什麼；他怎樣對老毅克說話；老毅克又怎樣對他說話；他對律師又說了些什麼等等。

『因此，我壓碎三片阿斯匹靈，放進在那強烈的白蘭地酒中，我眞不應該那樣做的，因爲我知道，即使祇是一片阿斯匹靈，對不幸的喬治有些什麼結果。假使他開始發冷，阿斯匹靈對他是有效的，但在尋常情形，縱然最溫和的藥料，對他是有害的因端。甚至最少量的一喱阿斯匹靈，將很快使他的全部胸腔感受壓縮，然後使他很瞌睡。

『我却給他服了三片，於是他去游泳了……

『請聽着，親愛的威廉，讓我們是有理智的人，去面臨事實，我沒有意思要殺害喬治，但由於我的緣故，他死了！沒有理由可以規避，毫無理智的，我不能因爲他的死而獲得利益，所以我不能嫁給你。』

橫跨過深邃和了解的靜默，他們倆相互凝視着。她眞是十分理智的了，他親愛的葳蘭。

他說『數月來你既爲此事苦惱着，葳蘭，那今天什麼使這事達於頂點的呢？』

『威廉，昨晚我接到一封從蘇格蘭法院寄來的信，是一個稽查長寫給我的。信上多少有一些事情——叫我立卽到他那邊去會談一次，假如可能有方便的話。所以我想去，我要去把每一件事情告訴他們，無論如何，這樣可以使喬治的姊姊快樂了——她老是恨着我，同時亦憎恨着你——』

說到這裏，她頹然結束了。柯克斯先生於是盡力去安慰她。

當他說服葳蘭，在最近幾天內不要去會見稽查長之後，他帶着極擾亂的情緒飛回倫敦去。

但是葳蘭並沒有把整個實情告訴他，因爲他不願意殘忍地傷害他煩擾他。她沒有告訴他：稽查長巴包特親自在前一個晚上已飛來此地見過她了，而且她已被說服，或毋寧說是被強迫，允許關於發掘喬治屍體的英國內政部的命令。

大約在一週後，稽查長巴包特與克羅斯監察官會談時，依稽查長自己審查所得的意見，認爲這是他所罕見的一樁旣混雜又煩厭的案件。

他說：『那麼他的姊姊，柏樂的姊姊，我們不必談她。實在不是一個有道理的婦人，她就祇責備那寡婦，如此而已。』

『哦，巴包特，我們現在正談到那裏了？』

『喔，是的，請別急，我們先是從一件偶然的溺斃案談起，而在七個月過去後的今天，才曉得是一件謀殺案。——報紙的好新聞呵！』

『倘若是如此，那一定是柯克斯謀害了他的股友囉？』

『不，先生，但是他認爲是他謀死了他，所以他最後纔來這裏告訴我。對於這件案子，可憐的柯克斯先生非常誠懇坦白。爲了種種原因，他幾年來想要殺害柏樂——所以當他看到他正將溺斃的時候，他就沒有盡他所能的去營救他。剛纔老李睦斯正審問着柯克斯，可憐的柯克斯說：「我犯了罪，請懲處我吧！」』

『哦，不錯，』監察官克羅斯說：『然則我們不是神，祇是警察。一個人不肯盡他的能刀，去防止另一個男人淹死，這並不算是謀害呀！』

『閣下，我告訴柯克斯先生的正如你所說的，而他似乎很失望。呵！眞是一件微妙的案子！可憐的柯克斯先生，因爲不被認爲是謀犯，竟至那樣懊喪痛苦，所以我猜想他將可能來告訴我：當柏樂正在沉溺的時侯，他便游過去重擊了他的頭。但是他看來並沒有做這樣的事情。

『第二天那寡婦趕來了，先生，你不得不可憐她，同時可憐柯

克斯先生。她是我前所僅見的和藹又誠實的女人，她是促進快樂的使者。她若告訴我她就是謀犯。啊，是的，她曾全部按照詳細計劃而鑄成這件事。她是一個卑劣的婦女，不值得柯克斯先生的愛，亦不值得任何人的愛。她自始至終徹頭徹尾是一個謀犯，她用阿斯匹靈殺害了她的丈夫。』

『用什麽？』

『先生，這正是一件驚奇的案子。是的，她任他飲的白蘭地蘇打水中放了三片阿斯匹靈，所以當他在游泳時，使他致命了，因此之故，她不適宜再活着等死。這是一個好長的故事哟，先生，我必須傾聽着，因爲她是一個和藹的人，是一個善良的婦人。如你所知，先生，我們警察必須時時是聽人懺悔的祭師，所以我用安慰的話語送她走，勸慰她不要把自己位列於史跡上大凶毒的一個，同時安慰她關於那天晚上她與柯克斯先生同餐的事，也許可以無何損害於他。』

『愛神的小使者，巴包特，很美麗麽？』

『正如我所感覺的那般美麗，先生，當她走了後一小時左右，我得到喬治屍體分析的結果。原來喬治柏樂是被一服足量的砒霜毒死的。』

『哦，對了，巴包特，如你所說的，一件微妙的案子呀！果然你那所謂善良的婦人，祇說是用了阿斯匹靈，而實際上却竟是砒霜？』

『她？假若那可憐的婦人，先生，使用了極小一點的砒霜，她仍會在這裏把全部下砒毒的事，告訴你和我的，也許她會如白賴墩箱篋謀殺案一般的承認罪狀呢。』

『那我們着了什麽魔鬼啦，巴包特？』

『噢，請別急，先生，我們不能希望一件比較簡單的案子。查爾斯屋克，原先是被每個倫敦的年青人嘉譽爲老竅克的，現在由於超過他財力所及的濫費於衣著而至破產，今天早晨他趕來了，承認所關那砒霜的事：原來就在那天進餐後，是他把砒霜放進在柏樂飲的黑咖啡中的。』

『是如此的！』監察官無助地說。

『是的，先生，老竅克對這事全然感到悔罪。他說明他那時如此做是最好心，因爲老柏樂想要毀滅他們的商店。他說他是卑鄙的。他說他並不願來自首認罪，可是柯克斯先生——他愛他像兄弟似的——曾告訴他蘇格蘭法院正追索着有關柏樂的死的某些人等等。』

『這回事將要大大傳揚出去，巴包特。因此爲了要解決喬治柏樂的謀殺案，我們現在該逮捕老竅克吧？』

『我亦如此打算着，先生，他自然要被扣留的。現在這似乎是一件半明半暗的案子了，儘管我們的週圍充滿着各種各樣的供認。』

『你對這案子好像甚爲惋惜，巴包特？』

『在一方面，是的。我不喜歡那立意復仇的老處女安娜柏樂逃避此事。砒霜或不是砒霜，老竅克不算是罪犯。這故柏樂無疑是一個惡漢，因此使所有那些和善可尊敬的人，都趨向於癡癲。像這樣的人——激起他人過多的憎恨的人，世上多得很呵！』

『咳，是的，我可以立即發出拘票。』

『明天可以吧，先生。我雖不懷疑竅克是我們的人，但是，這案子突然插入如此一大串輕率鹵莽的供認，使我不得不去證實每件事。明天早晨可以發出。』

『那麽且說，他究竟怎樣獲得那砒霜的呢？』

『他無時沒有砒霜，先生——這是他親愛的老爹爹指定給他的遺產。』

『噢，果真如此，巴包特！』

『正是，先生，一件奇案呵！』

稽查長巴包特並不會騙得監察官的相信。

無論在店內或店外沒有一個老竅克的至友。有時曾聽到過，或確實看見過，關於那個滿盛着頗似酸性炭酸鹽的蘇打粉的白色小瓶中，究竟是些什麼。這小瓶當然時常被小心地鎖藏在老竅克房間中的食廚內，老竅克亦時時驕傲地把那小瓶取出來。

『我的老爹爹』。他慣常的說：『在他的年代是一個小小的藥劑師，他關於毒物所知道的知識，將使那些奇異醫生大爲驚動。所以他把這些毒物放置在一起。有一天，當我們談論着毒物兇犯時，他才把那小瓶的內容告訴我。後來當他病危時，他又告訴我那小瓶還全部安然鎖藏在什麼地方，並叮囑我必須把它毀了。

『但是，你明白、我決無此心。我的意思，你明白，這是可以保險的。我們一致同意自殺總是不對的；可是我認爲：假使明天醫生對我說：「你啊，查爾斯屋克，患有一種惡形的不治之病，而且」他說：「你不久將遭受延長的劇痛的死」，他說：「而且毫無挽救的方法，既然這樣，就請神去救助你吧！」他說——於是，那晚上我就回家去，從這小瓶中取出滿滿的一匙，放進在溫熱的水酒中，一飲而盡，你明白了嗎？」

當老竅克鄭重地對稽查長巴包特承認他如何犯罪時，他的話調中自然沒有傲慢之處，同時他還交出那裝有毒物的小瓶。

『這東西看似完全無害的呢！』稽查長說。

『是的，先生，』老竅克答說，似對他的老爹爹，當一個藥劑師感到稍微矜誇。

『哦，屋克先生，你現在得被扣留。他們將能使你十分適意的，即使你必須在此留一宵。立刻還有幾張文件需你簽字——請記着，在簽字前讀過一遍。好，屋克先生，請安靜些，別躁急吧！』

『是的，先生，』老竅克飲泣着回答說：『但是，我不明白，我竟做了如此可怖的事，我真正不明白呀！』

數小時後，監察官克羅斯搖電話給稽查長巴包特的事務所。

『那柏樂謀殺案怎樣了？』

『還很滿意，謝謝你，我剛剛從化學分析家那裏得到的報告，近於第一類的證據。』

『那是什麼？』

『爹爹的遺產，先生，那瓶砒霜，我們也許猜想那瓶是砒霜吧。』

『猜想的什麼，朋友？』

『請毋妨礙我，先生，這件案子已使我頭痛極了，原來那一小瓶就是蘇打粉酸性炭酸鹽！』

『啊，我亦如此想，一件迷亂的案子！巴包特，但是我已解決它了！』

『你已解決它了，先生？』

『解決至最後一小點，巴包特，答案到達我這裏還祇幾分鐘呢！』

『偉大的頭腦呀，監察官，我嫉妒你。』

『別妬忌，我的孩子，但希望仿效。半點鐘內趕來我的辦公室，來見見所有的謀犯——全部三人都在這裏了。』

在蘇格蘭法院監察官的私宅內，當全部與這不愉快的命案有關係的各方面人，入座以後——稽查長巴包特坐在他的上司旁，監察官最先和房間中惟一的婦人交談：

『柏樂夫人』他說道：『我懼怕我現在必須要對你講明的，將大大使你不安。但既然這對你們大家已經是一件很煩惱的案子，所以我想如能得到眞像，必定是慰然解愁的。

『首先，我得告訴你們，在這房間內所要談到的事情，其實根本不需要經過警察們的干與。社會大衆當然知道屍體已被掘出，現在他們對這案子需要明白的，還有那幾位安娜柏樂小姐需要知道的，是屍體可以重新埋葬了，而不致與驗屍陪審官的見證衝突。我已獲得公安部長對此事的通知書。他和我同意：當這案子還是一個法律上難處理的問題時，公衆的興趣，對於另一件新審問案的揭曉

不會有所裨益的。

『我方纔收到一封故柏樂先生的法律顧問寄給我的信。他似乎剛剛因公在外國住了數星期，因此一些也不知道關於他故法律委託者的死後再生的趣聞，直至他昨天回來止。他信上寫着：

『「監察官克羅斯先生：

『「我現在將我故法律委託人喬治柏樂致我的一件彌封的信札附寄你。我殆無必要告訴你：我毫不知道這信件中的內容。此信係於彼偶然淹斃之日，下午五點鐘時，在我們的事務所收到。」

『這裏是信中的附件，現在我已將它啓開彌封了。信套上有故喬治的親手筆跡：筆者喬治柏樂於一九三六年八月十二日傍晚游泳時偶然溺斃，以後如有對他的死發生任何問題時，可將此未啓封的信件交與警察，亦惟警察可讀此信。

『這信的本身是寫給他自己的法律顧問的，信上寫着：

『「約翰先生：

『「在你未讀到此信之前，警察先你看過了，但是我不認識他，祇認得你，所以我把這信寫給你。當將此信叫專差送交你後，我就要到我們近洛汀墩的小屋去，在那裏我將飲一次白蘭地蘇打水，或許二次，然後我便去游泳。可是去了便不再回來。

『「即使威廉柯克斯要陪我一起去，我們不再回來的，因爲我比他是一個較強壯的游泳者。但是十分確實的，我的決心不致失敗，我亦不致突然因恐懼而設法避免，我將在第一次的白蘭地蘇打水內，攙進足量的一劑砒霜。

『「我一些不知道砒霜竟能發生怎樣的作用，但是我料想在我還未遭受砒毒以前，抽出一刻入水的時間是有的。若然，我希望我是「偶然的溺死」，因此，是自殺抑是毒死，就無疑問了。

『「你當然認識店中的老竅克，一年前當他得意自恃的片刻間，他告訴我關於他很謹愼鎖藏着的一種毒物，那東西頗似蘇打粉酸性炭酸鹽，但其實是他老爹爹，一個化學家的才能的結晶，因爲那東西是一種用砒霜做主要成分的，甚錯綜複雜的毒藥。

『「簡括言之，在相當時間內，我自有方法把那瓶中的貯存物倒進我的信袋中，然後用一種尋常的酸性炭酸鹽頂替它。假使一旦當老竅克要想用它來自殺，結果他却發見僅治好了胃痛時，無疑將使他大大的失望。

『「我自殺的理由，每一個完全明白我的人必定能自明的。自從我變老以來，我給他人的印像總是被憎惡或一直是厭棄的。

『「我一再想把自已變爲一個正常的適宜的伴侶，但無時不爲一種東西阻礙着，好像我的一生中，在我的舌和心之間，就被一個尖刻的，吹毛求疵的，惡毒的魔鬼糾纏着，致使我的思想與表情變成汚穢。

『「在最近幾年，其實自我娶葳蘭以後，漸漸更糟了，她是世界上最溫柔最和藹的婦人，你該相信從來沒有一個粗暴的人，想無緣無故的傷害她——然而只有我，却使得她摒棄我了。

『「是的，再繼續下去亦無甚意義了。我知道威廉柯克斯對我怎樣的看法，他認爲由於我的退職，可使柯柏成衣商店獲得利益，而我自己亦發覺他是對的。他一直盡力於工作。我認爲像他那樣公平的股友是很難得的。近幾年來，他如何的設法全然忍受我，都是我所了解的。天哪，要如我處在他的地位，而他處在我的地位，幾年前我已做了謀犯了！

『「雖然惡毒的雲翳時常從我心海中全部消散，讓我多少有一點不猥褻的思念。譬喻說，我有時希望着威廉與葳蘭彼此間，有些甚於友誼的表示，因爲顯然的，應當是像威廉那樣的人去娶葳蘭，而不該是我。

『「我曾夢想着讓她與我離婚，這樣可使她和威廉結合，但是那時的威廉，老似乎是那種冷靜的人，而葳蘭亦不願我惡意的啾啾擾人，從未轉變她對我的忠實。

『「約翰，一個人，他自覺他的本性是善良的正常的，然而在愛好親善的人們面前，他却不時地表現自己是一個乖戾的人，這眞是一件可憎恨可詛咒的憾事；但在我的心目中，我是尊重他們的，感激他們力求跟我和好，感激他們想盡可能的容忍我，尤其是我親愛的葳蘭、威廉、和老竇克，正因這些緣故，我便如此決定：惟一可以表示我對他們尊重的方法，是立即停止煩擾他們！

『「當然，我不希望任何人讀到此信，因為我只願我是「偶然溺死」的。但是，我姐姐安娜的品性非常像我，所以我恐怕，

假若無論何時，威廉和葳蘭認識他們倆是適合做一對理想的夫妻，於是安娜也許恰巧出乎她的惡狠——噫！要是我處在他的地位亦不免的——開始對我的死的眞正原因，和死的模樣報以懷疑。

『「寫完這封信，我感到很舒適。我在人類的戲院中，怨恨地度了一生，現在我帶了虔敬和滿懷的希望離去了。

喬治柏樂」』